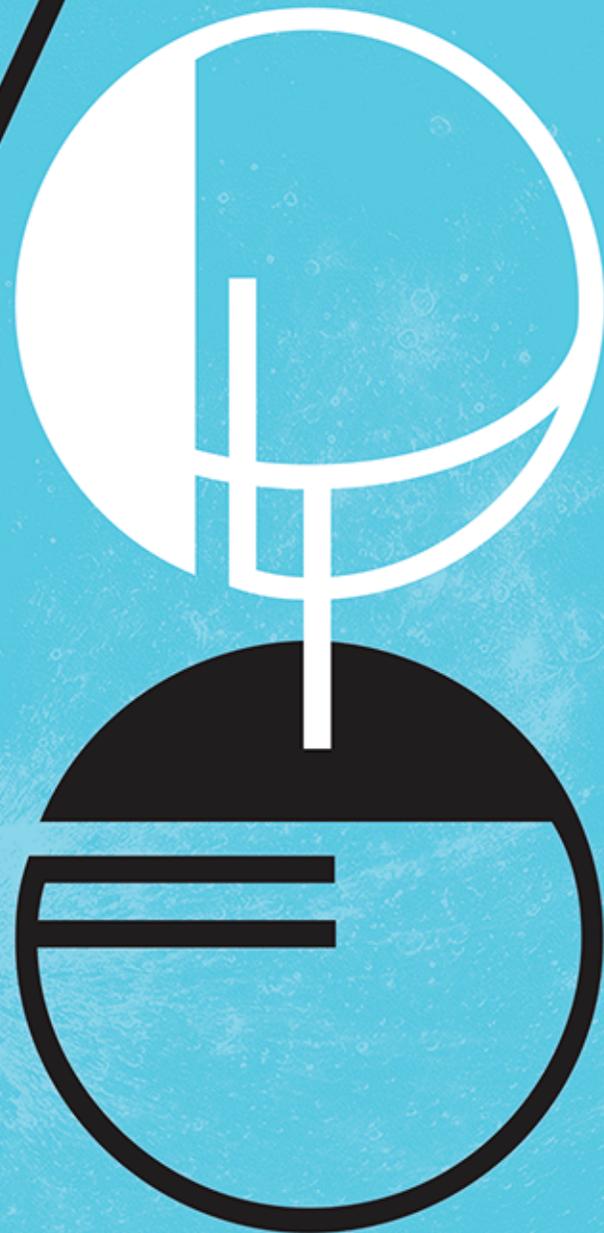


中文
快车

联合国年鉴
年鉴快车



YEARBOOK OF THE
UNITED NATIONS



2010
VOLUME 64

中文 快车

“年鉴快车”的内容包括当年《联合国年鉴》各章节的简介以及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免责声明：

以下文字，除《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外，非联合国正式翻译。翻译由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提供，以便中文读者阅读《联合国年鉴》。

联合国年鉴 2010

第 64 卷

内 容

前言	v
目录	vii
关于 2010 年版的联合国年鉴	xiv
年鉴中常用的缩写	xv
文件的注释性说明	xvi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3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I. 国际和平与安全	41
<p>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41：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41；预防冲突，48；建立和平与建设和平，51；保护，58；特殊的政治特派团，68。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70：国际恐怖主义，70。维持和平行动，79：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一般性问题，81；维和行动综述，84；2010 年的维和行动，85；2010 年行动名册，85；维和行动的财务和行政方面，87。</p>	
II. 非洲	106
<p>促进非洲和平，109。中部非洲和大湖区，116：大湖区，116；刚果民主共和国，120；布隆迪，141；中非共和国，148；中非共和国和乍得，156；乌干达，173；卢旺达，173。西非，174：区域性问题，174；科特迪瓦，177；利比里亚，200；塞拉利昂，213；几内亚比绍，221；喀麦隆-尼日利亚，231；几内亚，233；毛里塔尼亚，237。非洲之角，237：苏丹，237；乍得-苏丹，275；索马里，276；吉布提-厄立特里亚，303；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306。北非，308：西撒哈拉，308。其他问题，315：马达加斯加，315；毛里求斯-英国，315。</p>	
III. 美洲	317
<p>中美洲，317：危地马拉，317；尼加拉瓜-哥斯达黎加，319；尼加拉瓜-洪都拉斯，319。海地，319：1 月 12 日地震，320；政治和安全发展，321；联海稳定团，328。</p>	

其他问题, 333: 哥伦比亚, 333; 古巴-美国, 334; 联合国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335。

IV. 亚太地区 338

阿富汗, 339: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358; 国际安全援助部队, 358; 儿童与武装冲突, 361; 制裁, 361。**伊拉克**, 363: 政治和安全发展, 363;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370; 国际咨询和监察委员会, 371; 不扩散及裁军义务, 373; 石油换粮食方案, 375。**伊拉克-科威特**, 377: 战俘、科威特财产及失踪人员, 377;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和基金, 378。**东帝汶**, 379: 政治和安全发展, 379; 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 384;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 384。**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386: 不扩散问题, 386; 其他问题, 387。**尼泊尔**, 388: 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395; 儿童与武装冲突, 395。**伊朗**, 396: 不扩散问题, 396; 制裁, 405。**其他问题**, 406: 印度-巴基斯坦, 406; 吉尔吉斯斯坦, 406, 巴基斯坦, 406; 菲律宾, 407; 斯里兰卡, 407; 泰国-柬埔寨, 40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伊朗, 408。

V.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40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409: 和平协议的执行, 410。**科索沃**, 416: 政治和安全发展, 416; 欧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 417;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418; 科索沃部队, 419。**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420。**格鲁吉亚**, 420: 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 422。**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 422。**民主和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 423。**塞浦路斯**, 423: 政治和安全发展, 424;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和部队, 425。**其他问题**, 431: 加强地中海地区的安全与合作, 431; 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 432; 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433; 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436; 东南欧的稳定与发展, 436。

VI. 中东地区 437

和平进程, 437: 外交努力, 437;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438。**巴勒斯坦相关问题**, 465: 一般性问题, 465; 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 470。**黎巴嫩**, 484: 政治和安全发展, 485; 第 1559 (2004)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486; 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联黎部队的活动, 487;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 496。**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497: 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500。**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503。

VII. 裁军 504

联合国机制, 504。**联合国在裁军行动中的作用**, 511。**核裁军**, 514: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525; 国际法院咨询意见, 529; 禁止使用核武器, 530。**核不扩散**, 531: 《核不扩散条约》, 531; 导弹, 533; 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534; 裁军和不扩散领域中的多边主义, 537; 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 539; 放射性废弃物, 542; 无核武器区, 543。**细菌(生物)和化学武器**, 549: 细菌(生物)武器, 549; 化学武器, 551;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 553。**常规武器**, 554: 推动拟订一项武器贸易条约, 554; 小型武器, 554; 具有过分伤害力的常规武器公约和议定书,

559; 集束弹药, 562; 杀伤人员地雷, 562; 实际裁军, 563; 透明度, 565。其他问题, 566: 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 566; 防止在海床洋底进行军备竞赛, 569; 遵守环境规范, 569; 贫铀的影响, 570; 科学技术与裁军, 571。学习、研究与培训, 571。区域裁军, 575: 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 577。

VIII. 其他政治和安全问题

581

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般性问题, 582: 对民主的支持, 582。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区域问题, 582: 南大西洋, 582。非殖民化, 583: 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585; 波多黎各, 593; 审查中的领土, 593; 其他问题, 604。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609: 第三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执行情况, 609;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610; 法律小组委员会, 613。原子辐射的影响, 617。信息安全, 619。信息, 621: 联合国公共信息, 621。

第二部分: 人权

I. 促进人权

633

联合国机构, 633: 人权理事会, 633;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637; 其他问题, 639。人权文书, 639: 《反对种族歧视公约》, 640;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643;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644;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 645; 《禁止酷刑公约》, 645; 《儿童权利公约》, 646; 《移徙工人公约》, 653; 《残疾人权利公约》, 653;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 654; 《灭绝种族罪公约》, 655; 一般性问题, 655。其他活动, 656: 加强行动促进人权, 656; 人权教育, 660; 非洲裔国际年, 661; 1993 年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662。

II. 保护人权

663

特别程序, 663。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664: 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664; 人权捍卫者, 673; 与人权机构合作遭报复事件, 674; 移徙者保护, 675; 少数族裔歧视, 679; 宗教或信仰自由, 681; 自决权, 688; 法治、民主和人权, 693; 其他问题, 699。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719: 实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719; 经济和金融危机的影响, 719; 发展权, 719; 社会论坛, 732; 极端贫穷, 733; 食物权, 736; 适足住房权, 740; 健康权, 741; 文化权, 744; 教育权, 744; 环境和科学问题, 747; 奴隶制和相关问题, 748; 弱势群体, 751。

III. 国别人权状况

765

一般性问题, 765。非洲, 766: 布隆迪, 766; 科特迪瓦, 766; 刚果民主共和国, 767; 几内亚, 768; 塞拉利昂, 768; 索马里, 768; 苏丹, 769。美洲, 770: 玻利维亚, 770; 哥伦比亚, 771; 危地马拉, 771; 海地, 771。亚洲, 772: 阿富汗, 772; 柬埔寨, 77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773; 伊朗, 776; 吉尔吉斯斯坦, 779; 缅甸, 779; 尼泊尔, 783。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783: 塞浦路斯, 783。中东, 784:

以色列占领领土, 784。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 I. 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 791**
- 国际经济关系, 791: 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 791; 可持续发展, 800; 消除贫困, 809;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 829。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 840。发展政策和公共行政, 840: 发展政策委员会, 840; 公共行政, 841。处境特殊的各类国家组, 842: 最不发达国家, 84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848; 内陆发展中国家, 855。
- II.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859**
- 全系统活动, 859。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 867: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 867;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业务活动, 871; 经费筹措和行政事项, 879。其他技术合作, 885: 联合国活动, 885; 联合国伙伴关系办公室, 886;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887; 联合国志愿者, 890;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与技术合作, 891;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891。
- III. 人道主义和特别经济援助 893**
- 人道主义援助, 893: 协调, 893; 资源筹集, 901; 人道主义活动, 902。特别经济援助, 908: 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 908; 其他经济援助, 916。灾难应对, 920: 国际合作, 921; 减灾工作, 925; 灾难援助, 929。
- IV. 国际贸易、金融和运输 937**
- 国际贸易, 937: 多边贸易体系, 938; 贸易政策, 941; 贸易促进和便利化, 942; 商品, 944。金融, 945: 金融政策, 945; 发展筹资, 953; 其他问题, 961。运输, 963: 海上运输, 963; 危险货物运输, 963。贸发会议的体制和组织问题, 964。
- V.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967**
- 区域合作, 967。非洲, 968: 经济趋势, 968; 活动, 969; 方案和组织问题, 973; 区域合作, 97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974: 经济趋势, 974; 活动, 975; 方案和组织问题, 978。欧洲, 983: 经济趋势, 983; 活动, 983; 住房和土地管理, 984。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988: 经济趋势, 988; 活动, 989; 方案和组织问题, 992。西亚, 993: 经济趋势, 994; 活动, 994; 方案和组织问题, 998。
- VI. 能源、自然资源和制图 999**
- 能源和自然资源, 999: 能源, 999; 自然资源, 1002。制图, 1004。

- VII. 环境和人类住区** **1005**
- 环境, 1005: 联合国环境方案, 1005; 全球环境设施, 1017; 国际公约和机制, 1018; 环境活动, 1028。人类住区, 1044: 实施《人居议程》以及加强联合国人居署, 1044; 联合国人类住区方案, 1049。
- VIII. 人口** **1052**
-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 1052: 委员会会议, 1052。国际移徙与发展, 1054。联合国人口基金, 1057: 活动, 1057。其他人口活动, 1063。
- IX. 社会政策、预防犯罪和人力资源开发** **1065**
- 社会政策和文化问题, 1065: 社会发展, 1065; 残疾人士, 1077; 国际家庭年的后续行动, 1081; 文化发展, 1082。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1094; 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 1094;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1101; 预防犯罪方案, 1103; 统一和协调, 1109。人力资源开发, 1129: 联合国研究和培训机构, 1129; 全民教育, 1130。
- X. 妇女** **1133**
-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北京会议五周年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1133**: 重点关注领域, 1139。联合国机制, 1176: 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 1176; 妇女地位委员会, 1177; 妇女署, 1178;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1182。
- XI. 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1183**
- 儿童, 1183: 2002 年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 1183;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1184。青年, 1192。老年人, 1193: 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 (2002 年) 后续行动, 1193。
- XII.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1198**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1198: 方案政策, 1198; 难民保护和援助, 1203; 政策制定与合作, 1213; 财政和行政问题, 1215。
- XIII. 卫生、粮食和营养** **1218**
- 卫生, 1218: 艾滋病预防和控制, 1218; 非传染性疾病, 1222; 水和卫生, 1225; 烟草, 1226; 疟疾, 1227; 全球公共健康, 1228; 道路安全, 1233。粮食与农业, 1235: 粮食援助, 1235; 粮食安全, 1236。营养, 1240。

XIV. 国际毒品管制 1241

联合国打击药物滥用行动, 1241: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1241; 麻醉药品委员会, 1245。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 1249。公约, 1256: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 1257。

XV. 统计 1262

统计委员会, 1262: 经济统计, 1262; 人口和社会统计, 1266; 其他统计活动, 1268。

第四部分: 法律问题**I. 国际法院 1273**

法院的司法工作, 1273: 诉讼程序, 1273; 咨询程序, 1286。其他问题, 1289: 法院的运作和组织, 1289; 协助各国解决争端信托基金, 1289。

II. 国际刑事法庭和法院 1290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1290: 分庭, 1290; 检察官办公室, 1295; 书记官处, 1296; 筹资, 1296。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1298: 分庭, 1298; 检察官办公室, 1302; 书记官处, 1303; 筹资, 1303。法庭的运作, 1305: 完成工作战略的执行, 1305。国际刑事法院, 1314: 分庭, 1317。

III. 国际法律问题 1321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1321: 国际法委员会, 1321; 国际国家关系与国际法, 1328; 外交关系, 1336; 条约和协议, 1338。国际经济法, 1339: 国际贸易法委员会, 1339。其他问题, 1347: 国家和国际层面上的法治问题, 1347;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1348; 东道国关系, 1354。

IV. 海洋法 1356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1356: 由《公约》创立的机构, 1370; 与《公约》有关的其他发展, 1372; 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 1391。

第五部分: 体制、行政和预算问题**I. 联合国重组和体制事项 1395**

重组事项, 1395: 改革方案, 1395。体制事项, 1407: 政府间机构, 1407。体制机构, 1409: 联合国大会, 1409; 安全理事会, 141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411。协调、监督与合作, 1412: 体制机制, 1412; 其他事项, 1413。联合国和其他组织,

1414: 与其它组织的合作, 1414; 参与联合国工作, 1422。

II. 联合国筹资和方案拟定 1424

财务状况, 1424。联合国预算, 1425: 2010-2011 年预算, 1425; 2012-2013 年方案预算大纲, 1438。会费, 1440: 摊款, 1440。账户和审计, 1442: 财务管理做法, 1444; 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审查, 1445。方案规划, 1446: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 1446; 方案执行情况, 1447。

III. 行政和人事事项 1448

行政事项, 1448: 管理改革和监督, 1448。其他行政事项, 1454: 会议管理, 1454; 联合国信息系统, 1461; 联合国房舍及财产, 1463。人事事项, 1465: 服务条件, 1465; 工作人员安全和保障, 1473; 其他人事事项, 1478;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1486; 旅行相关事项, 1488; 司法, 1488。

附录

I. 联合国会员国名册	1497
II. 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	1500
III. 联合国结构	1518
IV. 联合国主要机构 2010 年议程	1531
V. 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服务处	1542
VI. 同联合国有关的政府间组织	1544

索引

主题索引	1549
决议及决定索引	1578
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索引	1581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第一章

导言

1. 在过去一年里，世界脱离了全球经济萧条边缘，看到了全球复苏曙光。当然，复苏是脆弱和不均衡的，也不能保证不会再次出现衰退。失业率仍然高得令人无法接受，就业仍然疲软。经济动荡，冲突爆发，自然灾害，粮食安全挑战，自然资源承受的各种压力，这些情形都不太可能消失。此外，联合国的分析显示，尽管各国政府作出了刺激经济增长和促进复苏的巨大努力，但这些努力并非都能满足穷人和最弱势群体的需要。
2. 然而，以前世界各地千百万人的前景黯淡，现在则有理由重新感到乐观。具体而言，有几项重要因素共同帮助引导联合国走过了这个不确定的时代。联合国有一个指导其行动的具体框架：《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联合国有大量的资源和知识，可以帮助处理目前的挑战，并且联合国与工商界、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建立了日益强大的伙伴关系，这将有助于强化应对行动。
3. 只有当联合国有能力调动全球集体政治领导能力和意愿时，才可能采取这些措施。在过去一年里，联合国组织设法发挥领导作用并促成这种意愿。但是，这不是联合国组织能够独自顺利完成任务。所有会员国——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都必须坚定不移和主动积极地互动协作，尤其是必须在 9 月举行的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上互动协作。
4. 此外，在未来五年里，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必须集中精力，采取进一步措施，加速进展。这些措施包括：采取必要的创新融资和投资做法，支持提供全球公益物；拨出专用资源促进和平与安全；进行动员，以满足世界各地的人道主义和人权需要。
5. 在这个充满挑战的环境里，行动起来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紧迫。联合国需要作出的最重要选择之一是，是否采取行动，利用能够促进世界朝积极方向变化的最伟大力量之一：妇女。
6. 妇女可以提供世界迫切需要的力量和活力，以应对全球挑战。必须将她们作为和平、安全、尊重人权和发展等支柱的必要基础。被赋予权力的妇女有能力医治被战争破坏的社会，推动市场和促进经济增长，稳定家庭，争取正义、人权和人格尊严。没有她们的充分参与，国际系统就无法满足对其提出的各种要求。
7. 今年是《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发表十五周年，也是全球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努力的第十个年头，在这一年里，要对会员国和本组织发出的信息是明确的：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是不可或缺的目标，联合国必须支持这些目标，造福所有人。
8. 在许多社会里，在获得土地、技术、资金、就业和教育方面仍然存在歧视，这抑制了妇女的创业精神，使她们陷入贫困，沦为二等公民。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都造成不可愈合的伤痛，破坏社会稳定、和平与发展。

9. 基于这个原因，2010 年，秘书长鼓励联合国全力支持赋予妇女权力和保护妇女、使其免受歧视性做法和暴力侵害的方案。会员国必须发挥领导作用。

10. 在过去十年里，国际社会在减少贫困、促进可持续发展、确保和平与稳定以及促进妇女赋权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联合国组织及各会员国在展望未来十年时，应设定更高的目标。它们应共同努力，加强联合国组织，使其成为多边行动中心和推动变革者。如果我们发挥集体力量，就能为所有人创造更光明的未来。

第二章

兑现向最需要帮助的人作出的承诺

11. 2010 年已成为兑现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向世界各地最需要帮助的人所作承诺的关键一年，这些承诺包括：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冲突地区实现和平、促进冲突后及自然灾害后经济复苏以及在全球促进人权、法治和民主。海地地震造成的悲惨局面强有力地提醒联合国组织及其会员国，它们必须随时做好准备，必须有能力处理各种复杂的挑战。

12. 挑战是巨大的，但经验证明，如果坚定的承诺背后有正确的政策和足够的资源支撑，那么，再大的需要也可以满足，并且能够取得有实际进展。

A. 发展

13. 在过去二十年里，在确定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后，世界思考发展的方式发生了突破性的转变。尤其是，千年发展目标已经成为解决贫困和不平等各方面问题以及建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的前所未有的集体努力的基础。

14. 会员国确认并积极支持千年发展目标，将人类发展置于中心地位，并决心不遗余力地改变世界，使其成为更安全、更公平、更可持续和更繁荣的家园。

1. 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

15. 距离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商定目标日期 2015 年还有五年时间，实现这些目标仍有可能，但却无法保证。联合国组织及其会员国已取得了长足进步。然而，进展不平衡，差距很大，并且出现了新的挑战。各方都必须加紧努力，以加速实现这些目标。

16. 各区域的减贫进展不平衡，而且现在世界一些地区的减贫进展甚至受到威胁。2005 年，赤贫人口(每日生活费用不足 1.25 美元)为 14 亿，低于 1990 年的 18 亿，减少的赤贫人口多数生活在中国。世界银行刚更新的估计显示，由于最近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影响，到今年年底，赤贫人口将增加 6 400 万。然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势头强劲，足以支持在减贫方面取得进展，全世界有望达到减贫目标。

17. 虽然没有为实现“人人享有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规定最后期限，但没有一个国家可以宣称已经达到这个目标。在城市地区创造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缺乏进展，许多农村地区农业生产停滞不前，这都是贫困持续存在以及有工作的穷人人数增加的重要原因。妇女缺乏获得土地的机会，这又影响了获得信贷、投入和推广服务的机会，这种情况也对粮食安全造成了严重影响。粮食和能源危机以及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进一步阻碍了进展。

18.自 2000 年以来,在普及小学教育方面已取得显著进展,许多发展中国家跨过了 90% 入学率的门槛。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的小学入学人数增加最快。有人担心,入学人数迅速增加可能对学校和教师提供优质教育的能力产生不应有的压力。

19.在过去十年里,小学入学人数的性别差异已经缩小,不过缩小的速度缓慢。中学对增强妇女的能力特别重要,缩小中学入学人数性别差异的努力进展更加缓慢,有的地方甚至出现倒退。

20.解决两性不平等和增强妇女能力仍然属于最困难目标范畴,具有跨部门影响。在世界范围内,妇女在国家议会席位中的份额增长缓慢,截至 2010 年 1 月,其平均份额为 19%。不过,一些发展中国家带头采用配额等临时特别措施,力求在这方面迅速取得进展。

21.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暴力行为造成不可接受的伤害,严重阻碍全球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秘书长发起的“联合起来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运动认识到这一点,鼓励各国:制定并实施国家法律,以处理和惩罚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的行为;制定并实施多部门国家行动计划;加强收集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发生频率数据的工作;提高公众认识并加强社会动员;处理冲突局势中的性暴力行为。

22.在与保健相关的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已经取得重大进展。在全球范围内,5 岁以下儿童年死亡人数已从 1 250 万(1990 年)下降为 880 万(2008 年)。在五年(2003 至 2008 年)时间里,中低等收入国家接受艾滋病毒抗逆转录病毒疗法的人数增加了 9 倍。然而,一些地区妇女艾滋病毒感染率继续上升,妇女和女童承担着不成比例的照顾病患负担。在降低麻疹死亡率和采取干预措施控制疟疾和结核病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其中包括整个非洲的麻疹死亡率急剧下降,并且有迹象显示,控制疟疾的措施也可能正在产生效果。

23.然而,从目前的趋势看,到 2015 年时,许多国家都不可能实现保健目标,特别是不可能实现降低孕产妇死亡率的目标,这个领域取得的进展最少。妇女获得生殖保健服务的机会仍然不足,在该领域妇女面临的健康风险最大。

24.尽管在发展中地区,由熟练保健工作者接生的人数增加,从 1990 年的 53% 增加到 2008 年的 63%,但最近一项学术分析发现,在 1990 年至 2008 年期间,孕产妇死亡率下降率为 1.3%,远远低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具体目标所需要的 5.5% 年下降率。贫困妇女和农村妇女获得孕产妇保健的机会是一个特别令人关切的领域。

25.在使得不到清洁水的人口比例减半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发展中国家获得改善水源的人数增加,从 1990 年的 71% 增加到 2008 年的 84%。但在 1990 年至 2008 年期间,获得改善卫生条件的人口比例仅增加了 11 个百分点。现在看来,改善至少 1 亿贫民窟居民生活的目标定得太低,无法扭转贫民窟居民人数不断增加的趋势。

26.自 1986 年以来,由于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已成功逐步淘汰 98% 以上所有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生产和使用。与此相对照,1995 至 2004 年期间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增长速度远远高于 1970 至 1994 年期间的增长速度,而且这种趋势尚未改变。净毁林率开始下降,部分原因是进行了重新造林努力,但尽管如此,全世界每年仍然丧失约 560 万公顷的森林覆盖面积。2010 年的降低生物多样性丧失率目标没有实现。受过度消费、栖息地丧失、外来物种入侵、污染和气候变化等重大威胁的影响,近 17 000 种植物和动物物种面临灭绝的危险。

27.2009 年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几乎达到 1 200 亿美元。今年,除预计提供的数额外,还需增加约 200 亿美元(按 2009 年价格计算),才能实现格伦伊格尔斯八国集团制定的 2010 年官方发展援助目标,即:按 2009 年价格计算,达到约 1 460 亿美元。需要增加的资金包括兑现对非洲的承诺所需要的 160 亿美元。2008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各成员国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金额相当于其国内生产总值的 0.09%,不到一半的成员国达到了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援助金额占国民总收入 0.15%至 0.20%的目标。

28.目前正在实施若干重要举措,以加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2009 年,作为世界金融和经济危机及其对发展的影响联合国会议的一项后续行动,大会责成一个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处理在应对危机和改革方面存在的一系列挑战。该工作组讨论的重点是减轻经济危机对发展的影响、体系改革问题和加强联合国在全球经济治理中的作用。

29.联合国系统正在促进执行社会保护最低标准倡议和全球就业契约等 9 项应对危机联合举措,其宗旨是帮助各国度过经济危机,摆脱其震荡影响。同样,联合国系统本着对创造就业和体面工作的关注,共同制定了联合国第二个消除贫穷十年行动计划,该计划应可推动全系统对经济危机及其不断产生的影响采取比较协调和综合性的应对方式。

30.总体而言,过去一年的经验强调说明,现在亟需使发展议程向兼具大胆经济增长目标及社会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本国主导发展战略过渡。这些战略应处理充分就业和体面工作方面的不足;通过投资绿色就业机会和扩大公共基础设施,促进创造就业;加强社会保护;向私营部门提供奖励措施,鼓励其保留现有职位并创造新职位;调整产业政策,走低碳发展道路。

31.9 月将举行的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是一个独特机会,应借此机会加强集体努力和伙伴关系,向实现 2015 年目标挺进,并应借此机会推动更广泛的全球发展议程取得进展。我们强烈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首脑会议进程,重新确认至迟于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承诺。

2. 非洲的特殊需要

32.十年来,非洲锐意改革和实现政治及经济稳定,这些努力已开始对非洲的发展道路产生影响。事实上,自 2000 年以来,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的经济增长率超过若干新兴经济体。总体而言,非洲抵御金融和经济危机的能力优于世界许多其他地区,而且据预计,其回升的速度将超过拉丁美洲、欧洲和中亚。不过,危机仍然使非洲的经济增长率低于以往,并且减少了出口收入、非洲侨民汇款和外国直接投资。根据《2010 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2010 年年中增订本》提供的非洲总经济增长率数据,2009 年估计为 2.4%,2010 年预计为 4.7%,低于 2004 至 2007 年期间 5.7%的平均增长率。

33.非洲缺乏抵消全球衰退对家庭和特定弱势群体负面影响的社会保护网,因此,即使在发达经济体加速复苏后,危机对非洲失业问题和社会福利造成的影响可能持续存在。

34.必须特别重视提高非洲妇女和女孩地位的问题,唯有如此,才能加快发展步伐。现在已经采取了一些积极步骤。截至 2010 年 2 月,女议员百分比最高的世界 10 个国家中,4 个是非洲国家。卢旺达是世界上妇女占国会议员多数的唯一国家。然而,在整个地区,

妇女仍然面临暴力和歧视，受到有害传统习俗和信仰的伤害，不成比例地遭受饥饿和贫困。

35.非洲有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潜力。它拥有丰富的人力和物质财富。非洲人民不需要怜悯，也不需要施舍；他们需要的是创造就业机会和创造收入的手段。发达国家应该兑现现在八国集团和二十国集团首脑会议上以及在联合国一再作出的承诺，将对非洲的援助增加一倍。然而，虽然格伦伊格尔斯会议预期 2010 年的官方发展援助将增加 250 亿美元(按 2004 年价格和汇率计算)，但根据经合组织提供的数据，非洲可能仅能得到其中的约 110 亿美元(现行价格)。这主要是由于向非洲提供官方发展援助份额较大的若干主要捐助国未能兑现承诺。

36.秘书长千年发展目标非洲指导小组的工作重点是处理保健、教育、农业、基础设施和贸易等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具体需要。关于需要采取哪些措施，支持非洲为实现其丰富潜力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而作出的努力，该小组为国际社会指出了—个明确方向。例如，整个非洲在防治疟疾、结核病和艾滋病等疾病方面正在取得进展。非洲有望实现到 2015 年将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疟疾死亡人数减为零的目标。此外，联合国系统重点支持治理和建设体制能力这两个领域，其途径包括加强各级公共服务部门的人力资源和领导能力、加强电子政务以及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在这些领域，非洲的耕耘也产生了结果，许多国家现在实现了政治稳定。

B. 和平与安全

37.防止、遏制和解决暴力冲突是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义务，构成本组织工作的核心支柱。过去一年，联合国系统加倍努力从事预防外交、增强危机应对能力、管理暴力冲突以及在冲突后建设可持续和平的工作。显然，如果联合国决心更好地应对和更持久地解决政治危机，就必须将维持和平和建设平等工具作为政治解决方案的一部分，而不是用来替代政治解决方案。

1. 预防外交与支持和平进程

38.在与各国家行为体的密切合作下，联合国已能够更加主动积极、更加灵活有效地应对不断升级的政治紧张局势和新出现的危机。过去一年，本组织一直在牵头或协助四大洲 20 多个国家开展调解工作。通过加强认识、能力和专业知识网，实现了专业化调解支助服务，并制定了一项促进妇女更有效参与和平进程的两性平等和调解战略。为支持妇女参与和平进程，政治事务部与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为的各方成员合作，举办了关于在调解及和平协议中处理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问题的高级别座谈会。此外还加大了工作力度，向在复杂政治环境中工作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更有力的政治支持和指导。

39.本组织在过去一年的工作中高度重视非洲和中东问题，采取了从预防冲突到为巩固和平提供支持的一系列干预措施。

40.在非洲，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促进在几内亚、几内亚比绍、马达加斯加和尼日尔迅速、和平地恢复宪政秩序及避免发生暴力。

41.在几内亚，国际调查委员会对 2009 年 9 月 29 日的大屠杀事件进行了深入调查，尤其关注所发生的性暴力事件。联合国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非洲联盟结成伙伴关系，

从事预防外交。联合国还与上述伙伴一道，对安全部门改革进行需求评估，而该领域的改革是巩固该国长期稳定的一个关键必要因素。

42.联合国协助塞拉利昂政府巩固和平和预防冲突。前一项工作的形式是协助就重大政治协定采取后续行动；而后一项工作则涉及建立信任措施，为 2012 年选举做好准备。

43.在西撒哈拉，联合国继续与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及其邻国合作，为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找到彼此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

44.联合国帮助推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的和平进程，促进了金沙萨与基加利之间的和解。联合国还继续协助和平解决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以及赤道几内亚与加蓬之间的边界冲突。

45.在中非共和国，联合国帮助支持和平进程中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等关键因素。联合国还鼓励所有武装团体参与和平进程。

46.为了加固西非的预防冲突构架，本组织通过区域办事处为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提供支助。

47.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在索马里执行了一项支持脆弱和平进程的战略。相关准备工作计划在全年不断更新，以备安全理事会决定部署一支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

48.在中东地区，本组织派出的各政治特派团帮助一些国家设法开展从战争到和平的艰难过渡。本组织努力为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恢复政治谈判创造有利条件。联合国帮助维持以色列与黎巴嫩之间的停止敌对行动，鼓励黎巴嫩政府为实施武器禁运拟定一项边境综合战略。联合国一贯主张全面重新开放加沙的过境点。

49.联合国积极参加中东问题四方工作，支持更广范地解决中东问题及应对该地区的事态发展。最近，在以色列袭击驶往加沙的人道主义船队并迫其改道后，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主席有关这一问题的声明(S/PRST/2010/9)，一直在为对此事件进行可信、透明和独立的国际调查拟定各项建议。

50.在伊拉克，联合国帮助化解了围绕该国选举法产生的僵局，为 2010 年 3 月的全国选举铺平了道路。伊拉克政府代表与伊拉克库尔德地区政府代表在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主持下，通过一个高级别工作队，举行会晤，讨论援助团关于争议内部边界问题的各份报告。

51.在斯里兰卡，秘书长根据 2009 年 5 月《联合声明》中的承诺与政府进行了接触。为此，联合国系统为和解及满足各社群的愿望和消除其不满的可持续政治解决办法提供支持；协助流离失所者，包括前儿童兵回归和重新安置；呼吁推动问责进程，处理据称发生的任何违反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的行为。

52.在世界其他地区参与的事务包括：协助中亚各国政府拟定联合管理共有水资源和能源的安排，作为预防冲突方案的一部分；支持希腊与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就国名问题展开对话；促进塞浦路斯为实现全面解决而进行全面谈判；协助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与圭亚那和平解决边界争端。

2. 维持和平

53.维持和平在帮助世界各地刚摆脱冲突的国家维持或恢复持久和平与稳定方面发挥着重大作用。去年，联合国维持和平共部署人员达到了 124 000 名的空前水平，而仅在十年前，所部署的人员只有 2 万名。

54.有四个维和特派团今年的核心重点是为选举和谈判创造有利条件。在苏丹，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为 2010 年 4 月的选举提供了支助，同时也在加强自身保护平民的能力。联苏特派团还开始支持重要利益攸关方规划即将于 2011 年进行的全民投票，并促成这些利益攸关方作出全民投票后安排。与此同时，在达尔富尔，苏丹政府与一个反对派团体联盟通过谈判，达成了初步协定。但是，为确保南北和平进程继续进行，为达尔富尔达成一项包容各方的全面和平协定，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对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行动自由施加的限制继续损害该项行动履行任务的能力。

55.在科特迪瓦，就最后选民名单产生的分歧导致推迟选举，与此同时发生了几次暴力事件。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如既往为执行《瓦加杜古政治协议》和巩固和平提供支持。

56.在阿富汗，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为 2009 年 8 月的选举提供了技术援助，包括支持妇女参加选举，并推动开展政治对话解决选举后产生的问题。联阿援助团继续为协调国际援助提供支持，并协助新政府承担更多责任。但是，缺乏安全保障对联阿援助团的工作构成挑战。2009 年 10 月 28 日联合国在喀布尔的一个宾馆遭受袭击，联合国痛失 5 名工作人员。

57.另一些维和特派团的工作重点是努力加强体制机构，支持稳定和经济复苏。在利比里亚和东帝汶的行动重点是加强国家安全机构和法治，同时协助恢复和建设和平工作。在东帝汶，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支持东帝汶国家警察恢复履行维持治安的主要职责，继续支持政府加强国家机构。派驻利比里亚的特派团得以继续根据具体基准的实现情况逐步缩编。

58.布隆迪的和平进程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已开始进行一轮将持续到夏季以后的重大选举。尽管存在分歧并对结果有争议，选举能够和平进行的事实表明，前敌对方之间的和平协定已达到成熟阶段。2010 年 1 月 1 日，派驻该国的维持和平特派团已转变为建设和平特派团。

59.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监察停止敌对行动协定的执行情况，在艰难的环境下，为在黎巴嫩南部建立相对稳定的环境作出贡献。该特派团积极设法协助达成一项协定，以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设想，让以色列部队撤出盖杰尔北部地区。

60.在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的支持下，海地在国家遭受灾难性地震后，正在逐步实现稳定和经济复苏。地震夺走了 22 万多人的生命，其中有 101 人是本组织工作人员。30 多万海地人受伤，估计造成的各种破坏和损失高达 78 亿美元。地震后立即开展了大规模国际援助努力，安全理事会授权增派部队和警察，支援联海稳定团。

61.地震后，联海稳定团增加了总兵力，以支持亟需的救济、恢复和维持稳定工作。联海稳定团正在提供后勤支助和技术专业知识，帮助海地政府继续运作，支持政府加强国家和地方各级法治机构，执行流离失所者重新安置战略。联海稳定团还支持海地政府和

临时选举委员会在该国筹备和举行选举，并与国际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协调国际社会为海地提供的选举援助。

62. 撤出或缩编是另外两个特派团的维和战略重点。在乍得，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在政府要求其撤出后，开始了关于该特派团未来的讨论。特别关注的问题是如何继续向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保护，以及协助在乍得东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到目前为止，缩编工作进展顺利，可以实现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缩编的目标。

63. 刚果民主共和国开始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在政府与联合国商定将根据对实地情况的联合评估逐步进行缩编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已转变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同时，考虑到东部持续存在的不安全局面，该特派团继续努力保护平民，根据一项严格基于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人权行为的政策，执行解决武装团体存在问题的国家计划。实现稳定和加强治理、包括加强安全部门的工作也在继续进行。

64. 过去一年，在武装冲突中作为战争手段针对平民的广泛或有计划的地性暴力行为令人严重关切。秘书长在主要综合了各维和特派团的报告后提出了关于该问题的第一次报告(S/2009/362)，其中确定国家安全和司法制度处理有罪不罚现象的能力存在严重差距，为幸存者提供的服务也不足。除了其他几项重大建议外，秘书长还建议任命一名高级人士，负责联合国全系统预防和应对武装冲突后和冲突局势中的性暴力问题。随后，秘书长任命了负责冲突中的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

65. 作为一项更广泛的妇女赋权战略的一部分，秘书长鼓励会员国提供更多的女性维和人员。维持和平行动部制定了军事维和人员两性平等指导方针及两性平等培训战略。

66. 特派团的部署规模持续不减，任务规定既多样又复杂，但却没有与之相称的适当能力。最近，安全理事会内部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于特派团应实施的政治战略意见不一，且没有得到东道国政府的充分同意，这些因素妨碍了在几项行动中执行安理会的任务规定。当今各特派团的规模、速度要求和复杂的任务规定对本组织的基本系统、结构和工具构成挑战，而需求的增加则暴露了这些方面的局限性。

67. 过去一年，在“新地平线”进程旗帜下，秘书处与会员国抓紧工作，审视这些挑战，并提出克服挑战的建议。此项议程在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一系列审议中得到广泛支持。如果联合国要在未来提供更强大的维持和平能力，会员国对进一步执行工作的持续支持至关重要。

3. 建设和平

68. 过去一年，联合国建设和平努力的势头不断增强，秘书长关于冲突结束后立即建设和平的报告(A/63/881-S/2009/304)中所述的一些重要建议得到实施。具体而言，在将领导小组派往外地、制定和执行外地某些地点巩固和平综合战略框架及改进与世界银行的合作方面，都取得了进展。

69.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启动了一项全球国际文职人员能力审查。此次审查是为了研究如何弥合国际制度在建设和平文职人员能力的标准、培训和及时部署方面始终存在的差距。

70.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提交一份关于妇女参与建设和平的报告，分析妇女和女孩在冲突后局势中的需要，并提出建议，确保在建设和平的规划和筹资过程中充分满足这些需要。

71.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和各建设和平综合特派团的支持下，与其议程上的四个国家保持接触。过去一年，委员会改进了工作方法，加强了与国际金融机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及与其议程上各国的国家行为体之间的伙伴关系。

72.建设和平基金向越来越多不同的刚摆脱冲突国家提供了资金援助。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该基金共有资金 3.34 亿美元，已为 16 个国家共计 115 个项目划拨了 1.96 多亿美元。

73.2010 年 2 月启动了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五年期审查。2010 年审查进程为重申对建设和平委员会角色的政治承诺和深化此种承诺，并为探讨充分发挥其潜力的途径，提供了一次绝佳的机会。

C.人道主义事务

74.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诸如气候变化、粮食和金融危机、资源稀缺、人口增长以及城市化等新的人道主义挑战，增加了全世界的脆弱性和人道主义需求。这一年的另一个标志是，与自然灾害有关的灾难继续出现，武装冲突升级。

75.联合国系统襄助各国政府并配合其他伙伴，对以下约 43 次新的紧急情况作出反应：33 次自然灾害、9 次武装冲突及 1 次流行病。从区域模式来看，非洲 15 次，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14 次，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8 次，中亚 6 次。同去年相比，非洲及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新的紧急情况次数有所增加，欧洲和中亚则有所减少。

76.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联合国系统应请求对 1 月 12 日海地的毁灭性地震作出反应。联合国在 36 小时之内部署了工作人员，不顾特派团领导层的损失而协调和统筹实施紧急救援工作。

77.2010 年 3 月，联合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海地政府在巴西、加拿大、欧洲联盟、法国和西班牙的支持下，在纽约共同主办了“构建海地新未来”部长级国际捐助方会议。会议目的是调动国际社会为海地的发展需求提供支助，努力为海地的长期恢复奠定基础。会员国和国际伙伴为今后 18 个月认捐了 53 亿美元，促使海地走上长期恢复的道路。

78.到 2010 年 5 月底，应急帐篷材料已分发给几乎所有被确认为有需要者，经修订的用于当前人道主义行动的 15 亿美元人道主义呼吁资金已有 58% 落实，达 8.78 亿美元。

79.除了救济援助和前面所述联海稳定团提供的已获授权领域的支助外，联合国系统还通过以下方式支持海地政府的恢复努力：提供收容所、提供以工作换现金措施、移除瓦砾、支持重建努力和更广泛地增强政府提供基本服务的能力。海地的事件再次指明，灾害管理和降低风险至关重要，在这些领域，本组织必须进一步发展和扩大职权。

80.尽管联合国齐心协力，帮助海地人从这场灾难中恢复过来，但现在仍不能沾沾自喜。诸多工作仍待完成，本组织及其会员国必须加紧努力，履行它们对海地政府和人民所作的承诺。

81.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于人道主义工作者受到攻击，人道主义空间也不断缩小。在阿富汗、巴基斯坦、索马里、乍得、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苏丹，工作人员的死亡、被绑架和受攻击的数目有所增加。对联合国的攻击和威胁，迫使本组织审查和调整安全安排并采取措施减轻风险，改变了实施各种方案的方式。同时，本组织正着力于在广泛的冲突局势中，确保加强人道主义行为体的进入渠道，并确保遵守各项人道主义原则。各种宣传努力有助于提醒人们注意被忽视的紧急情况，吸引亟需的政治和财政支助。

82.由于更紧密协调和基于需求的人道主义筹资体系，全世界的综合和紧急呼吁的数值去年已达到约 100 亿美元，其中 71% 的资金已经落实。这意味着几乎是 2007 年数字(请批 71 亿美元，71% 的资金落实)的两倍，是 2004 年数字(请批 34 亿美元，64% 的资金落实)的三倍。尽管中央应急基金的资金从 2008 年的 4.53 亿美元下降到 2009 年的 4.01 亿美元，大约 23 个会员国增加了本国货币的捐款。另外 17 个国家于 2009 年加入了应急基金捐助国的行列，使向该基金捐款的会员国总数达到 117 个。国别集合资金的筹资数额也从 2008 年的 4.07 亿美元下降到 2009 年的 3.39 亿美元，但在新的国家内设立了 5 个紧急反应基金，使这类基金的总数达到 18 个。筹资数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全球货币的波动。联合国请求各会员国增加经本国汇率调整后对每个基金的平均捐款数额。人道主义协调制度和共同规划程序的资金、包括资金筹措停滞不升，赶不上所需经费的增长速度。

83.对于各基金问责制的关注有所增强，包括制定了中央应急基金的《业绩和问责制框架》草案。国别集合基金在加强其各自监察系统、尤其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伊拉克、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索马里的这种系统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84.本组织重点推动三个政策领域。首先，本组织同各人道主义伙伴携手，成功地倡导将减少灾害风险和灾害风险管理纳入关于气候变化的讨论的主流。其次，本组织支持安全理事会新的保护平民非正式专家组制定关于保护问题的更有原则性、透明和系统的行动。第三，本组织着力于通过提供两性平等方案拟定方面的技术支助，将两性平等观念更彻底地纳入人道主义响应、应急计划和综合任务规划。

D. 人权、法治、防止灭绝种族与保护责任以及民主和善治

85.保护人权、建立法治、防止灭绝种族与保护责任以及民主和善治，是促进人的福祉的先决条件，有助于实现稳定的政体。这些要素是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基础。没有这些要素，则暴力、腐败、不平等和冲突就会接踵而来，造成不稳定、不确定和社会分裂。为此，本组织正坚持不懈地致力于通过其在全世界的工作而加强这些要素。

1. 人权

86.在过去一年中，联合国目睹了经济和粮食危机以及气候变化等持续的全球挑战对人权状况的不利影响。尤其令人关注的是仇外心理和歧视非公民的事件不断增加，侵犯人权的行为仍然不受惩罚。

87.对此，联合国系统加紧努力，将人权融入各会员国的发展工作。因此，联合国发展集团设立了一个常设机制，在总部和外地协助联合国系统将人权纳入政策制定和业务活动的主流。

88.本组织还利用《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三十周年、《儿童权利公约》二十周年和《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二十周年之际，提醒国际社会需要采取果断行动，保护最弱势群体，尤其是妇女和儿童、移徙者、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寻求庇护者。继 2009 年 4 月德班审查会议圆满结束之后，本组织开始采取切实步骤，以实现《成果文件》中反映的各项愿望。

89.实地部署的人权专长有所增强，提高了本组织帮助各国政府和其他伙伴应付现存人权方面挑战的能力。人权干事为人权理事会赴加沙实况调查团、并为 2009 年 9 月 28 日科纳克里暴力事件之后秘书长所设几内亚问题调查委员会提供支助。他们还为全世界许多国家的过渡时期司法进程提供支助。此外，联合国系统还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的要求，继续监察受冲突影响的儿童的状况。

90.秘书长真诚希望，在即将进行的人权理事会 2010-2011 年度审议期间，讨论的重点将是如何扩大理事会的成就，比如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理事会能够而且必须加大力度，处理长期严重的人权局势并应对新出现的危机。理事会还应加强同构成理事会所规定特殊程序的独立专家之间的互动。

91.随着 9 月份大会千年发展目标高级别全体会议即将召开，国际社会必须争取利用在支持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形成的势头，加强作为《千年宣言》基础的人权承诺。

2. 法治

92.世界上很多贫穷和边缘化群体并没有受益于法治所提供的保护。尤其是，得不到司法救助的妇女人数比例偏高。

93.过去几年中，本组织一直争取通过扩大其在全世界的方案拟定工作而消除这种不平衡现象。去年，联合国系统在 120 多个国家展开了法治方案拟定工作，其中 19 个国家是安全理事会授权的和平行动的东道国，其行动任务中包括“消除排斥”和“为所有人增强司法与安全”的目标。

94.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一次审查会议的结局加强了和平、发展与司法之间的联系。去年通过的《国际刑事法院坎帕拉宣言》、对《罗马规约》的修正案以及关于侵略罪的协定，为国际社会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增添了工具。

95.特别是为了推动妇女赋权，本组织采取了决定性步骤，成立了一个可部署的专家组，以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888(2009)号决议加强针对武装冲突中性暴力行为的法治对策，并加大联合国在很多受冲突影响国家的现有努力的力度。联合国还制定了关于对待女性囚犯和罪犯的新规则，并修订了关于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示范战略和措施。此外，在全球还发起了鼓励会员国在联合国警察中部署更多妇女的努力，目标是到 2014 年将妇女参加人数从 6.5% 增加到 20%。

96.为了增强一致性，法制协调和资源小组发布了关于联合国过渡时期司法共同办法的全系统指导。这一办法以受害人和国际法中心原则为指导，考虑到各国状况的特殊背景，强调在和平协定中规定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坚持保护人权的至关重要性，并呼吁各方努力处理侵犯社会和经济权利的行为。

97.该小组还启用了联合国法制网站和文献储存库(www.unrol.org)，该中心资源方便人们查阅 1 200 多份联合国文件，将全世界 42 个联合国实体和 126 个伙伴连接在一起。两

项举措均为联合国提供更多战略性的有效法治援助的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该小组鼓励会员国和其他伙伴们展开协作，在安全和司法领域加强全球和国家一级的协调一致。

3. 防止灭绝种族与保护责任

98. 保护责任的概念在联合国系统中正日益引起注意。专注于保护责任问题的特别顾问领导了秘书长 2009 年 1 月关于履行保护责任的报告(A/63/677)的编写工作，并与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一道，在大会于 7 月举行的关于该报告的 3 天辩论之前的数月中同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广泛协商。这次基本上积极的辩论导致大会一致通过了关于这一议题的首项决议(第 63/308 号决议)。

99. 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继续在联合国系统内提供独特的分析视角，必要时敲响警钟并提高联合国防止灭绝种族罪行的能力。去年，该办公室加强了自身的信息管理系统，以便于监察各国的动态。该办公室实施了一个分析框架，用以评估某一特定局势中灭绝种族的危险，这一框架对公众开放，受到会员国、专家和非政府组织的欢迎。非洲联盟智者小组请求将这一框架纳入本组织的预警机制。

100. 该办公室还扩大了外联和提高认识活动。为了将防止灭绝种族工作主流化并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以及外鼓励预防文化，该办公室同非洲联盟、美洲国家组织(包括美洲人权委员会)和欧洲联盟建立了联系。

101. 所有利益攸关方均需要开展进一步的概念、政治和实施工作。

4. 民主和善治

102. 民主规范贯穿于本组织的架构，通过逐步采用国际标准和做法而得到加强。秘书长《关于民主的指导说明》是一份关键文件，有助于通过设立具体目标和规范，协调本组织支持民主的工作。

103. 治理不善既可成为冲突的原因，亦可成为其后果。解决治理不力的问题，特别是通过促进妇女赋权和参与而解决这一问题，现已被视为发展、预防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各项办法的组成部分。促进善治还体现在很多外地特派团的任务之中，有助于在特派团东道国大幅改善民主治理。

104. 去年，联合国向 50 多个会员国提供了选举援助。在阿富汗、中非共和国、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比绍、海地和伊拉克等国家的维持和平或冲突后环境中，这种援助是通过维持和平行动部或政治事务部的外地特派团的相关部分而提供的。在孟加拉国、萨尔瓦多、马拉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东帝汶等国家的发展环境中，主要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作为其民主治理方案的一部分而提供技术援助。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几内亚等其他有争议的环境中，选举援助推动了正在展开的恢复宪政秩序的进程，争取确保即使在非常困难的情况下也能实现包容性和透明度。

105. 联合国民主基金特别向当地非政府组织提供赠款，以加强民间社会的声音，促进人权并鼓励边缘化群体参加民主进程，从而促进了本组织的工作。该基金迄今已收到超过 1.05 亿美元的捐款，并为全世界 271 个项目提供支助。

第三章

确保全球利益

106. 秘书长上任伊始，就把应对气候变化、促进全球卫生议程、打击恐怖主义、推动裁军和不扩散作为施政重点。这些问题具有一些重要的共性：它们对人类福祉以及对和平与安全具有重大影响；它们超越国界并且无差别涉及各国人民；它们十分复杂因而需采取跨部门措施加以应对，并需要各类行为体协调活动。这些问题对全球构成威胁，只有加以克服才能确保全球利益。联合国涉足广泛的领域，其会员国具有普遍性，是世界上唯一具有所需范围、专长和合法性并因而能制订和执行有效政策克服上述挑战的机构。

A. 气候变化

107. 2009 年下半年，随着 12 月哥本哈根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大会筹备工作的进行，各国对气候变化问题表现出极大的政治热情。9 月，秘书长主持召开气候变化问题峰会，101 个国家的领导人参加会议，并把气候变化列为全球议程上的首要议题。对于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和繁荣、能源安全、粮食安全和国际安全，气候变化问题更具有根本性的重要意义。

108. 哥本哈根会议虽然没有实现世界公众的所有期望，但在克服气候变化挑战的全球努力方面却迈出了扎实的一步。哥本哈根会议是与会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人数最多的一次气候变化问题会议。峰会在建立广泛政治共识、推动全球谈判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109. 当前的挑战是，要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全球、双轨谈判进程中落实哥本哈根会议的各项商定内容。加强国家之间的互信、提高进程的透明度和实效十分重要。最终目标仍然是达成一份有效、广泛、全面的全球协定，使全世界走上低污染发展的道路，促进发展中国家清洁能源的成长。

110. 这项协议的时机和确切形式将由各国政府决定。每拖延一年都会加剧气候危险影响的风险，增加人类和经济的损失。

111. 2009 年底以来，秘书长与世界其他领导人通力合作，确保气候变化主题继续是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必要工作。他鼓励各国政府履行本国的减排承诺，并在各级采取有力措施，强化减缓影响和适应环境的行动。

112. 此外，秘书长还敦促各国进一步推动哥本哈根会议在适应框架、减少森林砍伐和森林退化协议、减缓措施和筹资的衡量、报告和核实系统、技术开发与转让、长短期筹资等方面的进展。联合国将继续根据需要在上述各领域向各国政府提供支持。

113.为推动这一势头,秘书长设立了气候变化筹资问题高级别咨询小组,负责确定潜在筹资渠道,为发展中国家的气候行动提供支持。秘书长还将设立全球可持续性问题的全球高级别小组,以研究气候变化与可持续发展两者间的联系。

114.仍有大量工作有待我们去做。全球温室气体排放继续增加,全世界千百万人民,特别是最弱势群体遭受气候变化的影响。为此,联合国系统致力于在建立全球绿色繁荣的同时,协助各国政府执行现有和未来的气候变化协定。联合国系统将继续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包括在能源、水、粮食安全和减灾等涉及气候的核心部门提供专长和援助。在克服气候变化挑战的同时,全世界可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并开辟一条实现全人类更加安全、健康、清洁和繁荣未来的道路。

B. 全球卫生

115.卫生对经济生产、社会稳定与保障和减贫具有毋庸置疑的重要意义。鉴于卫生目标是其他领域工作取得进展的基础,去年秘书长呼吁把工作重点重新转移到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中有关卫生的目标上来。

116.对成果的重视刺激了创新,这不仅体现在药物和疫苗方面,还体现在业务和筹资方法以及优先工作的衡量和确定上。由于创建了新的伙伴关系,在免疫及艾滋病、疟疾和结核病防治等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117.去年发生的甲型 H1N1 流感,提醒人们新的病原体扩散快速,并体现了世界卫生组织颁布的《国际卫生条例》的实效。

118.每年仍有 80 多万人死于疟疾,其中多数为不足五岁的儿童和孕妇。但是,我们在短短的时间内就取得了巨大进展:在 2008-2009 两年期,向非洲提供了 1.5 亿多顶驱蚊虫帐,九个国家的儿童死亡率降低了 50% 以上。

119.艾滋病防治取得重大进展。2001 年以来,全球新感染病例下降了 17%。同时,仅在五年时间内中低收入国家接受艾滋病毒治疗的人数就增加了九倍,使 2008 年底接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的人数达到 400 万。今天,我们已经拥有几乎全面消除母婴艾滋病毒传播的医疗手段和技术。基于艾滋病毒的歧视正在遭到更加强烈的反对,一些国家取消了长达数十年的艾滋病毒携带者旅行禁令。

120.必须更有效地把全球艾滋病防治工作与满足妇女卫生需要相结合。艾滋病仍然是全世界育龄妇女的主要死因。共有 1 570 万妇女为艾滋病毒携带者。由于公共资金不足,遏止这一流行病扩散和拯救病患生命方面的进展受到威胁。80% 的中低收入国家目前尚未走上实现普遍治疗目标的轨道。

121.孕产妇健康是国家卫生和繁荣的重要指标之一,但全世界孕产妇健康方面的进展十分缓慢,令人无法接受。鉴于每年有数十万妇女和女孩死于怀孕和生产,另有 1 000 至 1 500 万妇女和女孩遭受长期残疾,秘书长正式启动了全球妇女儿童保健工作,谋求推动现有承诺,争取各类有实力伙伴作出新的承诺,并要求最高级别进行组织并就提供医保承担责任。

122.除千年发展目标外,联合国还在消灭麦地那龙线虫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并加大了对癌症、心脏病、糖尿病和中风等非传染疾病的关注力度。

123.然而，虽然取得了上述成绩，但在继续改善卫生方面还存在重大挑战。其主要原因是，卫生系统短缺、流感和其他新型疾病对卫生安全构成威胁、以及存在严重的不平等现象，这显示未能为穷人、妇女和儿童分配充足的医保资源。比如，腹泻和肺炎是儿童的两大杀手，但在接受治疗人数方面却相对进展缓慢。联合国要在建立未来全球卫生系统方面发挥战略作用，就应集中关注如何支持平等进入的卫生系统，在协调一致的政策框架内提供优质服务。

124.还应进一步努力，支持各国制订协调一致的国家卫生政策、战略和计划，并根据本国和全球的卫生挑战程度加以实施。联合国将继续通过宣传、制订方针、帮助各国建立为穷人提供医疗保健的创新模式这些途径发挥重要作用。

C.反恐

125.恐怖主义是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挑战，必须在全球一级以协调一致的方式坚决应对。因此，为反恐工作调集联合国系统资源极为重要，而联合国反恐执行工作队则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反恐筹资机制。

126.为支持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工作队采取措施，制订具体建议，开展支持活动，并编写关于支持恐怖主义受害者、打击对恐怖主义的资助、打击因特网用于恐怖主义目的、建立公私部门伙伴关系保护脆弱目标的报告。工作队与联合国中亚预防外交中心一道，帮助该地区会员国制订战略实施行动计划，并突出强调要消除恐怖主义的滋生条件。工作队还支持国际刑事警察组织成立易受攻击目标查询中心，并建立信息系统，以促进加强信息共享，协调提供技术援助。

127.必须把反恐工作系统地纳入更广泛的国际和平、安全和发展议程，反恐工作必须遵循人权、人道主义和难民法。本着这一精神并在关于基地组织、乌萨马·本·拉丹和塔利班制裁机制的第 1904(2009)号决议通过后，秘书长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任命了一名监察员，负责审议综合名单上的个人和团体提出的除名请求。

128.会员国的支持将是持续执行反恐战略的必要条件。

D. 裁军和不扩散

129. 2010 年是确定裁军和不扩散工作方向的关键一年。国际社会已经取得了一些有益进展，特别是在核领域。这方面的一些积极发展包括，4 月 8 日巴拉克·奥巴马总统和德米特里·梅德韦杰夫总统签署《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进一步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的条约》，美国和联合王国宣布核武器弹头库存数量，以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取得圆满结果。该审议大会通过一项行动计划，将在今后五年内推动核裁军、不扩散与和平利用核能。关于前瞻行动的协定制止了各国对条约体制信任度下降的趋势。秘书长尤其欢迎就一项进程达成协议，该进程将最终导致全面执行 1995 年关于在中东建立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决议。此外，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还注意到秘书长的《核裁军行动计划》及其所载基准。

130.但在较为消极的一面，裁军谈判会议没有取得实质进展。关于通过谈判和平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的六方会谈也止步不前。

131.同样，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核计划有关的问题依然令人关切。

132.显然，还要作出更大的努力。2010 年审议大会圆满结束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和有关组织现在应开始执行行动计划。必须更加紧迫地推动建立中东无核区。必须实现核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行动计划特别授权秘书长在大会主要活动之外举行一次高级别会议，以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

133.裁军谈判会议必须迅速开始工作，尤其是就主要的实质问题开始谈判和实质性审议。还必须作出新的努力，争取《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早日生效，并加强《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公约》。

134.常规军备领域出现了一些积极发展。2010 年，《集束弹药公约》开始生效。联合国将继续积极参与地雷行动的各个方面，并坚定地致力于继续支持执行《某些常规武器公约》、《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和《集束弹药公约》等主要人道主义条约并实现这些条约的普遍性，同时谋求加强这些条约之间的协同增效作用。

135.联合国开始就武器贸易条约进行谈判是 2010 年的一项重要工作，条约定于 2012 年缔结。会员国必须制订一份强有力的条约，以消除未加管制的武器转让对区域稳定、发展和人权的不利影响。

136.小武器和轻武器在冲突地区和犯罪地区的过度积累和轻易获得，依然是一个应长期关注的问题。大会最近提出倡议，吁请集中关注更为广泛的武装暴力问题，包括武装暴力对发展的破坏，这是一个积极的发展。

137.秘书长着重指出裁军与其他全球挑战的密切相关，强调当今“世界军备过剩而发展资金匮乏”。本组织将与会员国一道，维护并振兴有效的裁军和不扩散准则，以便实现稳定和安全，并由此为应对气候变化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释放必要资源。

第四章

建设一个更强有力的联合国

138.联合国要实现向处于困境者提供帮助的长期目标并应对国际社会所面临的新的二十一世纪全球挑战,就必须在广泛的问题领域采取有效行动。本组织必须作出具体努力,确保采取行动,使其程序现代化,采取成本效益措施,并奖励卓越表现和成就。联合国还必须努力确保本组织的各组成部门和联合国系统的各部门一起开展良好合作,利用各自的优势。此外,本组织的未来也部分取决于是否有能力与众多利益攸关方,包括区域组织和民间社会,形成牢固的工作关系。基于这一原因,外联和建立伙伴关系是本组织活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A. 秘书处、政府间机制、全系统一致性以及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139.为了加强本组织,秘书长发起了人力资源政策、预算规划以及问责制框架等方面的一些重要变革。这些变革包括采取多种措施来支持增强妇女在本组织的能力以及为建立一个新的两性平等实体奠定基础。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为促进讨论、并就广泛的全球性问题建立共识提供了重要平台。在全系统一致性以及进一步加强本组织与区域组织的合作等方面也取得了重要进展。

1. 秘书处

140.为了切实帮助处境最艰难的人,本组织必须能够迅速和有效地征聘和部署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必须不断学习和成长。为此,秘书长正在继续执行其人力资源改革议程,采用的手段包括将16个类型的各种雇用合同减至3个、统一外地和总部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以及启动一个新的人才管理系统,以实现征聘、绩效管理及工作人员的学习和发展的现代化。

141.作为加强本组织的努力的一部分,秘书长采纳了旨在增强在秘书处工作的妇女的能力并提升她们的各种政策。这些措施补充了以前讨论过并且秘书长一直倡导的关于在战争和内部冲突环境中增强妇女能力的重要举措:秘书长提出了关于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重要报告(S/2009/362),任命了一名冲突中的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并坚决贯彻对维和任务中的虐待和暴力行为的“零容忍”政策。

142.秘书长任命担任联合国高级职位的妇女比本组织历史上任何时候都要多,并监督秘书处内的性别均衡战略和行动计划,以确保管理层和各部厅在性别均衡指标方面的问责制。

143.2009年底,秘书长向大会提交了建立一个新的联合国两性平等实体的全面方案,合并现有的各机构,使联合国能够以更有效的方式强化对国家伙伴的支持。大会赞同秘书长的建议,于2010年7月2日一致通过了具有里程碑意义关于全系统一致性的决议(第64/289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除其他外,要求将联合国系统处理妇女问题的四个部门合并成一个促进两性平等的综合实体,即联合国促进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又称妇女署。该决议还要求任命一名副秘书长领导这一新机构,并要求设立一个执行局,为业务活动提供政府间支助和监督。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北京行动纲要》将成为新机构开展工作的框架。

144.一个更具有战略性的有效预算对确定必须在规定时间交付成果和确定是否已实现目标至关重要。为了改进预算列报，秘书长与会员国进行对话，探讨如何改进预算文件格式的多种设想，并确定了供进一步审议的几种选择方案。需要继续这一重要对话，因为秘书处需要不那么繁琐并且让主管人员在运用资源方面有更大灵活性的预算程序。此类灵活性应与加强问责制齐头并进。

145.通过针对企业资源规划的“团结”改革倡议和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本组织的服务提供和资源管理情况将极大地改善。“团结”项目将使秘书处的通行业务做法现代化，提升工作人员技能并建立单一的综合信息系统。这一努力将提高透明度，有助于改进业绩监测和成果汇报，并将成果与目标和资源使用情况挂钩。因为预期会实现年度能力的大幅提高和成本回收，大会赞同秘书长的建议，通过“先试点”战略，部署“团结”项目，这是最快捷最节省的收效途径。

146.基本建设总计划的进展正在提供现代设施来支持成果交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有关办公室和工作人员精准有效地搬入周转办公空间，北草坪大楼启用，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功搬迁，地下室继续施工，秘书处和会议大楼的翻修工作已开始。

147.确保向那些最需要帮助的人有效交付成果的最根本方法是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加强本组织内以及秘书处与会员国之间的问责制。为此，秘书长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内完成了采购改革议程，提交了关于采购管理和可持续采购的报告，将由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进一步审议。秘书长今年剩余时间和明年的最紧迫优先事项是加强个人问责制、促进成果管理制文化、实行积极的风险管理、继续分析和监察监督机构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以便吸取经验教训，继续改进管理。

2. 政府间机制

148.2010年，安全理事会的议程重点是关注国内冲突、恐怖主义威胁、核不扩散和裁军，并越来越多地关注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的对安全的影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则重点关注千年发展目标的执行情况，推进全球发展承诺方面的问责。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两性平等和妇女赋权的年度部长级审查，在全年中通过几场活动将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聚集在一起。秘书长的参与以及他对妇女和公共健康的强有力宣传建立了更大的参与感。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多方利益攸关方发展合作论坛 2010 年会议的重点是增加援助流量和质量，以及政策的一致性。该论坛进程让各会员国、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国会议员和地方政府能够公开辩论如何促进和改善发展合作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149.大会一直在参与定于9月份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千年发展目标高级别全体会议的紧张筹备工作。大会关于“生命之水”和“发展筹资”的高级别对话以及大会召集联合国系统、学术界、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参加的诸多非正式会议，为如何加强全球发展议程的实施工作提供了重要投入。

150.通过大量的交流，秘书长增加了与政府间机构的个人互动。就大会而言，秘书长就20国集团会议和四方会议、在哥本哈根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问题会议以及海地和智利的自然灾害等一系列问题，向会员国作了简报。

3. 全系统一致性

151.2010年7月2日，大会一致通过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关于全系统一致性的第64/289号决议，从而结束了第六十一届会议开始的一个重大政府间进程。在该决议中，大会除了决定成立一个综合性两性平等实体外，还通过了全系统一致性进程其他领域的一些重要决定，包括：采用新的办法来确定基金和方案的核心资金的“必要数量”；加强方案国的国家决策者对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的执行局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业务活动部分的参与；加强对会员国常驻代表团的代表进行有关理事机构的作用和职责的培训；请经社理事会主席和主席团同负责联合国发展业务活动的各理事机构召开非正式协商会议；请秘书长在经社理事会主持下，就联合国发展业务活动方面的问题筹备和实施对各方案国政府的定期调查；请秘书长委托有关方全面审查现有的发展业务活动全系统评价体制框架。

152.大会在该决议中核准各国以自愿方式提出共同国家方案文件，这代表着在提高联合国发展活动的一致性方面又向前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此外，大会欣见执行“一体行动”方案的国家2009年10月在基加利和2010年6月在河内举行政府间会议。在这些会议的成果文件中，执行“一体行动”方案的国家确认，该方法有增值效果，让各国政府能够再次领导联合国方案并更好地根据本国优先事项进行调整，提高了联合国所提供支助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大会还鼓励秘书长着手对“一体行动”试点项目中得出的经验教训进行独立评价，并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提交报告。

153.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行政首长协调会)通过其三大支柱，继续推进以协调和集体办法对待联合国系统共同目标。在这方面值得注意的是，拟定了一个应对气候变化的联合国系统协调办法，并为各国编写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提供支助。此外，2010年，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发展集团主席向几个国家派出了联合高级别访问团，以查明和解决在统一业务做法方面的国家一级瓶颈。

4. 与区域组织的合作

154.今天的危机和挑战需要多元解决方案，因此联合国与区域组织间的合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2010年1月，秘书长与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负责人举行了一次务虚会，此会为讨论防止和解决矛盾的联合战略提供了一个重要论坛。与会者探讨了加强同东南亚国家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问题。

155.在非洲，在十年能力建设方案框架下加强我们同非洲联盟的伙伴关系的努力包括：加强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秘书处的能力；合作设立非洲联盟民主和选举援助股；以及支持拟定非洲调解战略。联合国还与非洲联盟一道增加对将两性平等观点纳入冲突

解决方案的重要性的认识。为进一步加强与非洲联盟的战略伙伴关系，改组了本组织在亚的斯亚贝巴的机构。具体来说，联合国设立了由一名助理秘书长领导的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本组织将继续与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密切合作，鼓励几内亚和尼日尔早日恢复宪政秩序。此外，本组织还向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设在哈博罗内的秘书处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派出几名联合国工作人员，以协助建立这些次区域组织的调解和预警能力。

156.本组织继续与欧洲联盟、美洲国家组织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举行工作层级的对话，并与后者举办了联合调解培训方案。展望未来，与有关区域组织合作，对协助海地政府在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后开展重建工作非常重要。

B.全球协作群体

157.民间社会、工商界和学术界是我们努力实现联合国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工作中的重要合作伙伴。在整个联合国组织，伙伴关系是用来应对优先挑战的共同和日益复杂的机制。去年，联合国在扩大其受众的地理和人口多样性以及在其工作中借重民间社会的贡献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

1. 加强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

158.本组织正积极与民间社会联络，鼓励公民更多参与国际政策的拟定和实施。本组织正在一方面使用传统的外联手段，另一方面使用更多的创新技术，包括新媒体工具，帮助培养和激励下一代全球公民。

159.在刚刚过去的一年里，民间社会代表同联合国就气候变化、裁军和妇女赋权进行了充满活力的协作。国际社会联合起来支持“达成协议！”活动，这是一场宣传运动，有助于广泛提高全球对二十一世纪的最大挑战之一，即气候变化的认识。代表 55 个国家和 340 个非政府组织的 1 300 多人聚集在一起，出席了新闻部非政府组织第六十二届年会，会议由墨西哥政府 9 月 9 日至 11 日在墨西哥城主办，主题为“为了和平与发展：现在就裁军！”。创纪录数量的非政府组织参加了纪念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十五周年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明智慈善事业的特别活动促使私营部门、基金会和民间社会参与妇女经济赋权领域的工作。

160.我们希望，民间社会将以对待这些问题同样的精力促使 9 月份的千年发展目标首脑会议成功举行并取得圆满成功。

161.我们欣慰地注意到，与本组织有联系的非政府组织的总数继续增加。这不仅意味着本组织的外联和宣传产生影响，而且，更重要的是，两个协作群体相互感兴趣并彼此尊重。民间社会知情和积极地参与联合国工作，对改变普通人的生活至关重要。

2.促进工商界参与

162.已为加强工商界的参与作出重大努力。订正的联合国与工商部门合作准则以及新的联合国-工商界网站是里程碑，对本组织的现代化意义重大。该准则已于 2009 年 11 月 20 日公布，帮助工作人员在确保本组织廉正和独立的同时，发展有效的伙伴关系。2010 年 1 月 14 日推出了 business.un.org，这是将工商界资源与本组织在人道主义危机和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方面的需要联系起来的第一个网上门户。

163. 工商界对推进联合国目标作出了重要贡献。2010年6月24日和25日，秘书长主持了第三次全球契约领导人峰会，会上数百家公司展示了推动发展的工作。此次会议推出了促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众多举措，包括妇女赋权的原则、反腐败报告指南以及环境管理框架。两个全球契约倡议，“关心气候”和“首席执行官的水任务”继续给这些关键领域带来工商界解决办法。

164. 展望未来，鼓励支持联合国目标的企业行动仍将是优先事项。本组织必须扩大这项工作，进一步建设联合国与工商界结成伙伴关系的能力，促进包括工商界、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地方政府在内的各伙伴之间更大的协作。

第五章

结论

165.本组织不光是一个建筑群、一连串会议、一整套报告和协商，甚至也不光是一整套原则和方案。从根本上讲，本组织最重要的是其人员以及他们对联合国工作的激情和献身精神。

166.尽管过去一年取得了一些重要成功和成就，但本组织的工作和人员生命蒙受了巨大的损失。在其 65 年的历史中，联合国失去的忠心耿耿的工作人员比以往任何一年都多。为联合国服务而献身者的亲属、朋友和同事应该知道：本组织在追求这些牺牲者所为之奋斗的理想面前绝不动摇。他们的牺牲绝不会被忘记，他们绝不会白白牺牲。现在，责任落到了那些依然在不懈努力振兴和支持联合国使命者的肩头，他们要继续同事们为之献身的事业。

附件

2010 年千年发展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统计表

目标 1

消灭极端贫穷和饥饿

具体目标 1.A

在 1990-2015 年期间将每日收入低于 1 美元的人口比例减半

指标 1.1

每日靠低于 1.25 美元(购买力平价)维生的人口比例^{a b}

(百分比)

	1990	1999	2005
发展中区域	45.7	33.0	26.6
北非	4.5	4.4	2.6
撒哈拉以南非洲	57.5	58.3	50.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1.3	10.9	8.2
加勒比	28.8	25.4	25.8
拉丁美洲	10.5	10.2	7.4
东亚	60.1	35.6	15.9
南亚	49.5	42.2	38.6
南亚，不含印度	44.6	35.3	30.7
东南亚	39.2	35.3	18.9
西亚	2.2	4.1	5.8
大洋洲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2.7	7.8	5.3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6.3	22.3	19.2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1.6	3.0	0.3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1	1.9	0.5
最不发达国家	63.3	60.4	53.4
内陆发展中国家	49.1	50.7	42.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2.4	27.7	27.5

^a不包括世界银行定义的高收入经济体。^b2010 年 3 月世界银行估算。

指标 1.2
 贫穷差距比^{a b}
 (百分比)

	1990	1999	2005
发展中区域	15.6	11.6	8.0
北非	0.8	0.8	0.5
撒哈拉以南非洲	26.3	25.8	20.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9	3.8	2.8
加勒比	13.4	12.7	12.8
拉丁美洲	3.5	3.4	2.3
东亚	20.7	11.1	4.0
南亚	14.5	11.2	9.8
南亚, 不含印度	14.2	9.9	8.1
东南亚	11.1	9.6	4.2
西亚	0.6	1.0	1.5
大洋洲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0.9	2.5	1.5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2.1	7.5	5.4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0.5	0.8	0.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0	0.5	0.2
最不发达国家	27.5	24.7	19.9
内陆发展中国家	21.9	20.2	15.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4.4	12.3	11.9

^a贫穷差距比衡量贫穷程度,是生活于贫穷线(每日1.25美元(购买力平价))以下的人口比例乘以贫穷线与生活于贫穷线以下的人口的平均收入之差。

^b不包括世界银行定义的高收入经济体。

指标 1.3
 最贫穷的五分之一人口在国民消费中所占份额^{a b}
 (百分比)

	2005
北非	6.1
撒哈拉以南非洲	3.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9
东亚	4.3
南亚	7.4
东南亚	5.7

	2005
西亚	6.2
独立国家联合体	7.0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3.2

^a不包括世界银行定义的高收入经济体。

^b无新的全球或区域数据。所列数据来自 2008 年报告(A/63/1)。

具体目标 1.B

使所有人包括妇女和青年人都享有充分的生产就业和体面工作

指标 1.4

受雇者人均国内总产值增长率

- (a) 受雇者人均国内总产值年增长率
(百分比)

	1998	2009 ^a
全世界	0.9	-2.1
发展中区域	0.5	0.6
北非	1.3	1.0
撒哈拉以南非洲	-0.9	-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2	-3.4
东亚	3.2	5.4
南亚	2.3	1.9
东南亚	-8.5	-1.7
西亚	0.0	-1.5
大洋洲	-5.6	-1.3
独立国家联合体	-2.3	-5.2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5	-0.4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2.1	-5.4
发达区域	1.7	-1.2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4	-3.2
最不发达国家	1.3	0.7
内陆发展中国家	-0.3	-0.9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4	-2.8

^a初步数据。

- (b) 受雇者人均国内总产值
2005 年美元(购买力平价)

	1998	2009 ^a
--	------	-------------------

全世界	17 457	21 172
发展中区域	7 816	11 559
北非	15 806	18 368
撒哈拉以南非洲	4 381	5 13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1 170	22 214
东亚	5 370	11 952
南亚	5 030	7 794
东南亚	6 744	9 089
西亚	33 084	39 559
大洋洲	5 954	5 564
独立国家联合体	12 875	21 181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6 453	11 88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14 695	24 399
发达区域	61 156	69 84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15 490	25 150
最不发达国家	2 062	2 974
内陆发展中国家	3 519	4 82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0 926	23 846

^a初步数据。

指标 1.5
就业与人口比

(a) 共计
(百分比)

	1991	2000	2009 ^a
全世界	62.2	61.2	60.4
发展中区域	64.2	62.9	61.7
北非	43.9	43.4	46.0
撒哈拉以南非洲	63.5	64.1	64.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56.3	57.9	60.0
东亚	74.5	73.1	69.8
南亚	57.6	56.0	55.4
东南亚	68.0	66.5	65.6
西亚	48.6	46.4	44.3
大洋洲	65.5	66.3	66.8
独立国家联合体	57.9	54.0	56.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57.4	55.7	59.3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58.0	53.6	56.1
发达区域	56.5	56.5	55.3

	1991	2000	2009 ^a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53.4	51.9	47.7
最不发达国家	70.7	69.3	69.0
内陆发展中国家	66.1	66.0	68.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54.8	56.6	57.7

^a初步数据。

(b) 男子、妇女和青年 2009 年 ^a
(百分比)

	男子	妇女	青年
全世界	72.8	48.0	44.2
发展中区域	75.5	47.8	45.0
北非	70.1	22.2	29.4
撒哈拉以南非洲	74.5	55.5	49.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4.3	46.5	43.6
东亚	75.4	64.0	53.9
南亚	77.2	32.5	41.2
东南亚	77.6	53.9	43.6
西亚	66.4	20.4	26.0
大洋洲	71.2	62.4	52.8
独立国家联合体	62.9	51.8	34.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65.6	53.4	38.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61.9	51.3	32.8
发达区域	62.9	48.1	41.0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55.0	40.8	24.1
最不发达国家	79.3	58.9	55.9
内陆发展中国家	76.6	60.4	55.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69.8	45.8	43.0

^a初步数据。

指标 1.6

每日靠低于 1.25 美元(购买力平价)维生的受雇者比例
(百分比)

	1991	2000	2009 ^a
全世界	42.9	32.6	24.8
发展中区域	56.3	41.3	30.7
北非	6.4	5.5	4.3
撒哈拉以南非洲	66.8	66.1	63.5

	1991	2000	2009 ^a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2.7	12.9	8.5
东亚	67.4	36.5	12.6
南亚	60.9	53.3	51.3
东南亚	53.5	41.8	27.6
西亚	8.7	8.6	11.5
大洋洲	51.6	47.4	49.7
独立国家联合体	4.6	7.7	5.6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16.2	25.5	21.3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1.7	2.6	0.2
发达区域	0.0	0.0	0.0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6	0.9	0.6
最不发达国家	70.5	70.7	65.8
内陆发展中国家	57.7	58.7	52.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7.1	20.4	24.0

^a预测。

指标 1.7

自营就业者和家庭雇员在总就业人数中的比例

(a) 两性 (百分比)

	1991	2000	2009 ^a
全世界	55.4	52.8	50.6
发展中区域	69.2	64.0	60.2
北非	36.7	31.5	33.9
撒哈拉以南非洲	82.7	81.0	76.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5.4	34.4	31.9
东亚	69.2	59.0	53.3
南亚	81.5	79.8	76.6
东南亚	68.9	64.8	61.3
西亚	42.4	33.2	28.5
大洋洲	72.4	74.1	78.6
独立国家联合体	13.0	20.5	18.7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43.0	49.8	44.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5.3	12.0	10.0
发达区域	12.1	11.0	10.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3.3	34.1	28.5
最不发达国家	87.2	85.0	82.9
内陆发展中国家	74.2	76.9	73.6

	1991	2000	2009 ^a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3.5	37.3	39.6

^a预测。

(b) 男子
(百分比)

	1991	2000	2009 ^a
全世界	53.0	51.3	49.4
发展中区域	64.7	60.8	57.3
北非	32.9	28.2	27.7
撒哈拉以南非洲	78.1	76.4	70.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4.8	34.6	32.3
东亚	63.1	54.4	49.5
南亚	77.8	76.7	73.6
东南亚	64.3	61.1	58.3
西亚	36.2	29.3	26.1
大洋洲	67.3	68.4	73.1
独立国家联合体	14.7	21.2	20.2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46.9	50.6	45.2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6.0	12.3	11.0
发达区域	12.0	11.6	11.8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1.6	33.2	30.2
最不发达国家	83.0	80.4	79.2
内陆发展中国家	71.9	73.9	70.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2.4	36.9	39.8

^a预测。

(c) 妇女
(百分比)

	1991	2000	2009 ^a
全世界	59.2	55.1	52.3
发展中区域	76.7	69.3	64.7
北非	49.9	42.3	53.3
撒哈拉以南非洲	89.0	87.3	84.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6.5	34.1	31.3
东亚	76.7	64.7	57.8
南亚	90.9	88.1	83.9
东南亚	75.1	69.9	65.4
西亚	62.9	47.3	36.8

	1991	2000	2009 ^a
大洋洲	79.1	80.9	84.9
独立国家联合体	11.1	19.7	17.2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38.4	48.8	42.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4.5	11.7	8.9
发达区域	12.3	10.2	9.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5.4	35.1	26.4
最不发达国家	92.9	91.2	87.7
内陆发展中国家	77.2	80.7	78.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5.5	37.8	39.2

^a 预测。

具体目标 1.C

在 1990 至 2015 年期间将挨饿的人口比例减半

指标 1.8

5 岁以下体重不足儿童的普遍程度

(a) 合计

(百分比)

	1990	2008
发展中区域	31	26
北非	11	7
撒哈拉以南非洲	31	2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1	6
东亚	17	7
东亚, 不含中国	12	6
南亚	51	46
南亚, 不含印度	49	35
东南亚	37	25
西亚	14	14
大洋洲	—	—

(b) 按性别, 2003-2008 年

(百分比)

	男童	女童	男童与女童比例
发展中区域	28	29	0.97
北非	—	—	—
撒哈拉以南非洲	28	26	1.0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	7	1.14

	男童	女童	男童与女童比例
东亚	—	—	—
东亚, 不含中国	10	11	0.93
南亚	46	49	0.94
南亚, 不含印度	42	46	0.92
东南亚	25	25	1.00
西亚	20	19	1.05
大洋洲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5	5	1.0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7	7	1.0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	—	—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3	3	1.13

(c) 按居住地, 2003-2008 年
(百分比)

	农村	城市
发展中区域	32	18
北非	8	6
撒哈拉以南非洲	30	1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2	5
东亚	9	2
东亚, 不含中国	6	7
南亚	50	39
南亚, 不含印度	39	47
东南亚	27	21
西亚	21	8
大洋洲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8	5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3	3

(d) 按家庭财富, 2003-2008 年
(百分比)

	最贫穷的 五分之一 人口	最富裕的 五分之一 人口
发展中区域	43	19
北非	10	5
撒哈拉以南非洲	34	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	—

	最贫穷的 五分之一 人口	最富裕的 五分之一 人口
东亚	—	—
东亚, 不含中国	8	4
南亚	60	26
南亚, 不含印度	54	29
东南亚	—	—
西亚	—	—
大洋洲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9	4

指标 1.9
食物能量摄入量低于最低标准的人口比例
(百分比)

	1990-1992	2000-2002	2005-2007
全世界 ^a	16	14	13
发展中区域 ^a	20	16	16
北非	<5	<5	<5
撒哈拉以南非洲	31	30	2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2	10	9
东亚	18	10	10
东亚, 不含中国	8	13	12
南亚	21	20	21
南亚, 不含印度	26	23	23
东南亚	24	17	14
西亚	5	8	7
大洋洲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6 ^b	7	<5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16 ^b	17	9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5 ^b	<5	<5
发达区域	<5	<5	<5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5	<5	<5
最不发达国家	40	36	32
内陆发展中国家	34	30	2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4	21	21

^a包括大洋洲国家/领土。

^b涉及 1993-1995 年。

目标 2

普及初等教育

具体目标 2.A

确保到 2015 年年底各地儿童不论男童女童都能完成初等教育全部课程

指标 2.1

初等教育净入学率

(a) 合计^a

	1991	2000	2008
全世界	82.2	84.3	89.6
发展中区域	79.9	82.6	88.8
北非	80.2	88.0	94.4
撒哈拉以南非洲	53.4	60.3	76.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5.8	94.1	94.9
东亚	97.5	94.4	96.0
东亚, 不含中国	98.1	97.6	98.0
南亚	75.3	80.0	89.7
南亚, 不含印度	64.1	68.5	76.3
东南亚	94.0	93.6	94.7
西亚	82.1	83.3	88.0
大洋洲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90.3	90.5	93.4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85.9	95.2	94.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92.5	86.8	93.0
发达区域	97.1	97.5	96.1
最不发达国家	52.3	59.5	78.8
内陆发展中国家	55.1	65.4	81.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1.2	80.1	75.8

^a每 100 名官方小学学龄儿童中的小学和中学入学人数。入学率反映在数据年结束的学年的情况。

(b) 按性别^a

	1991		2000		2008	
	男童	女童	男童	女童	男童	女童
全世界	86.1	78.0	87.0	81.5	90.6	88.6
发展中区域	84.4	75.1	85.6	79.4	89.9	87.6
北非	86.9	73.3	90.7	85.2	96.3	92.5
撒哈拉以南非洲	58.0	48.8	63.9	56.6	78.3	74.5

	1991	2000	2008
洲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61.7	94.8	99.1
洲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92.5	94.0	96.0
发达区域	97.8	99.1	97.8
最不发达国家	39.5	45.8	58.7
内陆发展中国家	43.4	54.9	64.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66.3	76.0	78.9

^a小学结业率反映在数据年结束的学年的情况。因为没有该项官方指标的
区域平均数, 所以表格仅显示小学最高年级总升级率, 该项升级率相当于“初
等教育最高年级新生总数不分年龄占最高年级理论学龄人口的百分比”。《
2009 年全球教育摘要: 全球教育统计数字比较》, (加拿大蒙特利尔, 联合
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 2009 年, 附件 B, 第
255 页)。

(b) 按性别^a

	1991		2000		2008	
	男童	女童	男童	女童	男童	女童
全世界	82.0	74.1	84.9	79.2	89.6	86.9
发展中区域	79.5	69.8	82.8	76.2	88.6	85.3
北非	80.1	64.6	84.2	77.9	99.4	93.0
撒哈拉以南非洲	55.8	45.9	57.0	47.9	69.3	59.8
拉丁美洲和加勒						
比	84.5	86.1	97.1	97.8	101.8	103.0
东亚	96.1	91.5	97.9	97.8	94.6	97.8
东亚, 不含中国	93.9	94.0	97.8	97.6	97.9	95.8
南亚	73.5	54.6	75.8	62.3	87.3	83.4
南亚, 不含印度	60.5	49.7	66.4	58.1	68.2	64.2
东南亚	89.3	87.9	92.7	92.1	98.8	98.7
西亚	83.0	72.6	83.5	74.1	92.6	83.7
大洋洲	63.4	55.8	65.9	59.0	70.1	61.4
独立国家联合体	91.4	91.3	94.0	93.4	95.7	95.1
独立国家联合						
体, 亚洲	85.7	85.0	97.4	96.1	99.4	97.9
独立国家联合						
体, 欧洲	94.0	94.2	92.0	91.8	92.9	92.9
发达区域	96.5	98.0	99.3	98.9	97.2	98.2
最不发达国家	45.0	34.6	50.4	42.1	62.8	56.1
内陆发展中国家	53.7	44.5	60.5	49.9	68.1	60.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64.8	64.7	75.8	75.8	79.3	78.1

^a小学结业率反映在数据年结束的学年的情况。因为没有该项官方指标的区域平均数，所以表格仅显示小学最高年级总升级率，该项升级率相当于“初等教育最高年级新生总数不分年龄占最高年级理论学龄人口的百分比”。《2009 年全球教育摘要：全球教育统计数字比较》，(加拿大蒙特利尔，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2009 年，附件 B，第 255 页)。

指标 2.3

15 至 24 岁男女人口识字率

(a) 合计 ^a

(有读写能力者百分比)

	1985-1994	1995-2004	2005-2008
全世界	83.3	87.1	89.0
发展中区域	79.8	84.6	87.2
北非	67.8	79.3	86.1
撒哈拉以南非洲	65.4	68.6	71.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91.8	96.2	96.9
东亚	94.6	98.9	99.3
东亚，不含中国	99.4	99.4	99.5
南亚	60.3	73.7	79.3
南亚，不含印度	56.4	67.3	75.4
东南亚	94.5	96.3	96.1
西亚	87.8	91.9	92.7
大洋洲	71.4	73.9	7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99.8	99.8	99.8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	99.8	99.8	99.8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	99.7	99.7	99.7
发达区域	99.6	99.6	99.6
最不发达国家	55.7	65.3	69.9
内陆发展中国家	61.6	68.1	71.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85.3	87.1	87.4

^a本表所列区域平均数是采用所涉期间每个国家或领土最新实测数据点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得出的。缺乏数据的国家采用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的估计数。

(b) 按性别 ^a

(有读写能力者百分比)

	1985-1994		1995-2004		2005-2008	
	男子	妇女	男子	妇女	男子	妇女
全世界	87.7	78.6	90.2	83.8	91.7	86.4

	1985-1994		1995-2004		2005-2008	
	男子	妇女	男子	妇女	男子	妇女
发展中区域	85.3	74.2	88.5	80.6	90.3	84.1
北非	77.4	57.7	85.2	73.3	89.8	82.2
撒哈拉以南非洲	72.9	58.3	75.6	62.3	76.8	67.1
拉丁美洲和加勒						
比	91.5	92.0	95.8	96.5	96.7	97.2
东亚	97.1	91.9	99.2	98.6	99.4	99.2
东亚, 不含中国	99.3	99.5	99.2	99.5	99.3	99.7
南亚	71.6	48.3	81.1	65.6	85.7	73.3
南亚, 不含印度	66.9	46.0	73.9	60.8	79.7	71.0
东南亚	95.5	93.5	96.6	96.1	96.3	95.8
西亚	93.6	81.6	95.6	88.1	95.6	89.8
大洋洲	76.6	66.1	76.1	71.5	72.0	74.1
独立国家联合体	99.7	99.8	99.7	99.8	99.7	99.8
独立国家联合						
体, 亚洲	99.8	99.8	99.8	99.9	99.8	99.8
独立国家联合						
体, 欧洲	99.7	99.8	99.7	99.8	99.6	99.8
发达区域	99.1	99.6	99.0	99.6	99.5	99.6
最不发达国家	64.2	47.6	72.2	58.9	74.5	65.5
内陆发展中国家	67.6	56.1	74.6	62.2	77.6	66.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87.3	83.3	88.0	86.2	87.2	87.7

^a本表所列区域平均数是采用所涉期间每个国家或领土最新实测数据点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得出的。缺乏数据的国家采用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的估计数。

目标 3

促进男女平等并赋予妇女权力

具体目标 3.A

最好到 2005 年消除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中的两性差距, 并迟于 2015 年消除各级教育中的这种差距

指标 3.1

初等、中等和高等教育中的女生男生比

(a) 初等教育^a

	1991	2000	2008
全世界	0.89	0.92	0.97
发展中区域	0.87	0.91	0.96
北非	0.82	0.91	0.94
撒哈拉以南非洲	0.84	0.85	0.91

	1991	2000	200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98	0.97	0.97
东亚	0.92	1.02	1.04
东亚, 不含中国	1.00	0.99	0.99
南亚	0.76	0.83	0.96
南亚, 不含印度	0.74	0.80	0.96
东南亚	0.97	0.97	0.97
西亚	0.87	0.88	0.92
大洋洲	0.90	0.90	0.89
独立国家联合体	1.00	0.99	0.9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0.99	0.99	0.98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1.00	0.99	1.00
发达区域	0.99	0.99	1.00
最不发达国家	0.80	0.84	0.92
内陆发展中国家	0.83	0.83	0.9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96	0.96	0.95

^a采用总入学率。

(b) 中等教育 ^a

	1991	2000	2008
全世界	0.84	0.92	0.96
发展中区域	0.76	0.89	0.95
北非	0.79	0.94	0.98
撒哈拉以南非洲	0.77	0.81	0.7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07	1.07	1.08
东亚	0.77	0.94	1.05
东亚, 不含中国	0.96	0.99	0.99
南亚	0.60	0.76	0.87
南亚, 不含印度	0.63	0.88	0.91
东南亚	0.90	0.97	1.03
西亚	0.70	0.78	0.86
大洋洲	0.84	0.91	0.87
独立国家联合体	1.02	1.01	0.98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0.96	0.98	0.98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1.05	1.02	0.98
发达区域	1.01	1.01	1.00
最不发达国家	0.58	0.80	0.81

	1991	2000	2008
内陆发展中国家	0.84	0.84	0.8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07	1.04	1.02

^a采用总入学率。

(c) 高等教育 ^a

	1991	2000	2008
全世界	0.90	0.99	1.08
发展中区域	0.67	0.83	0.97
北非	0.57	0.76	0.95
撒哈拉以南非洲	0.50	0.70	0.6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95	1.16	1.25
东亚	0.51	0.70	1.00
东亚, 不含中国	0.54	0.63	0.75
南亚	0.49	0.67	0.76
南亚, 不含印度	0.34	0.71	0.92
东南亚	0.85	0.98	1.07
西亚	0.67	0.82	0.92
大洋洲	0.54	0.83	0.84
独立国家联合体	1.22	1.22	1.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1.01	0.92	1.07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1.28	1.28	1.34
发达区域	1.07	1.19	1.29
最不发达国家	0.36	0.60	0.58
内陆发展中国家	0.84	0.78	0.8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17	1.30	1.56

^a采用总入学率。

指标 3.2

妇女在非农业部门的有薪就业比例

(雇员百分比)

	1990	2000	2005	2008
全世界	35.2	37.6	38.5	39.2
发展中区域	31.2	33.8	34.7	35.5
北非	19.3	19.0	18.7	19.2
撒哈拉以南非洲	23.5	28.2	30.5	32.4
拉丁美洲和加勒	36.3	40.3	41.4	42.4

	1990	2000	2005	2008
比				
东亚	38.1	39.6	40.6	41.2
东亚, 不含中	40.1	42.3	43.2	44.0
国				
南亚	13.2	17.2	18.0	19.2
南亚, 不含印	14.5	18.4	17.9	19.1
度				
东南亚	35.5	37.3	37.1	38.1
西亚	16.5	18.8	19.5	20.1
大洋洲	33.3	35.6	35.1	36.0
独立国家联合体	48.7	50.1	50.9	50.6
独立国家联合	44.3	44.7	45.5	45.2
体, 亚洲				
独立国家联合	49.6	51.2	52.1	51.8
体, 欧洲				
发达区域	43.4	45.5	46.3	46.8

指标 3.3

妇女在国家议会中所占席位比例^a

	1990	2000	2005	2010 ^b
全世界	12.8	12.5	15.6	19.0
发展中区域	10.4	10.8	13.9	17.6
北非	2.6	2.1	5.4	9.0
撒哈拉以南非洲	7.2	9.1	14.2	18.4
拉丁美洲和加勒				
比	11.9	14.8	19.0	22.7
加勒比	22.1	19.9	26.0	29.4
拉丁美洲	8.6	12.9	16.4	20.1
东亚	20.2	19.9	19.4	19.5
东亚, 不含中				
国	17.8	14.6	17.2	14.5
南亚	5.7	6.7	8.8	18.2
南亚, 不含印				
度	5.9	5.6	9.0	20.1
东南亚	10.4	9.7	15.5	19.3
西亚	4.6	4.7	5.0	9.4
大洋洲	1.2	3.4	3.0	2.5
独立国家联合体	—	7.3	10.2	14.6
独立国家联合				
体, 亚洲	—	7.1	9.9	15.1

	1990	2000	2005	2010 ^b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	7.5	10.5	14.2
发达区域	16.3	17.5	20.9	23.5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7.8	8.4	15.0	18.3
最不发达国家	7.2	7.3	13.0	19.1
内陆发展中国家	14.0	7.7	13.4	21.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5.5	13.3	18.3	21.0

^a仅计单院制或两院制议会的下院。

^b截至 2010 年 1 月 31 日。

目标 4

降低儿童死亡率

具体目标 4.A

在 1990 至 2015 年期间将 5 岁以下死亡率降低三分之二

指标 4.1

5 岁以下死亡率^a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90	78	65
发展中区域	100	86	72
北非	80	46	29
撒哈拉以南非洲	184	166	14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52	33	23
东亚	45	36	21
东亚，不含中国	32	28	27
南亚	121	97	74
南亚，不含印度	132	105	85
东南亚	73	50	38
西亚	66	44	32
大洋洲	76	66	60
独立国家联合体	46	39	25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78	62	39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26	23	14
发达区域	12	8	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30	19	12

^a每 1 000 名活产的 5 岁以下儿童死亡数。

指标 4.2

婴儿死亡率^a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62	54	45
发展中区域	68	59	49
北非	61	38	25
撒哈拉以南非洲	108	98	8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42	28	19
东亚	36	29	18
东亚, 不含中国	25	22	21
南亚	87	71	56
南亚, 不含印度	96	78	64
东南亚	50	37	29
西亚	52	35	26
大洋洲	56	50	46
独立国家联合体	38	33	22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64	52	34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22	19	12
发达区域	10	6	5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4	16	10

^a每 1 000 名活产的 1 岁以下儿童死亡数。

指标 4.3

接受麻疹免疫接种的 1 岁儿童比例^a

(百分比)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73	72	83
发展中区域	71	70	81
北非	85	93	92
撒哈拉以南非洲	57	55	7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6	92	93
东亚	98	85	94
东亚, 不含中国	95	88	95
南亚	57	58	75
南亚, 不含印度	60	68	87

	1990	2000	2008
东南亚	70	80	88
西亚	79	84	83
大洋洲	70	68	58
独立国家联合体	85	95	96
洲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	93	93
洲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85	97	98
发达区域	84	91	93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93	93	95

^a至少接种一剂麻疹疫苗的 12-23 个月龄儿童。

目标 5

改善孕产妇保健

具体目标 5.A

在 1990 至 2015 年期间将孕产妇死亡率降低四分之三

指标 5.1

孕产妇死亡率^{a b}

	1990	2005
全世界	430	400
发展中区域	480	450
北非	250	160
撒哈拉以南非洲	920	90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80	130
东亚	95	50
东亚, 不含中国	—	170
南亚	620	490
南亚, 不含印度	—	570
东南亚	450	300
西亚	190	160
大洋洲	550	4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58	51
发达区域	11	9
最不发达国家	900	870

^a 每 100 000 名活产的孕产妇死亡人数。

^b 无新的全球或区域数据。所列数据来自 2008 年报告(A/63/1)。

指标 5.2

由熟练保健人员接生的比例
(百分比)

	1990前后	2008前后
全世界	58	66
发展中区域	53	63
北非	46	80
撒哈拉以南非洲	41	4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a	72	86
东亚	94	98
东亚, 不含中国	97	100
南亚	30	45
南亚, 不含印度	25	41
东南亚	46	75
西亚	62	78
大洋洲	54	57
独立国家联合体	97	98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93	97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99	99
发达区域	99	99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98	99

^a仅包括在保健机构接生的人数。

具体目标 5.B
到 2015 年年底普遍享有生殖保健

指标 5.3

避孕率^a

(百分比)

	1990	2007
全世界	55	63
发展中区域	52	62
北非	44	60
撒哈拉以南非洲	12	2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62	72
加勒比	54	62
拉丁美洲	63	72
东亚	78	86
东亚, 不含中国	74	76
南亚	40	54
南亚, 不含印度	30	49

	1990	2007
东南亚	48	62
西亚	46	55
大洋洲	28	28
独立国家联合体	61	7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54	5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63	76
发达区域	70	7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60	58
最不发达国家	17	31
内陆发展中国家	25	3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50	54

^a15 至 49 岁已婚或同居妇女使用避孕药具的百分比。

指标 5.4
青少年生育率^a

	1990	2007
全世界	60	48
发展中区域	65	52
北非	43	31
撒哈拉以南非洲	124	12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91	74
加勒比	81	67
拉丁美洲	92	74
东亚	15	5
东亚, 不含中国	4	3
南亚	89	53
南亚, 不含印度	123	71
东南亚	53	44
西亚	62	53
大洋洲	83	61
独立国家联合体	52	2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45	29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55	29
发达区域	29	23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48	30
最不发达国家	133	121
内陆发展中国家	106	104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7	63

^a 每 1 000 名 15-19 岁妇女生育数。

指标 5.5

产前护理覆盖率(至少一次和至少四次接受产前检查)

(a) 至少一次产前检查 ^a
(百分比)

	1990前后	2008前后
全世界 ^a	64	80
发展中区域	64	80
北非	46	78
撒哈拉以南非洲	67	76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9	94
东亚	80	91
南亚	48	70
南亚, 不含印度	22	58
东南亚	72	93
西亚	53	79
大洋洲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90	96

^a 怀孕期间至少一次由熟练保健人员提供产前护理的 15-49 岁妇女比例。

(b) 至少四次产前检查 ^a
(百分比)

	2003-2009 ^b
全世界 ^a	47
发展中区域	47
北非	58
撒哈拉以南非洲	4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4
东亚	—
南亚	36
南亚, 不含印度	34
东南亚	75
西亚	—
大洋洲	56

^a 怀孕期间至少四次由(熟练或非熟练)保健人员提供产前护理的 15-49 岁妇女比例。

^b 数据为所述期间有资料年份最近一年的数据。

指标 5.6

未得到满足的计划生育需要 ^a

(百分比)

	1990	2007
全世界	13.2	11.2
发展中区域	13.7	11.4
北非	19.5	9.9
撒哈拉以南非洲	26.5	24.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5.8	10.5
加勒比	19.7	20.1
拉丁美洲	15.6	9.9
东亚	3.3	2.3
南亚	18.2	14.7
南亚, 不含印度	24.3	20.7
东南亚	15.1	10.9
西亚	15.7	12.2
独立国家联合体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14.4	13.4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15.2	15.0
最不发达国家	26.1	24.4
内陆发展中国家	24.6	24.8

^a范围为已婚或同居育龄妇女(15-49岁)。

目标 6

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

具体目标 6.A

到 2015 年年底遏制并开始扭转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蔓延

指标 6.1

15 至 24 岁人口的艾滋病毒感染率

(百分比)

	1990		2002		2008	
	估计成人(15至49岁)艾滋病毒感染率	感染艾滋病的成人(15岁以上)妇女	估计成人(15至49岁)艾滋病毒感染率	感染艾滋病的成人(15岁以上)妇女	估计成人(15至49岁)艾滋病毒感染率	感染艾滋病的成人(15岁以上)妇女
发展中区域	0.3	51	0.9	53	0.8	53
北非	<0.1	28	<0.1	30	0.1	31
撒哈拉以南非洲	1.9	57	5.3	58	4.7	58
亚洲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3	29	0.6	32	0.6	33
加勒比	1.1	46	1.1	52	1.1	53

	1990		2002		2008	
	估计成人(15至49岁)艾滋病毒率	感染的(15岁以上)妇女	艾滋病毒成人以	估计成人(15至49岁)艾滋病毒率	感染的(15岁以上)妇女	艾滋病毒成人以
拉丁美洲	0.3	24	0.6	30	0.6	31
东亚	<0.1	29	0.1	27	0.1	27
东亚, 不含中国	<0.1	29	0.0	30	0.0	31
南亚	<0.1	31	0.3	42	0.2	43
南亚, 不含印度	<0.1	23	0.1	28	0.1	29
东南亚	0.2	43	0.3	44	0.4	40
西亚	<0.1	29	0.1	30	0.1	30
大洋洲	<0.1	29	0.6	30	0.9	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0.1	43	0.6	42	0.8	43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1	34	0.1	31	0.2	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0.1	43	0.8	43	1.0	44
发达区域	0.2	15	0.4	20	0.4	2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1	39	0.1	41	0.1	40
最不发达国家	1.4	55	2.0	58	1.8	58
内陆发展中国家	2.5	56	3.8	58	3.1	5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6	45	0.8	47	0.8	47

指标 6.2

最近一次高风险性交时的保险套使用率, ^a 2003-2008 年 ^b

	妇女		男子	
	调查覆盖国家数目	最近一次高风险性交时保险套使用百分比	调查覆盖国家数目	最近一次高风险性交时保险套使用百分比
发展中区域	49	27	38	43
撒哈拉以南非洲	37	35	29	4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c	10	49	—	-
南亚	1	22	2	38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c	—	—	3	49

^a据报过去 12 个月内与非固定(婚外和非同居)伙伴性交时使用保险套的 15 至 24 岁男女青年占过去 12 个月内有此类性伙伴的该年龄组男女青年的百分比。

^b数据为所指期间有资料的最近一年的数据。

^c数据为 2002-2008 年期间有资料的最近一年的数据。

指标 6.3

对艾滋病毒/艾滋病具有全面正确认识的 15 至 24 岁人口比例,^a 2003-2008 年 ^b

	妇女		男子	
	调查覆盖国家数目	具有全面认识的人口百分比	调查覆盖国家数目	具有全面认识的人口百分比
全世界 ^c	87	19	45	31
发展中区域 ^c	69	19	39	31
北非	3	8	1	18
撒哈拉以南非洲	38	24	28	33
南亚	4	17	3	34
南亚, 不含印度	3	7	-	-
东南亚	5	22	3	17
独立国家联合体	11	28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8	20	—	—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7	18	2	5

^a能正确指出预防艾滋病毒性传播的两种主要途径(使用保险套和只与一名未受感染的忠实伴侣性交)、不认同当地两种常见错误观念并知道表面健康的人也可能传播艾滋病毒的 15 至 24 岁男女青年百分比。

^b数据为所指期间有资料的最近一年的数据。

^c不含中国。

指标 6.4

10 至 14 岁孤儿入学率与非孤儿入学率之比,^a 2003-2008 年^b

	有数据可用的国家 数目	入学率比例
发展中区域	44	0.81
撒哈拉以南非洲	33	0.93
南亚	2	0.73
东南亚	3	0.84

^a 亲生父母均已死亡的 10-14 岁儿童现入学率与父母均健在且目前至少与生父或生母同住的 10-14 岁儿童现入学率之比。

^b 数据为所指期间有资料的最近一年的数据。

具体目标 6.B

到 2010 年年底向所有需要者普遍提供艾滋病毒/艾滋病治疗

指标 6.5

可获得抗逆转录病毒药物的艾滋病毒重度感染者所占比例^{a b}

(百分比)

	2005	2006	2007	2008
发展中区域 ^c	16	24	33	42
北非	27	31	37	40
撒哈拉以南非洲	14	22	33	4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46	47	50	54
东亚	10	14	15	19
东亚, 不含中国	<1	<1	<1	1
南亚	7	12	21	31
南亚, 不含印度	2	3	7	10
东南亚和大洋洲	28	37	50	57
西亚	—	—	—	—
独立国家联合体	4	8	13	2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6	11	13	23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4	8	13	20
最不发达国家	13	23	35	46
内陆发展中国家	16	27	38	5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2	30	42	52

^a 获得抗逆转录病毒治疗者。

^b 不包括世界银行定义的高收入经济体。

^c 发展中区域数值包括两个西亚国家。

具体目标 6.C

到 2015 年年底遏制并开始扭转疟疾和其他主要疾病的发生率

指标 6.6

疟疾发生率和死亡率

(a) 发生率^a

全世界	71
北非	0
撒哈拉以南非洲	29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
加勒比	11
拉丁美洲	7
东亚	<1
东亚，不包含中国	6
南亚	13
南亚，不含印度	13
东南亚	26
西亚	4
大洋洲	173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1
最不发达国家	182
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92

^a 疟疾流行国家 2008 年每 1 000 人新病例数。

(b) 死亡率^a

	所有年龄	五岁以下儿童
全世界	25	192
北非	0	0
撒哈拉以南非洲	112	58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	2
加勒比	3	8
拉丁美洲	<0.5	1
东亚	<0.5	<0.5

	所有年龄	五岁以下儿童
东亚, 不含中国	0	0
南亚	2	7
南亚, 不含印度	2	8
东南亚	5	14
西亚	1	3
大洋洲	34	10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5	<0.5
最不发达国家	71	391
内陆发展中国家	78	39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4	101

^a 疟疾流行国家 2008 年每 1 000 人新病例数。

指标 6.7

在经过杀虫药处理的蚊帐内睡觉的 5 岁以下儿童比例,
2006-2009 年

(a) 合计

(百分比)

撒哈拉以南非洲(33个国家)	20 ^a
----------------	-----------------

^a 撒哈拉以南非洲部分国家(26 个)的趋势数据显示, 使用经过杀虫药处理的蚊帐的儿童从 2000 年的 2% 增至 2008 年的 22%。

(b) 按性别

(百分比)

	女童	男童
撒哈拉以南非洲(29个国家)	17	17

(c) 按居住地

(百分比)

	城市	农村
撒哈拉以南非洲(32个国家)	20	19

指标 6.8
 发烧时获得适当治疗药品治疗的 5 岁以下儿童比例, 2006-2009
 年

(a) 合计

(百分比)

发展中区域(44个国家)	17
撒哈拉以南非洲(34个国家)	34
南亚(4个国家)	7
南亚, 不含印度(3国)	3
东南亚(3国)	1

(b) 按性别

(百分比)

	男童	女童
东南亚(3个国家)	8	6

(c) 按居住地

(百分比)

	城市	农村
发展中区域(41个国家)	23	16
撒哈拉以南非洲(33个国家)	41	30
南亚(4个国家)	9	7
南亚, 不含印度(3国)	3	3

指标 6.9

结核病发生率、流行率及死亡率

(a) 发生率

(每 100 000 人新病例数(包括艾滋病毒感染者))^a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130(110;150)	140(130;140)	140(130;150)
发展中区域	150(130;180)	160(150;170)	160(160;170)
北非	59(49;71)	48(44;52)	43(39;47)
撒哈拉以南非洲	180(160;200)	320(300;340)	350(330;37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90(75;110)	61(57;67)	46(43;50)

	1990	2000	2008
加勒比	96(70;130)	91(79;110)	81(70;95)
拉丁美洲	89(74;110)	59(54;64)	44(40;47)
东亚	120(81;190)	110(90;130)	100(85;120)
南亚	170(130;250)	170(150;200)	170(150;200)
东南亚	240(200;300)	230(210;250)	220(200;240)
西亚	58(48;70)	48(43;53)	34(31;37)
大洋洲	200(140;300)	190(160;230)	190(160;220)
独立国家联合体	99(74;130)	120(110;130)	110(100;12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120(95;150)	130(120;150)	140(130;15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91(62;140)	110(96;130)	100(92;120)
发达区域	28(26;31)	20(19;21)	13(13;14)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110(75;160)	110(97;140)	76(65;89)
最不发达国家	220(190;250)	270(260;290)	280(270;300)
内陆发展中国家	170(150;190)	270(260;290)	280(260;30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20(95;140)	110(100;120)	110(97;120)

^a 括号中为下界和上界。

(b) 流行率
(每 100 000 人现有病例数(包括艾滋病毒感染者))^a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250(200;330)	220(190;260)	170(150;210)
发展中区域	310(240;410)	270(240;310)	210(170;250)
北非	80(52;170)	33(23;51)	27(18;44)
撒哈拉以南非洲	300(240;380)	480(430;540)	490(430;56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50(90;250)	66(51;89)	40(30;58)
加勒比	160(97;320)	130(93;180)	96(64;150)
拉丁美洲	130(85;260)	60(45;85)	34(25;55)
东亚	270(150;510)	210(150;310)	90(43;200)
南亚	380(240;660)	270(200;380)	220(150;330)
东南亚	440(320;630)	460(380;560)	290(220;380)
西亚	83(49;160)	59(44;80)	40(29;59)
大洋洲	430(250;790)	130(68;280)	110(51;260)
独立国家联合体	200(120;320)	120(77;190)	100(65;170)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230(150;360)	150(110;210)	160(120;21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180(97;350)	100(53;200)	72(33;170)
发达区域	29(21;43)	14(10;20)	9(6;13)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160(70;380)	97(49;200)	58(28;130)

	1990	2000	2008
最不发达国家	430(350;560)	490(440;550)	420(380;490)
内陆发展中国家	240(190;300)	370(320;430)	380(330;45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10(140;330)	130(110;170)	110(84;150)

^a 括号中为下界和上界。

(c) 死亡率
(每 100 000 人死亡人数(不含艾滋病毒感染者))^a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30(22;45)	27(21;34)	21(17;27)
发展中区域	38(26;55)	32(25;42)	25(20;32)
北非	11(6;20)	5(3;8)	4(3;7)
撒哈拉以南非洲	33(25;47)	50(40;67)	52(41;6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7(11;27)	6(5;8)	5(4;7)
加勒比	18(9;38)	15(8;27)	12(8;21)
拉丁美洲	16(10;27)	6(5;7)	5(4;7)
东亚	31(13;77)	26(13;54)	12(6;26)
南亚	45(24;94)	33(20;54)	28(17;46)
东南亚	56(35;96)	56(38;85)	37(26;53)
西亚	9(6;17)	7(5;11)	5(4;8)
大洋洲	50(24;120)	19(10;41)	17(9;37)
独立国家联合体	26(15;47)	22(20;26)	18(13;25)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30(20;49)	22(19;36)	26(19;3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23(11;52)	22(20;23)	14(9;24)
发达区域	3(2;4)	1(1;1)	1(1;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1(10;49)	7(7;8)	5(4;6)
最不发达国家	50(36;76)	56(44;75)	50(40;64)
内陆发展中国家	29(21;41)	40(31;55)	42(33;59)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24(15;39)	16(11;25)	15(11;21)

^a 括号中为下界和上界。

指标 6.10

在短期直接观察治疗中查出并治愈的结核病例的比例

(a) 短期直接观察治疗中查出的新病例
(短期直接观察治疗涂阳病例诊断率,百分比)^a

	2000	2008
全世界	40(38;43)	62(58;66)

	2000	2008
发展中区域	39(37;41)	61(58;65)
北非	89(82;98)	85(78;94)
撒哈拉以南非洲	39(37;41)	46(44;4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0(64;75)	77(71;82)
加勒比	51(44;59)	62(53;72)
拉丁美洲	72(66;79)	79(73;85)
东亚	33(27;39)	72(60;86)
南亚	37(32;43)	67(58;77)
东南亚	40(36;44)	66(60;72)
西亚	52(47;57)	65(59;71)
大洋洲	31(26;37)	32(28;37)
独立国家联合体	58(51;65)	74(68;82)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60(55;65)	63(58;69)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57(49;67)	80(70;91)
发达区域	87(82;92)	92(87;97)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99(84;120)	110(93;130)
最不发达国家	35(33;36)	49(46;51)
内陆发展中国家	38(36;40)	41(38;4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42(38;46)	52(47;57)

^a 括号中为下界和上界。

(b) 经过短期直接观察治疗成功治愈的新病例
(百分比)

	2000	2007
全世界	69	86
发展中区域	69	87
北非	88	87
撒哈拉以南非洲	71	7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6	82
加勒比	72	80
拉丁美洲	77	83
东亚	92	94
南亚	42	88
东南亚	86	89
西亚	77	86

	2000	2007
大洋洲	76	46
独立国家联合体	77	64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79	75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67	59
发达区域	66	6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72	85
最不发达国家	77	85
内陆发展中国家	75	8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3	74

目标 7

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

具体目标 7.A

将可持续发展原则纳入国家政策和方案，并扭转环境资源的损失

指标 7.1

森林覆盖地所占比例

(百分比)

	1990	2000	2010
全世界	32.0	31.4	31.0
发展中区域	30.8	29.5	28.8
北非	1.4	1.4	1.4
撒哈拉以南非洲	31.2	29.5	28.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52.0	49.6	47.4
加勒比	25.8	28.1	30.3
拉丁美洲	52.3	49.9	47.6
东亚	16.4	18.0	20.5
东亚，不含中国	15.2	14.0	12.8
南亚	14.1	14.1	14.5
南亚，不含印度	7.8	7.3	7.1
东南亚	56.9	51.3	49.3
西亚	2.8	3.0	3.4
大洋洲	67.5	65.1	62.5
独立国家联合体	39.5	39.6	39.6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3.9	3.9	3.9

	1990	2000	201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48.0	48.1	48.1
发达区域	30.0	30.4	30.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30.2	30.5	32.6
最不发达国家	32.7	31.0	29.6
内陆发展中国家	19.3	18.2	17.1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64.6	63.7	62.7

指标 7.2

二氧化碳排放量: 总量、人均量和每 1 美元国内总产值(购买力平价)的排放量

(a) 总量^a
(百万公吨)

	1990	2000	2005	2007
全世界	21 899	24 043	27 923	29 595
发展中区域	7 070	9 915	13 277	14 894
北非	232	362	425	453
撒哈拉以南非洲	464	554	658	68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 051	1 342	1 477	1 594
加勒比	84	99	106	120
拉丁美洲	966	1 243	1 371	1 474
东亚	2 986	3 974	6 212	7 165
东亚, 不含中国	525	569	598	626
南亚	1 009	1 675	2 032	2 326
南亚, 不含印度	319	489	621	714
东南亚	426	790	1 064	1 133
西亚	653	1 042	1 218	1 340
大洋洲	6	7	11	10
独立国家联合体 ^b	3 797	2 141	2 299	2 372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b	499	330	387	445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b	2 806	1 811	1 911	1 926
发达区域	10 907	11 768	12 084	12 053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43	169	180	191
最不发达国家	64	112	167	185
内陆发展中国家	56	400	460	52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39	163	182	190
附件一国家 ^{c,d}	11 615	12 577	12 958	13 026

(b) 人均量
(公吨)

	1990	2000	2005	2007
全世界	4.2	3.9	4.3	4.4
发展中区域	1.8	2.1	2.6	2.8
北非	1.9	2.5	2.7	2.8
撒哈拉以南非洲	0.9	0.8	0.9	0.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4	2.6	2.7	2.8
加勒比	2.7	2.9	2.9	3.2
拉丁美洲	2.4	2.6	2.7	2.8
东亚	2.5	3.0	4.5	5.1
东亚, 不含中国	7.4	7.2	7.4	7.7
南亚	0.8	1.1	1.3	1.4
南亚, 不含印度	0.9	1.2	1.3	1.5
东南亚	1.0	1.5	1.9	2.0
西亚	4.9	6.0	6.2	6.6
大洋洲	1.0	1.0	1.3	1.1
独立国家联合体 ^b	11.7	7.6	8.3	8.6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b	7.3	4.6	5.2	5.9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b	13.1	8.6	9.4	9.6
发达区域	12.3	12.4	12.4	12.2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6.9	4.3	4.7	5.0
最不发达国家	0.1	0.2	0.2	0.2
内陆发展中国家	0.3	1.2	1.3	1.4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2	3.2	3.3	3.3
附件一国家 ^{c,d}	12.0	12.2	12.2	12.1

(c) 每 1 美元国内总产值(购买力平价)的排放量
(千克)

	1990	2000	2005	2007
全世界	0.54	0.50	0.49	0.47
发展中区域	0.65	0.59	0.60	0.58
北非	0.43	0.54	0.52	0.50
撒哈拉以南非洲	0.58	0.54	0.50	0.4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33	0.31	0.30	0.29
加勒比	0.61	0.59	0.55	0.55
拉丁美洲	0.33	0.31	0.30	0.29
东亚	1.46	0.87	0.92	0.86
东亚, 不含中国	0.44	0.45	0.38	0.36
南亚	0.60	0.62	0.55	0.53

	1990	2000	2005	2007
南亚, 不含印度	0.49	0.51	0.49	0.49
东南亚	0.42	0.47	0.50	0.47
西亚	0.52	0.58	0.54	0.53
大洋洲	0.30	0.25	0.38	0.29
独立国家联合体 ^b	1.54	1.27	0.98	0.86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b	2.37	1.80	1.33	1.21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b	1.45	1.20	0.93	0.81
发达区域	0.49	0.41	0.38	0.3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99	0.70	0.58	0.54
最不发达国家	0.18	0.19	0.21	0.20
内陆发展中国家	0.30	0.96	0.76	0.71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59	0.43	0.41	0.36
附件一国家 ^{c,d}	0.51	0.43	0.40	0.38

^a 来自化石燃料的二氧化碳排放总量包括以下方面的二氧化碳排放: 固体燃料消耗、液体燃料消耗、气体燃料消耗、水泥生产和天然气燃除(美国能源部二氧化碳资料分析中心)。

^b 1990 年一栏显示的是 1992 年数据。

^c 基于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交报告的附件一所列国家(白俄罗斯、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除外, 因为这些国家列在独立国家联合体内)年度国别排放量调查清单; 非附件一所列国家没有每年提交报告义务。

^d 不包括因土地使用、土地用途变更和林业活动而导致的排放/清除。

指标 7.3 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量 (潜在消耗臭氧吨数)

	1990 ^a	2000	2008
发展中区域	247 582	212 514	44 689
北非	6 203	8 129	1 347
撒哈拉以南非洲	23 449	9 561	1 32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76 048	31 087	6 715
加勒比	2 177	1 669	219
拉丁美洲	73 871	29 418	6 496
东亚	103 217	105 762	21 530

	1990 ^a	2000	2008
东亚, 不含中国	12 904	14 885	4 144
南亚	3 338	28 161	4 057
南亚, 不含印度	3 338	9 466	1 152
东南亚	21 108	16 831	2 916
西亚	11 516	11 882	6 605
大洋洲	47	129	10
独立国家联合体	139 454	27 585	1 71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2 738	928	183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136 716	26 657	1 536
发达区域	826 807	24 060	-1 792 ^b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6 239	966	113
最不发达国家	1 462	4 786	1 075
内陆发展中国家	3 354	2 386	437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 162	2 147	396

^a 在关于某组物质的报告要求生效前的年份, 数据缺失的国家的消耗数值按基年的水平估算。这一点适用于附件 B、C 和 E 所列的物质, 这些物质的报告要求分别于 1992、1992 和 1994 年生效。

^b 如果出口加销毁大于实际生产加进口, 则会出现负数。

指标 7.4
安全生物界线内鱼类种群所占比例^a

(百分比)

	1990	2000	2006
共计	81	72	72
已充分捕捞	50	47	52
低量和适量			
捕捞	31	25	20

^a 无新的全球或区域数据。所列数据来自 2009 年报告(A/64/1)

指标 7.5
已用水资源总量所占比例^a

(百分比)

发展中区域	6.7
北非	77.5
撒哈拉以南非洲	2.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4
东亚	21.6
东亚, 不含中国	19.2
南亚	26.8
南亚, 不含印度	19.6
东南亚	4.5
西亚	47.5
大洋洲	0.02
独立国家联合体	5.2
发达区域	9.2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7.5
最不发达国家	3.5
内陆发展中国家	8.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3

^a 提取的地面水和地下水占实际可再生水资源总量的比例。

^b 与 2009 年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统计附件(见 <http://unstats.un.org/unsd/mdg>)中的数字有差异, 因为采用了新近获得的数据。

具体目标 7.B
减少生物多样性的丧失, 到 2010 年年底显著降低丧失率

指标 7.6
受保护的陆地和海洋区域比例

(a) 陆地和海洋^{a b}

(百分比)

	1990	2000	2009
全世界 ^c	7.9	9.9	10.9
发展中区域	8.1	10.9	12.4
北非	3.2	3.7	4.0
撒哈拉以南非洲	10.4	10.6	11.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9.4	15.2	19.3
加勒比	3.5	4.0	4.6
拉丁美洲	9.6	15.6	19.9
东亚	11.6	14.4	15.3
东亚, 不含中国	3.9	11.5	11.5
南亚	5.3	5.9	6.2
南亚, 不含印度	5.7	6.5	7.1
东南亚	4.3	6.7	7.3
西亚	3.7	14.4	14.5
大洋洲	0.5	1.1	1.6
独立国家联合体	6.7	7.8	7.8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2.7	3.0	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7.6	8.8	8.8
发达区域	10.8	12.1	13.1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8	4.9	7.0
最不发达国家	8.5	9.2	9.5
内陆发展中国家	8.8	10.8	11.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4	2.7	3.2

^a 保护区(陆地和海洋相加)与陆海总面积的比率。与 2009 年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统计附件(见 <http://unstats.un.org/unsd/mdg>)中的数字有差异, 因为采用了新近获得的数据和经过修订的方法。

^b 设立年份不明的保护区包括在所有年份中。

^c 含计算独立国家联合体、发达区域和发展中区域总量时没有考虑的领土。

(b) 陆地^{a b}

(百分比)

	1990	2000	2009
--	------	------	------

	1990	2000	2009
全世界 ^c	8.7	10.7	11.6
发展中区域	9.4	12.4	13.9
北非	3.3	3.7	4.0
撒哈拉以南非洲	11.1	11.3	1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0.5	16.1	20.8
加勒比	9.1	9.8	11.1
拉丁美洲	10.5	16.2	20.9
东亚	12.0	14.9	15.9
东亚, 不含中国	4.0	12.1	12.1
南亚	5.5	6.1	6.4
南亚, 不含印度	5.9	6.8	7.4
东南亚	8.6	13.0	13.6
西亚	4.0	15.4	15.5
大洋洲	2.0	3.0	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7.0	7.7	7.7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2.7	3.0	3.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7.9	8.8	8.8
发达区域	11.6	12.9	13.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2.9	4.7	6.9
最不发达国家	9.4	10.0	10.2
内陆发展中国家	8.8	10.8	11.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4.0	6.3	6.7

^a 受保护陆地与总表面积之比。与 2009 年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统计附件(见 <http://unstats.un.org/unsd/mdg>)中的数字有差异, 因为采用了新近获得的数据和经过修订的方法。

^b 设立年份不明的保护区包括在所有年份中。

^c 含计算独立国家联合体、发达区域和发展中区域总量时没有考虑的领土。

(c) 海洋^{a b}
(百分比)

	1990	2000	2009
全世界 ^c	2.9	5.0	6.3
发展中区域	0.9	2.9	3.5
北非	1.6	2.1	3.1
撒哈拉以南非洲	0.7	1.5	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3	9.0	9.8
加勒比	1.2	1.6	2.0

	1990	2000	2009
拉丁美洲	2.6	10.7	11.6
东亚	1.2	1.7	1.9
东亚, 不含中国	3.2	3.2	3.4
南亚	1.3	1.4	1.6
南亚, 不含印度	1.0	1.2	1.5
东南亚	0.5	1.2	1.8
西亚	0.7	2.0	2.2
大洋洲	0.1	0.6	1.2
独立国家联合体	3.2	8.9	8.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2	0.4	0.4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3.2	8.9	8.9
发达区域	6.5	8.1	11.0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6	9.8	10.8
最不发达国家	0.5	1.1	2.0
内陆发展中国家 ^d	0.0	0.0	0.0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4	1.2	1.8

^a 受保护海区与总领水的比率。与 2009 年千年发展目标报告统计附件(见 <http://unstats.un.org/unsd/mdg>)中的数字有差异, 因为采用了新近获得的数据和经过修订的方法。

^b 设立年份不明的受保护区包括在所有年份中。

^c 含计算独联体、发达区域和发展中区域总量时没有考虑的领土。

^d 一些内陆发展中国家对内陆海提出领水主张。

指标 7.7

濒临灭绝物种比例^{a b}

(短期内预计不会灭绝的物种百分比)

	鸟类		哺乳动物	
	1994	2008	1996	2008
全世界	93.51	93.09	86.03	85.33
发展中区域	96.44	95.71	85.87	85.13
北非	92.55	92.19	90.18	89.82
撒哈拉以南非洲	97.60	97.12	86.76	86.5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93.75	93.60	87.09	86.56
加勒比	96.01	95.93	89.81	89.94
拉丁美洲	93.49	93.35	87.59	87.04
东亚	93.10	92.95	91.42	90.67

	鸟类		哺乳动物	
	1994	2008	1996	2008
南亚	96.19	95.78	86.92	86.21
东南亚	95.99	95.52	84.27	82.59
西亚	93.40	92.66	92.95	92.50
大洋洲	97.60	96.99	85.16	84.39
独立国家联合体	91.86	91.41	92.28	91.68
发达区域	92.20	91.85	91.04	90.79

^a 没有关于哺乳动物的新的全球或区域数据。所列数据来自2009年报告(A/64/1)。

^b 国际自然保护联盟红色清单非数据不足物种指数。

具体目标 7.C

到2015年年底将无法持续获得安全饮用水和基本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减半

指标 7.8

使用改良饮用水源的人口比例

(百分比)

	1990			2008		
	共计	城市	农村	共计	城市	农村
全世界	77	95	64	87	96	78
发展中区域	71	93	60	84	94	76
北非	86	94	78	92	95	87
撒哈拉以南非洲	49	83	36	60	83	4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5	95	63	93	97	80
东亚	69	97	56	89	98	82
东亚, 不含中国	93 ^a	97 ^a	80 ^a	98	100	91
南亚	75	91	69	87	95	83
南亚, 不含印度	82	95	77	85	93	80
东南亚	72	92	63	86	92	81
西亚	86	96	70	90	96	78
大洋洲	51	92	38	50	92	37
独立国家联合体	92	98	82	94	98	87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88	96	80	88	97	80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94	98	82	96	98	91

	1990			2008		
	共计	城市	农村	共计	城市	农村
发达区域	99	100	98	100	100	98
最不发达国家	54	81	47	62	80	54

^a 1995 年数据。

指标 7.9
使用改良卫生设施的人口比例
(百分比)

	1990			2008		
	共计	城市	农村	共计	城市	农村
全世界	54	77	36	61	76	45
发展中区域	41	65	28	52	68	40
北非	72	91	55	89	94	83
撒哈拉以南非洲	28	43	21	31	44	2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69	81	39	80	86	55
东亚	43	53	39	56	61	53
东亚, 不含中国	86 ^a	88 ^a	78 ^a	97	99	92
南亚	25	56	13	36	57	26
南亚, 不含印度	42	74	30	50	65	42
东南亚	46	69	36	69	79	60
西亚	80	96	53	85	94	67
大洋洲	55	85	46	53	81	45
独立国家联合体	89	94	79	89	93	83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						
洲	91	96	86	91	91	91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						
洲	89	94	76	89	94	76
发达区域	99	100	97	99	100	96
最不发达国家	24	43	19	36	50	31

^a 1995 年数据。这些数据所基于的国家不同于 2008 年估计数所基于的国家。

具体目标 7.D
到 2020 年年底使至少 1 亿贫民窟居民的生活明显改善

指标 7.10
生活在贫民窟中的城市人口比例 ^a

(百分比)

	1990	2000	2010
发展中区域	46.1	39.3	32.7
北非	34.4	20.3	13.3
撒哈拉以南非洲	70.0	65.0	6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33.7	29.2	23.5
东亚	43.7	37.4	28.2
南亚	57.2	45.8	35.0
东南亚	49.5	39.6	31.0
西亚	22.5	20.6	24.6
大洋洲	24.1	24.1	24.1

^a 即生活在至少有以下四个特点之一的家庭中的城市人口：缺乏改良的饮用水源；缺乏改良的卫生设施；过度拥挤(3人或以上一室)；住所是以非耐用材料建成的。半数坑厕被视为改良卫生设施。以前公布的贫民窟估计数中所有使用坑厕的家庭都算是贫民窟家庭，所以这些新数字不能与之比较。

目标 8

全球合作促进发展

具体目标 8.A

进一步发展开放的、遵循规则的、可预测的、非歧视性的贸易和金融体制

包括在国家和国际两级致力于善治、发展和减贫

具体目标 8.B

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

包括：对最不发达国家出口品免征关税、不实行配额；加强重债穷国的减债方案，注销官方双边债务；向致力于减贫的国家提供更为慷慨的官方发展援助

具体目标 8.C

满足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通过《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和大会第二十二届特别会议成果)

具体目标 8.D

通过国家和国际措施全面处理发展中国家的债务问题，以便使债务可以长期持续承受

官方发展援助

指标 8.1

官方发展援助净额总数和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的数额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经合组织/发援会)捐助国国民总收入中所占百分比

- (a) 年度援助总额^a
(10 亿美元)

	1990	2002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b
所有发展中国家	52.8	58.6	107.8	104.8	104.2	122.3	119.6
最不发达国家	15.1	15.9	26.1	30.1	32.1	37.1	

^a 包括非官方发展援助债务减免,但不包括军事用途债务减免。

^b 初步数据。

- (b) 在经合组织/发援会捐助国国民总收入中所占份额
(百分比)

	1990	2002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a
所有发展中国家	0.32	0.23	0.32	0.3	0.27	0.3	0.31
最不发达国家	0.09	0.06	0.08	0.09	0.08	0.09	

^a 初步数据。

指标 8.2

经合组织/发援会捐助国提供的双边、可在部门间分配的官方发展援助总额用于基本社会服务(基础教育、初级保健、营养、安全饮水和环境卫生)的比例

	1998	2000	2002	2004	2006	2008
百分比	10.7	15.5	17.3	15.9	20.0	18.6
10亿美元	3.0	4.3	4.9	7.7	11.5	15.5

指标 8.3

经合组织/发援会捐助国提供不附带条件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比例^a

	1990	2003	2005	2006	2007	2008
百分比	67.6	91.1	91.4	88.3	83.9	86.5
10亿美元	16.3	30.1	49	62.2	60.3	80.6

^a 不含技术合作与行政费用以及不通报是否附带条件的官方发展援助。2008 年，不含技术合作与行政费用、但通报附加条件情况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比例为 99.6%。

指标 8.4

内陆发展中国家收到的官方发展援助占其国民总收入比例

	1990	2003	2005	2006	2007	2008
百分比	6.3	8.1	7.0	6.2	5.6	4.2
10亿美元	7.0	12.1	15.0	16.6	18.9	22.6

指标 8.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收到的官方发展援助占其国民总收入比例

	1990	2003	2005	2006	2007	2008
百分比	2.7	2.5	2.5	2.5	2.8	2.7
10亿美元	2.1	1.8	2.5	2.7	3.2	3.7

市场准入

指标 8.6

发达国家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免关税进口总额(按价值计算，不包括军火)所占比例

(百分比)

	1996	2000	2004	2006	2008
(a) 不包括军火					
发展中国家 ^{a/}	53	63	76	81	84
最不发达国家	68	75	82	89	92
(b) 不包括军火和石油					
发展中国家 ^{a/}	54	65	76	77	80
北非	20	26	94	95	95
撒哈拉以南非洲	88	83	91	93	9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58	58	93	97	96
拉丁美洲	74	82	92	93	93
东亚	35	52	63	64	68
南亚	41	46	62	62	66
东南亚	60	76	76	78	80
西亚	45	56	89	93	95
大洋洲	82	79	84	87	91
独联体	59	59	87	89	91
最不发达国家	78	70	80	79	81

^a 包括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

指标 8.7

发达国家对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农产品以及纺织品和成衣平均征收的关税
(百分比)

	1996	2000	2004	2008
(a) 农产品				
发展中国家	10.5	9.3	9.1	8.0
最不发达国家	3.9	3.6	3.0	1.6
(b) 纺织品				
发展中国家	7.3	6.6	5.2	5.1
最不发达国家	4.6	4.1	3.2	3.2
(c) 成衣				
发展中国家	11.5	10.8	8.6	8.2
最不发达国家	8.2	7.8	6.4	6.4

指标 8.8

经合组织国家农业补贴估计值占其国内总产值的百分比

	1990	2003	2005	2006	2007	2008 ^a
百分比	2.05	1.17	1.05	0.96	0.88	0.84
10亿美元	327	350	375	363	364	376

^a 初步数据。

指标 8.9

为帮助建立贸易能力而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比例^a

	2001	2003	2005	2007	2008
贸易政策规章及与贸易有关的调整 ^b	1.0	0.8	0.8	0.8	0.8
经济基础设施	21.5	14.8	17.2	13.1	18.1
生产能力建设	16.0	13.4	12.8	13.3	14.7
贸易援助总额	38.5	29.0	30.7	27.2	33.7

^a 贸易援助替代占可在部门间分配的双边官方发展援助的百分比。

^b 2007 年开始报告与贸易有关的调整数据。只有加拿大和欧洲联盟委员会报告了这方面数据。

持续承受债务能力

指标 8.10

达到重债穷国决定点的国家总数和达到重债穷国完成点(累计)的国家总数

	2000 ^a	2010 ^b
达到完成点	1	28
达到决定点但未达到完成点	21	7
尚待考虑是否已达到决定点	12	5
合格国家总数	34	40

^a 截至 2000 年 12 月；仅包括 2010 年重债穷国。

^b 截至 2010 年 3 月。

指标 8.11

根据重债穷国倡议和多边债务减免倡议承诺的债务减免^a

(10 亿美元，累计)

	2000	2010 ^b
给予已达到决定点或完成点的国家	32	82

^a 以 2008 年年终净现值表示；截至 2010 年 3 月的承诺状况。

^b 不包括国际开发协会对阿富汗承诺的 3 840 万美元(名义价值)债务减免及国际开发协会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刚果承诺的 2.013 亿美元(名义价值)债务减免。

指标 8.12

还本付息额占货物和劳务出口额的百分比^{a b}

	1990	1995	2000	2008
发展中区域	19.7	14.4	12.6	3.5
北非	39.9	22.7	15.4	6.1
撒哈拉以南非洲	17.6	10.4	9.4	1.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20.6	18.7	21.8	6.7
加勒比	16.8	10.8	8.0	11.3
拉丁美洲	20.7	19.0	22.2	6.6
东亚	10.6	9.0	5.1	0.6
南亚	17.6	27.0	13.8	5.4
南亚, 不含印度	9.3	22.3	11.5	7.9
东南亚	16.7	7.9	6.5	2.8
西亚	27.8	22.3	17.5	9.5
大洋洲	14.0	7.8	5.9	1.2
独立国家联合体	0.6 ^c	6.1	8.1	3.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6 ^c	3.8	8.4	0.6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0.6 ^c	6.2	8.1	4.4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9.7	11.7	11.8	4.1
最不发达国家	16.8	13.4	11.6	2.9
内陆发展中国家	14.9	7.3	8.6	1.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3.7	9.5	8.7	8.4

^a 还本付息额占货物和劳务出口额及海外净收入的比例。

^b 包括向世界银行借方报告制度提交报告的国家。总计数所依据的是现有数据, 有些年份可能不包括没有货物和劳务出口额及海外净收入数据的国家。

^c 1993 年数据。

具体目标 8.E

与制药公司合作, 在发展中国家提供负担得起的基本药物

指标 8.13

可以持续获得负担得起的基本药物的人口比例

(无全球或区域数据)

具体目标 8.F
与私营部门合作，普及新技术特别是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利益

指标 8.14

每 100 人的固定电话线路数

	1990	2000	2008
全世界	9.8	15.9	18.5
发展中区域	2.4	8.0	12.9
北非	2.8	7.1	12.5
撒哈拉以南非洲	1.0	1.4	1.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6.3	14.7	18.6
加勒比	7.0	11.2	11.2
拉丁美洲	6.2	15.0	19.1
东亚	2.4	13.8	26.5
东亚，不含中国	24.8	42.8	39.2
南亚	0.7	3.2	4.4
南亚，不含印度	1.0	3.4	7.2
东南亚	1.3	4.8	13.6
西亚	9.7	17.8	17.1
大洋洲	3.3	5.2	5.4
独立国家联合体	12.5	18.6	26.0
独立国家联合体，亚洲	7.9	8.8	12.0
独立国家联合体，欧洲	13.9	21.9	31.3
发达区域	42.4	55.0	45.9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13.1	21.1	25.9
最不发达国家	0.3	0.5	1.0
内陆发展中国家	2.4	2.8	3.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7.9	12.9	12.4

指标 8.15

每 100 人移动电话订户数

	1995	2000	2008
全世界	1.6	12.1	59.7
发展中区域	0.4	5.5	48.8
北非	<0.1	2.7	66.7
撒哈拉以南非洲	0.1	1.7	3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8	12.2	80.1
加勒比	1.2	6.4	49.8
拉丁美洲	0.8	12.6	82.4
东亚	0.5	9.9	50.4

	1995	2000	2008
东亚, 不含中国	3.4	49.9	81.1
南亚	<0.1	0.4	32.7
南亚, 不含印度	<0.1	0.5	40.9
东南亚	0.7	4.3	66.3
西亚	0.9	14.9	80.1
大洋洲	0.2	2.4	20.9
独立国家联合体	<0.1	1.8	113.4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0.1	1.3	63.4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0.1	2.0	132.4
发达区域	7.8	47.7	104.6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1	8.9	111.9
最不发达国家 ^a	<0.1	0.3	20.9
内陆发展中国家	<0.1	1.1	27.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1.5	10.3	51.6

^a 1995 年一栏所列为 1996 年数据。

指标 8.16

每 100 人因特网用户数

	1995	2000	2008
全世界	0.7	6.5	23.4
发展中区域	0.1	2.0	15.1
北非	<0.1	0.7	19.1
撒哈拉以南非洲	0.1	0.5	6.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0.1	3.9	28.8
加勒比	0.1	2.8	19.9
拉丁美洲	0.1	4.0	29.5
东亚	0.1	3.6	24.6
东亚, 不含中国	0.9	27.0	54.4
南亚	<0.1	0.5	5.8
南亚, 不含印度 ^a	<0.1	0.3	9.1
东南亚	0.1	2.4	13.9
西亚	0.1	4.0	23.8
大洋洲	<0.1	1.8	6.0
独立国家联合体	0.1	1.4	22.9
独立国家联合体, 亚洲 ^a	<0.1	0.5	12.3
独立国家联合体, 欧洲	0.1	1.7	27.0
发达区域	3.9	29.8	67.7
东南欧转型期国家	0.1	3.4	31.7

	1995	2000	2008
最不发达国家 ^b	<0.1	0.1	2.1
内陆发展中国家 ^a	<0.1	0.3	5.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0.2	4.9	20.8

^a 1995 年一栏所列为 1996 年数据。

^b 1995 年一栏所列为 1998 年数据。

资料来源：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和千年发展目标指标数据库([http:// mdgs.un.org](http://mdgs.un.org))。

注：除另有说明外，区域分组以联合国的地理区域为依据，并作了一些必要修改，以尽可能将同类国家分在一个组中，便于分析和编列。2010 年千年发展目标指标报告所采用的区域构成见 <http://mdgs.un.org> 内的“数据”一栏。

独立国家联合体包括欧洲的白俄罗斯、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乌克兰以及亚洲的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本文件所述“发达区域”包括欧洲(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除外)、澳大利亚、加拿大、日本、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发达区域都包括欧洲的转型期国家。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一章（41-105 页）

国际和平与安全

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41；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41；预防冲突，48；建立和平与建设和平，51；保护，58；特殊的政治特派团，68。国际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70；国际恐怖主义，70。维持和平行动，79；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一般性问题，81；维和行动综述，84；2010 年的维和行动，85；2010 年行动名册，85；维和行动的财务和行政方面，87。

2010 年联合国应对的主要挑战包括：在冲突后国家维持和平、建设和平与恢复经济以及实施反恐战略。本年度，安全理事会针对维持和平行动的过渡和撤离战略、冲突后建设和平、预防性外交（尤其在非洲）、恐怖主义活动对和平构成的威胁、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等问题发表了多项声明。10 月，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对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表示欢迎，并要求联合国所有相关行为体执行相关报告提出的各项建议，提高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效力。此外，安理会还讨论了自身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2010 年底，总计 120,927 名军警和文职人员（包括联合国志愿者）参与了 15 项维和行动。7 月 1 日，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接替了原来的联合国维和行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工作。12 月 31 日，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结束任期。

2010 年底，联合国派遣有 12 个政治特派团或建设和平特派团，工作人员共计 4,286 人。12 月 31 日，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结束任期，2011 年 1 月 1 日由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接替其工作。

国际恐怖主义活动导致数百位无辜平民死亡，多人受伤，受影响地区包括阿富汗、伊朗、伊拉克、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和乌干达。10 月 23 日，阿富汗西部城市赫拉特发生一起针对联合国行动中心的恐怖袭击。12 月 25 日，巴基

斯坦哈尔镇世界粮食计划署食品分配中心外发生一起自杀式炸弹袭击，报道称有 45 人死亡，多人受伤。安理会和秘书长对这些袭击予以谴责。

恐怖主义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最严重的威胁之一，联合国大会于 9 月重申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活动，无论实施者是谁，袭击地点在哪里以及袭击目的如何。然而，在打击恐怖主义过程中也出现了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国际难民和人道主义法遭到侵犯和违反的行为，大会于 12 月对此表示关切。

联合国大会通过了一份有关冲突钻石的决议，重申其对金伯利进程证书制度以及整个金伯利进程的支持。此外，大会还通过了多份案文，对维和行动的各个方面、维和支助账户、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筹资情况、联合国建设和平架构审查以及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等方面进行综述说明。

在联合国维和行动的财务方面，2009-2010 财政年度的开支上升了 7.0%，从 71.206 亿美元增至 76.161 亿美元。未缴摊款下降了 4.4%，从 2008-2009 财政年度末的 9.54 亿美元降至 2009-2010 财政年度末的 9.122 亿美元。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二章（106-316 页）

非洲

促进非洲和平，109。中部非洲和大湖区，116：大湖区，116；刚果民主共和国，120；布隆迪，141；中非共和国，148；中非共和国和乍得，156；乌干达，173；卢旺达，173。西非，174：区域性问题，174；科特迪瓦，177；利比里亚，200；塞拉利昂，213；几内亚比绍，221；喀麦隆-尼日利亚，231；几内亚，233；毛里塔尼亚，237。非洲之角，237：苏丹，237；乍得-苏丹，275；索马里，276；吉布提-厄立特里亚，303；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306。北非，308：西撒哈拉，308。其他问题，315：马达加斯加，315；毛里求斯-英国，315。

2010 年，尽管面临着重大挑战，但联合国协调一致的维持和平、建设和平和预防冲突行动增强了非洲饱受冲突蹂躏区域恢复持久和平与发展的势头。联合国加大了对非洲和平努力的支持，尤其是帮助非洲发展机构能力以处理冲突和管理维和行动。6 月，为了加强自身努力，更好地为非洲提供此类援助，并加强与非洲联盟（非盟）的伙伴关系，联合国大会通过整合联合国驻亚的斯亚贝巴的四个和平与安全事务方面的办事处的任务和职能，建立了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7 月，安理会就“最有效地利用预防性外交工具：在非洲的前景和挑战”这一问题举行公开辩论。此外，安理会将与非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之间的协商会议正式化，以加强双方在预防和解决冲突及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找到解决非盟和平活动筹资困难的办法。安理会向刚果民主共和国、乌干达和苏丹派出了特派团，推进上述国家的和平努力。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采取进一步措施，加强对非洲安全与发展的支持。

在次区域层面，联合国继续与中非和大湖区国家合作，共同应对和平与安全面临的威胁。3 月，安理会讨论了非法贩运军火对中非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呼吁该区域各国建立相关机制和区域网络，以打击武器的非法贩运。8 月，安理会欢迎秘书长打算在加蓬首都利伯维尔建立一个联合国中非区域办事处，在该次区域执行一个巩固和平的共同议程。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在 4 月通过了《中

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一切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金沙萨公约》），并在 11 月通过了《执行计划》。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2009 年 3 月 23 日和平协定的执行取得了重大进展，其中包括计划举行立法和总统选举。因此，联合国重新调整了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的任务，改由联合国组织综合特派团接替，任务是落实把安保责任移交给刚果政府的工作，并于 12 月 31 日前完成撤离。然而，这一进展受挫，原因是 7 月 30 日至 8 月 2 日叛军发动了袭击，其中包括瓦利卡莱县 13 个村庄至少 387 人惨遭蓄意强奸。此外，有约 923 户住宅和 42 家店铺遭到抢劫，116 位平民被劫持。对此，秘书长委派联合国负责维和行动的助理秘书长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讨论联合国部队保护刚果民主共和国平民所面临的挑战。助理秘书长就加强保护提出了多项建议。

在布隆迪，和平与稳定取得了重大进展。尽管存在严重的政治分歧，但该国仍在 5 月 24 日至 9 月 7 日期间成功举行了市镇、总统、立法、参议院和山区的选举。现任总统皮埃尔·恩库伦齐扎以 91% 的得票率再度当选。鉴于已取得的进展，秘书长建议，于 12 月 31 日任务期满的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处）由一个更精简的联合国机构接替，即联合国驻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以支持布隆迪政府为巩固民主以及为可持续发展铺平道路所做出的努力。

在中非共和国，各方协同努力，继续执行 2008 年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提出的各项建议，尤其是为举行选举和推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做准备。然而，原定于 5 月 16 日的选举因技术和后勤原因不得不延期举行，国民议会被迫修订宪法，允许总统和议会成员继续留任直至选举进行。进行第一轮总统和立法选举的日期改为 2011 年 1 月 23 日，并可能于 2011 年 3 月 20 日进行第二轮总统和立法选举。尽管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执行有所延迟，但在制定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全国战略方面取得了进展。同时，该国总的安全局势依然动荡，原因是该国北部持续出现内部叛乱，拦路劫匪和偷猎者活动猖獗，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的执行没有取得重大进展，选举进程受到挫折，以及外国反叛分子的存在，包括与乌干达上帝抵抗军（上帝军）有关联的外国反叛分子的存在。联合国加快了综合进程，1 月 1 日成立了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在中非共和国和乍得，因安全环境有所改善，秘书处和乍得政府达成了一项协议。根据这份自 5 月 16 日开始生效的协议，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将终止其保护平民、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回归者以及收容社区的任务，改由乍得政府承担此项责任，并为人道主义援助工作提供便利，使人道主义人员能够自由行动。中乍特派团在任务调整后，将继续履行与法治、人权和民政事务、以及排雷行动援助有关的任务，并支持乍得政府努力实现综合安全分遣队的自我维持。综合安全分遣队作为一个专业的执法实体，其专门任务是保护难民、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弱势平民。乍得政府/联合国联合工作组将制定计划，把对综合安全分遣队的行政、财务和后勤支持逐步移交给乍得政府。12 月 15 日，中乍特派团撤离乍得。同时，乍得和苏丹两国政府 1 月 15 日签署了使其双边关系正常化的协议，两国关系得到重大改善。两国部署了一支 3,000 人的联合边界部队。在中非共和国东北部，秘书长提议授权中乍特派团建立一支 300 人的部队，以保障比劳机场的安全，并为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提供有限的撤离行动能力。

安全理事会向乌干达派遣了一个特派团，重申安理会支持改善该区域内各国之间关系，鼓励各国加强合作，并强调支持对抗武装团伙、尤其是上帝抵抗军的行动。

2010 年，有迹象表明西非在预防和解决暴力冲突、建设和平以稳定政治局势方面重新取得进展。尽管该区域内一些国家遭遇挫折，存在政治脆弱性，但是直至 2010 年底总趋势还是朝着积极的方向发展。联合国一直都通过调解和后勤援助，尤其是通过联合国西非办公室（西非办）的相关工作，对区域内各国进行指导和协助。另外，多个维持和平或建设和平特派团参与了在科特迪瓦、利比里亚、塞拉利昂和几内亚比绍进行的相关行动。

西非办努力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尤其是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非盟合作，以支持和平与稳定。12 月，秘书长建议将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再延长 3 年，到 2013 年底结束，同时提议调整西非办的任务，着重于开展预防性外交、处理对和平与安全的跨界和交叉威胁、促进善政和性别平等、以及与区域性组织开展合作。安全理事会同意了上述建议。

2010 年，科特迪瓦努力执行 2007 年签署的《瓦加杜古政治协议》及四项补充协议（涉及确定选民身份和选举流程、统一军队、在全国范围内恢复国家权力），

从而推动了和平进程。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与科特迪瓦政府合作，为选举准备工作提供后勤和技术支持，协助开展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和复员的工作，恢复国家权力。6月，安理会重新确定联科行动的任务，列出了该特派团的负责事项：监控武装团伙、防止敌对行动、监控边界、保护平民、监督武器禁运、收缴非法武器、通过公共信息推动和平进程、促进人权、以及支持人道主义援助。关于选举进程，联科行动还负责支持组织自由、公平、透明的选举，监督选前活动，帮助查验居民身份。2010年末举行了两轮总统选举。第一轮选举于10月31日举行，各候选人均未获得多数选票，第二轮选举于11月28日举行。科特迪瓦独立选举委员会宣布，阿拉萨内·瓦塔拉以6%的选票优势击败洛朗·巴博当选总统。12月2日公布第二轮选举结果后不久，支持巴博先生的军队和民兵组织以及他所在的政党对一些据信是瓦塔拉总统据点的社区及其在首都的总部发起了暴力袭击。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并重返社会以及国家恢复统一的任务未能完成，使得2010年在紧张的气氛中结束。

利比里亚局势也有所改善，政府继续努力提高执政力和安全水平，巩固国家权力，管理自然资源，处理人权问题，促进经济发展。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和其他国际组织及区域性组织提供了相关援助。联利特派团继续支持利比里亚执行2003年签署的《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协定》。利比里亚请求将其列入建设和平委员会议程，并在获准列入后，向委员会提出把法治、安全部门改革和民族和解等问题作为优先事项。2010年5月，联利特派团完成了第三阶段的缩编任务，年底时军事人员减少至8,102人。把联利特派团的安保责任移交给利比里亚国家当局的联合计划开始实施，为选举结束后特派团的最终撤离做准备。安全局势虽然稳定，但是由土地和资源问题引发的争端以及民族和族裔间的紧张关系也导致安全局势脆弱。

2010年，塞拉利昂根据总统在《改革议程》中提出的方案以及《联合国大家庭关于塞拉利昂的联合展望》（明确了2009-2012年建设和平工作的优先任务），继续朝着巩固和平和恢复经济的目标努力。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协助该国政府将工作从维和转移到建设和平与发展上来。9月，安理会解除了对塞拉利昂的最后几项制裁，确认该国政府已经完全重新控制了领土，前叛军士兵也已解除

武装并复员。塞拉利昂特别法庭对 1996 年以来该国严重违反人道主义法的主要犯罪人员的审判也接近尾声。于 2009 年 7 月开庭的对前总统查尔斯·泰勒的审判是特别法庭需要处理的唯一案件，定于 2011 年 2 月做最后陈述。

4 月 1 日，几内亚比绍在和平进程及恢复宪法秩序方面受挫，副总参谋长带领武装部队的一些人员拘禁了总理、总参谋长及其他高级军官，9 个月后才予以释放。同一天，联合国办公地遭遇一起空前袭击，导致在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总部寻求庇护的几内亚比绍前国防参谋长不得不撤离该处。尽管如此，特派团和其他组织继续与该政府合作，共同巩固和平。联合国建设和平委员会派代表团前往几内亚比绍，就国际社会如何帮助该国实现稳定、保护并为其人民提供基本服务、促进经济增长等提出多项建议。毒品贩运问题仍然令人关切。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继续开展合作，通过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实施国际法院 2002 年针对两国陆地和海上边界所做出的裁定。混合委员会继续确定共同边界，并继续开展划定边界的实地工作。到 2010 年底，两国就总长度约为 1,950 公里的陆地边界中的 1,466 公里达成共识，另外一段尚在评估中的 95 公里边界未考虑在内。此外，混合委员会还通过了制订关于跨海上边界近海油田的“资源条款”的建议，从而为跨界合作开采石油和天然气铺平了道路。

年初，几内亚局势仍然动荡不安，原因是总统穆萨·达迪斯·卡马拉不在国内，还在摩洛哥接受救治。之前卡马拉成立了国家民主与发展委员会，与一群军人一起接管了国家权力。在卡马拉出国期间，由副总统塞古巴·科纳特担任临时总统。2010 年 1 月中旬，卡马拉先生和科纳特将军在瓦加杜古与布基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会晤，孔波雷总统在有关几内亚问题的政治谈判中扮演着调停人的角色。会议结束时发表了一份联合声明，提出了一系列筹划成立新政府的原则，包括在 6 个月内通过选举恢复文官统治，成立过渡政府等。声明发表后，局势整体上呈现出良好发展态势。联合国与各区域组织一道，协助过渡政府进行总统选举，这是几内亚历史上第一次民主选举。第一轮选举于 6 月 27 日举行。在几经推迟之后，第二轮必要的选举于 11 月 7 日举行。随后公布了暂定结果，但候选人塞卢·达莱因·迪亚洛称选举结果弄虚作假。然而，12 月 3 日，几内亚最高法院确认阿尔法·孔德当选总统，之后迪亚洛宣布接受这一决定。

毛里塔尼亚的政治局势仍然十分紧张,原因是 2009 年成立的政府与反对党之间的政治谈判缺乏进展。西非问题特别代表前往毛里塔尼亚,商讨的议题包括全国对话进程、萨赫勒地区的不安全局势和恐怖主义问题、以及有关这些问题的区域合作前景。讨论确认,政府与反对党之间的不信任仍未消除,全国对话的职权范围也未达成共识。反对党坚持认为必须执行 2009 年签署的《达喀尔框架协议》,而政府则不愿提及这份协议。

联合国继续为非洲之角的持久和平而努力。在苏丹,2005 年签署《全面和平协议》的各方在若干战线上取得了进展。4 月成功举行的全国选举对《全面和平协议》的实施来说具有里程碑意义。有关举行苏丹南方和阿卜耶伊全民投票的商谈仍在继续,各方再次承诺磋商确定全民公决后的进程与结构。苏丹南方公投定于 2011 年 1 月举行,苏丹南方全民投票委员会的成立推动了公投的筹备工作。然而阿卜耶伊公投的相关安排却落后于预定计划,这使得本已紧张的局势更加恶化。9 月,秘书长任命了一个小组,负责监督两地的全民投票进程。

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继续为解决《全面和平协议》的核心问题提供支持。4 月,安理会将联苏特派团的任期延长 12 个月。

10 月,安理会特派团访问达尔富尔,重申国际社会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并以和平、全面和包容的方式解决达尔富尔局势的承诺。苏丹和乍得政府签署《边界安全议定书》,改善了两国关系。2 月和 3 月,苏丹政府分别和正义与平等运动(正义运动)以及新成立的解放与正义运动签订协议,制定和平谈判参数。2010 年早些时候,虽然 4 月进行选举时并未发生重大事件,但之后暴力事件再次爆发,5 月份成为自设立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以来伤亡最为惨重的一个月。部族冲突、流离失所、犯罪活动和侵犯人权的事件造成几十万达尔富尔民众无家可归。5 月和 6 月期间,共有 5 名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维和人员在袭击事件中丧生。

7 月,安理会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期延长一年,随后安理会加强了武器禁运,要求各国在向苏丹出口武器时必须提供必要的最终用户证明文件,以免违反之前达成的各项决议。

为提高民间社会对和平进程的参与度,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卡塔尔政府 7 月在

多哈联合组织了第二次达尔富尔民间社会代表会议。9 月，苏丹政府批准了一项新的达尔富尔政治和安全战略，旨在促进各方参与和平进程并加强当地对和平进程的自主性，同时推动社会经济发展，并支持约 200 万境内流离失所者重返家园。12 月，正义运动同意就停火协议与政府恢复谈判，然而政府与苏丹解放军明尼·米纳维派之间的关系显著恶化，苏丹政府甚至宣布明尼·米纳维派是政府之敌。

尽管在执行 2008 年《吉布提和平协议》方面有所进展，但索马里局势依然动荡不安。安理会对索马里和厄立特里亚实施的武器禁运再三遭到违反，3 月安理会对此予以谴责，并将监察武器禁运执行情况小组的任期延长 12 个月。安理会通过重新命名的“安全理事会第 751（1992）号和第 1907（200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监督对两国实施的制裁。

由于索马里沿海的海盗袭击事件数量持续增多，暴力程度不断升级，安理会进一步加强国际与区域合作，力争将海盗绳之以法。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继续协助过渡联邦机构稳定国家局势，为人道主义援助提供便利，并为索马里的稳定、重建和发展创造有利条件。12 月，安理会将非索特派团的任期延长至 2011 年 9 月 30 日，并批准配备一支 12,000 人的军队。

6 月，吉布提与厄立特里亚决定通过谈判解决于 2008 年爆发的关于杜梅伊拉角和杜梅伊拉岛的边界冲突问题。联合国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特派团于 2008 年结束，其行政清理工作还在进行之中。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索赔委员会任期结束。

针对西撒哈拉问题的持续性政治解决方案所开展的谈判继续进行，但这一领土问题的争议双方——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仍然存在重大分歧。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监督双方对 1991 年达成的停火协定的遵守情况。4 月，安理会将西撒特派团的任期延长一年至 2011 年 4 月。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三章（317-337 页）

美洲

中美洲，317：危地马拉，317；尼加拉瓜-哥斯达黎加，319；尼加拉瓜-洪都拉斯，319。海地，319：1月12日地震，320；政治和安全发展，321；联海稳定团，328。其他问题，333：哥伦比亚，333；古巴-美国，334；联合国与区域组织的合作，335。

2010年，联合国继续在美洲推动持久和平、人权、善治和法治事业，同时应对也会影响到政治稳定的自然灾害和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1月12日海地发生大地震，造成约222,750人死亡，105,000栋房屋损毁。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团长、副团长以及其他100名联合国工作人员在地震中丧生。联合国对这次地震的回应是其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安理会增加了联海稳定团的总兵力以支持当前恢复、重建和稳定工作，为近150万人提供了住处并定期提供食品、清洁水和医疗服务。距地震发生10个月后，海地10月份确认爆发霍乱。该流行病迅速蔓延至全国，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内造成逾2,000人死亡。有传言称可能是驻扎在中心城市米尔巴莱的联合国维和人员将霍乱带到了海地，从而引发了多个城市的暴力抗议。在这样的情形下，海地于11月28日举行选举，旨在选出新总统和由99名议员组成的国民议会，并续任参议院三分之一的议员。票数领先的总统候选人之一米歇尔·马尔泰利以微弱差距，未能获得足够选票参加第二轮竞选，临时选举委员会宣布这一结果后不久，有很多人指控选举存在投票舞弊行为。首都和其他城市的抗议者随后要求取消此次选举结果。安理会呼吁所有的政治行为体完成选举进程，确保选举结果体现人民意愿。

危地马拉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国际委员会继续执行任务。12月，秘书长向联合国大会报告了该委员会的最新活动情况，并说明联合国在委员会执行任务中所扮演的角色。

10月，哥斯达黎加指控尼加拉瓜实施的圣胡安河疏浚工程侵犯了其领土主权并破坏了其境内环境。尼加拉瓜拒不接受哥斯达黎加的指控，声明该河的清理行动是

在尼加拉瓜境内进行的。11 月，哥斯达黎加向国际法院对尼加拉瓜提起诉讼。

与往年一样，联合国大会呼吁各国不要颁行如美国目前对古巴实施的贸易禁运一类的法律和措施。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四章（338-408 页）

亚太地区

阿富汗, 339: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358; 国际安全援助部队, 358; 儿童与武装冲突, 361; 制裁, 361。**伊拉克**, 363: 政治和安全发展, 363;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370; 国际咨询和监察委员会, 371; 不扩散及裁军义务, 373; 石油换粮食方案, 375。**伊拉克-科威特**, 377: 战俘、科威特财产及失踪人员, 377;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和基金, 378。**东帝汶**, 379: 政治和安全发展, 379; 联合国东帝汶特派团, 384;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 384。**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386: 不扩散问题, 386; 其他问题, 387。**尼泊尔**, 388: 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395; 儿童与武装冲突, 395。**伊朗**, 396: 不扩散问题, 396; 制裁, 405。**其他问题**, 406: 印度-巴基斯坦, 406; 吉尔吉斯斯坦, 406, 巴基斯坦, 406; 菲律宾, 407; 斯里兰卡, 407; 泰国-柬埔寨, 408;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伊朗, 408。

2010 年, 联合国继续致力于应对亚太地区的政治和安全挑战, 努力重建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 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1 月举行的伦敦会议再次确认了阿富汗政府和国际社会的共同承诺, 实施以改革为主导的建国计划, 7 月召开的喀布尔会议制定了下一步行动战略: 喀布尔进程。尽管遭到威胁和暴力袭击, 仍有 430 万阿富汗人 9 月 18 日参与了投票, 选举国民议会下院, 即人民院。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继续推动政治对话, 协调国际人道主义和发展活动, 协助阿富汗政府进行机构建设。3 月, 安理会将联阿援助团的任期延长一年。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安援部队)——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领导的一支多国部队——继续协助阿富汗政府维持治安。安理会将安援部队的授权延长至 2011 年 10 月。

在伊拉克, 约有 1,200 万选民参与了 3 月份的国家议会选举。11 月, 根据选举结果, 主要政治集团达成协议, 组建“全国伙伴关系政府”。12 月, 安理会通过了多项决议: 第 1956 (2010) 号决议, 将石油、石油产品和天然气出口销售所得收益

存入伊拉克发展基金的安排延长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第 1957（2010）号决议，终止了要求伊拉克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远程弹道导弹以及不得获取任何核武器的措施；第 1958（2010）号决议，结束了石油换粮食方案的剩余活动。5 月在伊拉克全境、包括在相对较为平静的伊拉克南部地区发生了一系列袭击事件，造成 100 多人死亡。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继续在发展民事和社会服务方面为伊拉克政府提供建议，促进人权保护和法制改革，帮助协调发展和重建工作。安理会将联伊援助团的任期延长至 2011 年 7 月。

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联东综合团）继续协助东帝汶改革安全部门，加强法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主治理。秘书长建议于 4 月开始分阶段缩编联东综合团警察部队。2 月，安理会将特派团的任期延长一年。帝力地区法院在对被控参与 2008 年 2 月 11 日袭击总统和总理事件的 28 名被告的庭审中作出判决，其中 24 人被定罪。判决下达后，若泽·拉莫斯·奥尔塔总统批准对 24 名定罪者中的 23 人减刑。

本年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推进核武器计划。5 月，根据安理会第 1874（2009）号决议（即朝鲜核实验问题第 1874 号决议，第 384 页）成立的专家组提交了最终报告。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 3 月 26 日攻击韩国“天安号”军舰，造成军舰沉没和 46 名韩国官兵死亡，使朝鲜半岛的紧张局势进一步升级。

2010 年，尼泊尔的和平进程依然停滞不前，几乎没有迹象表明能以意见一致的方式取得进展。积极的进展包括：毛派军队不合格人员的遣散于 2 月结束；9 月 13 日政府和各政党签订了一份四点协议，同意在 2011 年 1 月 14 日前完成和平进程。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联尼特派团）继续鼓励各方就军队人员整编和转业培训及其他相关承诺等问题达成协议。9 月，安理会根据第 1939（2010）号决议将联尼特派团的任期延长 4 个月，决定于 2011 年 1 月 15 终止。

国际原子能机构报告称，伊朗未能执行其签署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附加议定书》以及安理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的相关决议。此外，伊朗政府没有提供必要的合作，因此该机构无法确定伊朗的核材料是否全部用于和平活动。6 月，安理会根据第 1929（2010）号决议对伊朗实施更多制裁。

3 月 30 日，调查巴基斯坦前总理贝娜齐尔·布托遭暗杀事件的联合国三人调查

委员会向秘书长提交了报告。4 月，吉尔吉斯斯坦政权以不符合宪法的方式发生更迭，随后于 10 月 10 日举行了议会选举，观察员评估认为此次选举积极、透明且组织良好。8 月，柬埔寨和泰国解决了边界划分问题。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五章（409-436 页）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409：和平协议的执行，410。科索沃，416：政治和安全发展，416；欧盟驻科索沃法治特派团，417；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418；科索沃部队，419。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420。格鲁吉亚，420：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422。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422。民主和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423。塞浦路斯，423：政治和安全发展，424；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和部队，425。其他问题，431：加强地中海地区的安全与合作，431；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432；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433；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436；东南欧的稳定与发展，436。

2010 年，欧洲和地中海地区的冲突后国家继续进行机构和社会经济基础设施的重建工作，但在恢复和平与稳定方面进展缓慢，步履艰难。许多问题仍待解决。

在欧洲联盟（欧盟）的牵头下，国际社会继续为波斯尼亚与黑塞哥维那提供支持，助其通过欧洲稳定与结盟进程全面融入欧洲。对持有生物特征护照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公民实行的放宽签证政策于 12 月 15 日开始生效。国际选举观察团对 10 月 3 日举行的大选进行了评估，认为其总体上来说自由、公正。然而，进一步融入欧盟所需的关键改革却没有取得更多进展。

科索沃北部的局势仍不稳定。7 月 22 日，国际法院就科索沃宣布独立发表咨询意见，认为“通过独立宣言不违反任何适用的国际法”，随后紧张局势升级。继国际法院发表意见后，联合国大会于 9 月 9 日通过一项决议，表示欢迎欧盟随时准备促进普里什蒂纳（科索沃）与贝尔格莱德（塞尔维亚）之间开展对话进程。

希腊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因后者的国名事宜而产生争端，虽然联合国继续支持谈判进程以找到相关解决办法，但截至年底，该问题仍悬而未决。

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平进程仍然受到 2008 年 8 月的南奥塞梯战争及其余波以及格鲁吉亚和俄罗斯之间关系的影响。今年，欧盟、联合国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继续共同主持举行了多次国际讨论，以应对格鲁吉亚的安全与稳定以及人道主义问题。9月7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和格鲁吉亚茨欣瓦利地区/南奥塞梯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境况的决议，呼吁国际讨论的所有参与者确保尊重人权和创造安全有保障的条件，以便所有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自愿、安全、有尊严和无阻碍地返回原籍地。

在解决亚美尼亚和阿塞拜疆关于阿塞拜疆被占领的纳戈尔诺-卡拉巴赫地区的冲突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

联合国继续通过秘书长的斡旋来帮助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联合国主持的和平谈判取得了进展，特别是2010年初进行的多轮密集谈判，使国际社会更加关注找到塞浦路斯问题的持久解决办法。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和部队继续与两部族开展合作，在缓冲区帮助进行惠及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的项目建设，并推动该岛国恢复常态和人道主义功能。

今年，联合国大会通过了一系列关于地中海地区安全问题以及与欧洲政府间组织合作的决议。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六章（437-503 页）

中东地区

和平进程，437：外交努力，437；巴勒斯坦被占领土，438。**巴勒斯坦相关问题**，465：一般性问题，465；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470。**黎巴嫩**，484：政治和安全发展，485；第 1559（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486；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联黎部队的活动，487；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496。**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497：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500。**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503。

2010 年，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举行了七轮近距离间接会谈。得益于由美国斡旋的国际外交活动的推动，会谈于 5 月启动，促成了巴勒斯坦总统马哈茂德·阿巴斯和以色列总理本雅明·内塔尼亚胡于 9 月 2 日在华盛顿举行双边会晤。这些会谈被认为是恢复直接双边谈判（2008 年以来陷于停滞）的重要一步。然而，9 月底，继以色列建造新的定居点后，巴勒斯坦退出了进一步谈判。

四方这个促进国际和平努力的协调机制由俄罗斯联邦、美国、欧洲联盟和联合国组成，呼吁在应对以色列正当安全关切的同时达成未决问题的持久解决方案。以色列上士吉拉德·沙利特被哈马斯绑架并被监禁逾四年之久，而四方在争取其获释方面未能取得突破性进展。

本年度，安理会举行了 17 次会议，讨论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局势，以及 5 月份以色列在国际海域展开军事行动，袭击驶向加沙的人道主义船队事件。安理会谴责了这一行动。据报道，此次行动造成 10 名平民死亡，多人受伤，受伤人员中也包括以色列国防军军官。安理会在第 S/PRST/2010/9 号主席声明中，要求以色列立刻释放扣押船只和平民乘客。

8 月，秘书长在与以色列和土耳其进行密集协商并在征得其同意的情况下成立了船队事件调查小组。该小组于 9 月提交了第一份进度报告。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对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口实行的集体惩罚政策，所采用的手段不管是

对加沙的 150 万居民实行封锁，还是限制他们的行动，包括因以色列建造的隔离墙和大门以及许可证制度造成的限制。特别委员会呼吁会员国和安理会确保落实 2004 年《国际法院对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发表的咨询意见》。

对加沙实行封锁严重影响了该地区的重建和经济复苏，除此之外，加沙的人道主义状况也在不断恶化。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与 10 年前相比仍然低了 30% 以上，而且由于获得自然资源和经济资源的机会减少，以及加沙地带、西岸和东耶路撒冷分隔和支离破碎的局面，建立一个能够生存、领土连贯的巴勒斯坦国的前景看来十分暗淡。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称，加沙的失业率和贫困率居高不下，只要封锁持续，就几乎没有明显改善境况的希望。西岸和东耶路撒冷的局势同样令人担忧。

在黎巴嫩，为调查 2005 年黎巴嫩前总理拉菲克·哈里里的遇刺案件并对犯罪者提起诉讼而设立的特别法庭检察官加强了相关调查工作。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的任务期延长了 12 个月。联黎部队继续与黎巴嫩武装部队合作，巩固黎巴嫩南部的安全形势，在黎巴嫩和以色列两国军队之间开展斡旋工作，并防止非政府民兵对以色列发动攻击。

另外在本年度，驻守在戈兰高地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两次延长。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通过派遣非武装军事观察员对停战协议、停火以及相关任务进行监督，为联黎部队和观察员部队继续提供支持。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七章（504-580 页）

裁军

联合国机制，504。联合国在裁军行动中的作用，511。核裁军，514：《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525；国际法院咨询意见，529；禁止使用核武器，530。核不扩散，531：《核不扩散条约》，531；导弹，533；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534；裁军和不扩散领域中的多边主义，537；国际原子能机构保障制度，539；放射性废弃物，542；无核武器区，543。细菌（生物）和化学武器，549：细菌（生物）武器，549；化学武器，551；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553。常规武器，554：推动拟订一项武器贸易条约，554；小型武器，554；具有过分伤害力的常规武器公约和议定书，559；集束弹药，562；杀伤人员地雷，562；实际裁军，563；透明度，565。其他问题，566：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566；防止在海床洋底进行军备竞赛，569；遵守环境规范，569；贫铀的影响，570；科学技术与裁军，571。学习、研究与培训，571。区域裁军，575：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577。

在国际社会迈向无核武器世界方面，2010 年最重要的进展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第八次审议大会 5 月通过了关于核裁军、核不扩散、和平利用核能的 64 点行动计划并呼吁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该审议会议认识到违背《不扩散条约》削弱了进展势头，并呼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重返《不扩散条约》。会议认识到，限制核武器的发展和质量改进并停止发展先进的新型核武器，符合无核武器国家的正当利益。

4 月，俄罗斯总统德米特里·梅德韦杰夫和美国总统巴拉克·奥巴马在布拉格签署了《新削减战略武器条约》，即《关于进一步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措施的条约》。同时，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机构，虽然去年已就议程达成了一致，但谈判依然陷于停滞状态。在有关恢复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高级别会议中，会员国对是否应该重新评估联合国裁军机制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对是否应该保留这一机制各方面的性质、作用和宗旨（包括裁军谈判会议和裁军审议委员会在

内) 也存在分歧。

裁军审议委员会未能就其议程中的关键问题达成共识。这些问题包括: 核裁军和核不扩散问题、通过将 21 世纪的第二个十年定为第四个裁军十年的宣言草案、常规武器领域的建立信任措施等。

尽管又有两个国家批准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 使缔约国数量达到了 153 个, 但条约还是无法生效。在该条约的第五次部长级会议中, 与会国承诺在最高政治层面上重视《全面禁试条约》。同时, 国际原子能机构继续核查伊朗核计划是否用于和平目的, 但是该机构未能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存在一处被摧毁的核反应堆的指控问题取得进展。

关于拟议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范围问题, 会员国就是否在条款中包括削减现有库存这一问题展开争论。在该条约是否应被认为是核裁军措施或不扩散措施方面也存在明显分歧。

在这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 各国决定于 2012 年召开会议, 讨论在中东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区, 三个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尽管受到预算限制, 但仍继续履行自己的职责。

在常规武器方面, 联大为 2012 年召开会议作准备, 届时将着手制定相关条约, 加强小型武器的合法贸易, 打击非法贸易。《集束弹药公约》于 8 月生效。《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数量保持不变; 要在 2012 年 4 月 29 日这一已经延长的最后截止日期前销毁世界上所有种类化学武器, 各国担忧这一目标恐难实现。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讨论了一些概念问题, 推动了 201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召开以及 2002 年联合国裁军和不扩散教育研究报告后续行动的开展。

第一部分：政治和安全问题

第八章（581-630 页）

其他政治和安全问题

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般性问题，582；对民主的支持，582。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区域
问题，582；南大西洋，582。非殖民化，583；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585；波多
黎各，593；审查中的领土，593；其他问题，604。和平利用外层空间，609；第三
次外空会议建议的执行情况，609；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610；法律小组委员会，
613。原子辐射的影响，617。信息安全，619。信息，621；联合国公共信息，621。

2010 年，联合国继续应对与支持全球民主化、促进非殖民化、推动和平利用外
层空间以及支持联合国的公共信息活动等工作相关的政治和安全问题。

在 3 月的一份决议中，联合国大会回顾指出 2010 年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65
周年纪念，同时强调了自二战结束以来，尤其是通过联合国的努力，在和解、国际
合作、促进民主价值观、人权、以及基本自由等方面所取得的进步。5 月，大会举
行了一次庄严的特别会议，纪念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所有受难者。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回顾了在执行 1960 年的
《宣言》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剩余的 16 个非自治领土行使自决权的情况。特别
委员会在新喀里多尼亚岛首都努美阿组织了一次太平洋区域讨论会，审查第二个铲
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2001-2010）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并为这十年剩余的最后一
年确定优先行动。8 月，联合国秘书长提交了一份报告，回顾了这十年取得的成果，
同时指出非殖民化任务尚未完成。基于这一情况，同时也根据特别委员会的建议，联
合国大会 12 月宣布 2011-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讨论了保持外层空间用于和平目的的方式方法、空间
技术的附带利益、空间与社会、空间与水、空间与气候变化、空间技术在联合国系
统内的使用、促进天基地理空间数据的利用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等。此外，委员会审
查了其下两个小组委员会（分别负责科技事务和法律事务）的工作，还审议了第三
次联合国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1999 年）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的实施取得了进展。中国政府与外层空间事务厅就建立天基信息平台北京办事处签署了一份东道国协定。天基信息平台在海地和智利发生大地震后发挥了主导作用，平台立即启动并通过天基信息平台门户传送灾区卫星图像和地图。

8月，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在维也纳召开了第57届会议。委员会制定并批准了向联合国大会递交的一份科学报告，该报告概述了低剂量辐射对健康的影响。同时，委员会还批准了一项旨在改进数据收集、分析和发布的战略。

在从国际安全的角度来看信息和电信领域发展方面，联合国大会12月吁请会员国推动审议信息安全领域的现有威胁和潜在威胁，并审议为遏制这些威胁可以采取的策略，但须顾及维护信息自由流通的需要。

新闻委员会继续审查联合国的新闻政策、新闻活动以及联合国新闻部（新闻部）的管理和运作情况。在5月份的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提交的关于新闻部若干活动的报告，这些活动旨在向全世界宣传联合国的工作。同时，委员会通过了向大会提交的两项决议。2010年，新闻部为妇女署的成立、《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国际妇女节、《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15年审查、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国际日等多项活动提供了传播支助。“学术影响”倡议的范围继续扩大，现已有60个国家的约300所大学参与了这一项目。

第二部分：人权

第一章（633–662 页）

促进人权

联合国机构，633：人权理事会，633；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637；其他问题，639。**人权文书**，639：《反对种族歧视公约》，640；《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643；《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644；《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及其《任择议定书》，645；《禁止酷刑公约》，645；《儿童权利公约》，646；《移徙工人公约》，653；《残疾人权利公约》，653；《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654；《灭绝种族罪公约》，655；一般性问题，655。**其他活动**，656：加强行动促进人权，656；人权教育，660；非洲裔国际年，661；1993 年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662。

2010 年，为促进人权所做的努力与日俱增。人权理事会通过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审查了 48 个会员国的人权纪录，该机制每四年对所有会员国的人权记录进行一次评估。审查过程中提出了各种建议，包括呼吁批准人权条约、制定国家法律、深化与人权机制的合作、在国家层面上采取的具体行动和措施等。

为人权理事会提供专业知识的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召开了第四次和第五次会议，提交了 10 项建议。同时，由来文工作组和情况工作组构成的理事会申诉程序对世界范围内持续严重侵犯人权且已得到可靠证实的情况进行处理。

本年度，人权理事会召开了三届常会（第十三届、第十四届和第十五届）和两次特别会议（第十三次和第十四次），重点讨论帮助海地开展震后恢复工作的人权方针以及科特迪瓦的人权状况。此外，条约机构——监督缔约国执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人权条约的专家委员会——所开展的工作也促进了人权。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对理事会及其相关机制（包括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的工作提供支持。办事处加强了与各国的联系，扩大了在各国各地区的驻派力度。

3 月，人权理事会成立了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其任务是就《联合国人权教育和训练宣言》草案进行谈判、最终确定并提交给理事会。9 月，理事会批准

了“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二阶段（2010-2014 年）的行动计划。

12 月，联合国大会注意到 2011 年非洲裔国际年活动方案草案，并邀请会员国支持该国际年的活动。

《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于 12 月生效。联合国大会宣布 8 月 30 日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

第二部分：人权

第二章（663–764 页）

保护人权

特别程序, 663。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664: 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664; 人权捍卫者, 673; 与人权机构合作遭报复事件, 674; 移徙者保护, 675; 少数族裔歧视, 679; 宗教或信仰自由, 681; 自决权, 688; 法治、民主和人权, 693; 其他问题, 699。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719: 实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719; 经济和金融危机的影响, 719; 发展权, 719; 社会论坛, 732; 极端贫穷, 733; 食物权, 736; 适足住房权, 740; 健康权, 741; 文化权, 744; 教育权, 744; 环境和科学问题, 747; 奴隶制和相关问题, 748; 弱势群体, 751。

2010 年, 联合国继续通过多个机制在世界范围内保护人权。大会、安全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等联合国主要机构继续参与此项工作。人权理事会作为联合国的核心政府间机构, 负责在世界范围内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基本自由。理事会处理并防止侵犯人权行为, 提供全面的政策指导, 监督世界范围内的尊重人权情况并协助各国履行人权义务。

人权保护工作的核心是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经授权的独立专家从专题或具体国家角度就人权问题展开调查、汇报情况并提出建议。2010 年底, 共有 41 项特别程序(包括 33 项专题任务和 8 项与国家或地区相关的任务)和 61 位任务负责人。这些特别报告员、独立专家、工作组和秘书长代表以个人身份开展工作, 并非联合国工作人员, 也不领取薪酬。

本年度, 特别程序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了 156 份报告, 其中包括 58 份国别访问报告, 并向大会提交了 26 份报告。特别程序向 110 个国家发出 604 封函文, 其中 66% 由不止一位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出。函文涉及至少 1,407 人, 其中 19% 是女性。2010 年发出的函文中有 35% 得到了政府回复, 任务负责人对 18% 的函文采取了后续行动。特别程序就受关注状况发布了 232 份新闻稿和公开声明, 其中 24 份声明由两位或两位以上任务负责人联合发布。

特别程序对 48 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 67 次国别访问。截至 12 月 31 日共有 78 个国家向特别程序发出长期邀请。

2010 年，理事会成立了两个专题任务：法律和实践中的歧视妇女问题工作组以及和平集会和结社自由权利特别报告员。

此外，在 1998 年《人权捍卫者宣言》框架内运作的各国人权捍卫者网络所开展的工作也促进了人权。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仍是工作的一大重点。7 月，大会对享有安全、清洁的饮用水和卫生设施这一人权予以确认。同月，大会通过了一份关于紧急情况中的受教育权利的决议。

12 月，大会宣布 3 月 24 日为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国际日，8 月 30 日为强迫失踪受害者国际日。

第二部分：人权

第三章（765-788 页）

国别人权状况

一般性问题，765。非洲，766：布隆迪，766；科特迪瓦，766；刚果民主共和国，767；几内亚，768；塞拉利昂，768；索马里，768；苏丹，769。美洲，770：玻利维亚，770；哥伦比亚，771；危地马拉，771；海地，771。亚洲，772：阿富汗，772；柬埔寨，772；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773；伊朗，776；吉尔吉斯斯坦，779；缅甸，779；尼泊尔，783。欧洲和地中海地区，783：塞浦路斯，783。中东，784：以色列占领领土，784。

2010 年，联合国大会、人权理事会、秘书长、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共同应对会员国的人权状况。

在非洲，科特迪瓦于 11 月进行总统选举后，人权状况恶化。刚果民主共和国也是如此，该国有罪不罚现象和使用儿童兵问题仍然严重。在索马里，对平民进行不加区分的攻击使得人权和人道主义状况恶化，但索马里兰的践踏人权行为有所减少，并于 6 月成功进行了总统选举。在几内亚，新任总统阿尔法·孔戴承诺建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以确保对过去侵害人权的行为进行问责。苏丹在体制和立法改革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司法部门和警察仍然装备不良且资金不足。4 月举行的大选总体上来说有序平和，这是该国 24 年来的首次多党选举。

在亚洲，阿富汗武装冲突愈演愈烈，伊朗镇压人权捍卫者、妇女权利活动分子、记者和政治反对派人士，造成两国人权状况恶化。在柬埔寨，对红色高棉的一审结束，在保护和促进人权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在吉尔吉斯斯坦，4 月 7 日导致政府更迭的抗议示威以及五六月份再度发生的暴力事件中均有人丧生。尽管缅甸于 11 月举行了国家议会选举并审查了法律是否符合国际标准，但该国人权状况依然严峻。全国民主联盟总书记昂山素季已从软禁中获释，但仍有很多其他良心犯受到监禁。若开邦北部的穆斯林社区仍然受到地方性歧视。

以色列通过在西岸修建隔离墙、设立多个检查站、使西岸和东耶路撒冷四分五

裂等方式，继续对加沙地带实施封锁和限制巴勒斯坦人的活动。对违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律行为不予追究的现象仍普遍存在，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遭到侵犯，东耶路撒冷的人权状况恶化。5月31日，以色列袭击了一支欲向加沙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小型船队。国际实况调查团得出结论认为，以色列在拦截船队以及在将船上乘客驱逐出境前进行扣押的过程中触犯了一系列国际法律。

人权理事会就特殊的人权状况召开了两次特别会议：第十三届特别会议（1月27-28日）讨论为海地在2010年1月12日地震后的恢复进程提供援助的问题；第十四届特别会议（12月23日）关注与科特迪瓦2010年总统选举结果相关的人权状况。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一章（791-858 页）

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关系，791：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791；可持续发展，800；消除贫困，809；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829。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840。发展政策和公共行政，840：发展政策委员会，840；公共行政，841。处境特殊的各类国家组，842：最不发达国家，842；小岛屿发展中国家，848；内陆发展中国家，855。

距离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商定目标日期 2015 年还有五年时间，各区域的减贫进展不平衡，而且现在世界一些地区的减贫进展甚至受到威胁。尽管受金融和经济危机的影响，但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势头强劲，足以支持在减贫方面取得进展，全世界有望达到减贫目标。

为加快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它国际商定发展目标，现已展开多项举措。联合国系统正在促进执行 9 项应对危机联合举措，旨在帮助各国度过经济危机，从危机中恢复。联合国第二个消除贫穷十年（2008-2017）行动计划设法推动全系统应对经济危机及其产生的影响。在 9 月举行的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上，世界各国领导人提出了路线图，列举了到 2015 年实现各项目标需要做的工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重点关注与实施联合国发展议程相关的范围广泛的问题。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查了在 2002 年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以及执行《21 世纪议程》方面取得的进展。《21 世纪议程》是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

委员会此届会议的举办，正值国际社会筹备若干高级别会议的关键时刻，这些会议包括千年发展目标高级别全体会议、关于毛里求斯战略执行情况五年期审查的高级别活动、关于生物多样性的高级别活动、将于 2012 年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会议、以及计划于 2011 年召开的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对 2003-2005 年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的后续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了五年期审查。发展政策委员会讨论了下列主题：全球危机对两性平等

和妇女赋权问题的影响；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国际支助措施；以及联合国系统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支助。公共行政专家委员会审查了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

被指定为最不发达国家的 49 个国家的特殊问题被认为与《布鲁塞尔宣言》和《2001-2010 十年期支助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以及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息息相关。发展政策委员会认为，赤道几内亚和马尔代夫正在平稳过渡为非最不发达国家。2009 年 9 月发生的太平洋海啸袭击了萨摩亚，造成严重的人员和经济损失，萨摩亚的经济前景仍不确定。

联合国大会在其 2010 年常会和 9 月的第九次部长级年会上审议了应对内陆发展中国家需要的《阿拉木图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9 月，联合国大会进行了一次高级别审议，评估在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二章（859–892 页）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全系统活动，859。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867；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执行局，867；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业务活动，871；经费筹措和行政事项，879。其他技术合作，885；联合国活动，885；联合国伙伴关系办公室，886；联合国项目事务厅，887；联合国志愿者，890；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与技术合作，891；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891。

2010 年对所有发展行动者来说都是重要的一年，因为它标志着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最后期限倒计时的开始。联合国系统继续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提供发展援助。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是联合国提供技术援助的核心机构，发挥着联合国牵头开发机构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协调者的双重作用，其收入增至 59.5 亿美元，总支出为 59.9 亿美元。提供发展援助的还有以下机构：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资助了价值约 7,180 万美元的技术合作项目；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项目累计拨款达 11.7 亿美元；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局，代表合作伙伴执行了价值为 12.7 亿美元的项目；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尽管外部环境艰难，其总收入增至 4,230 万美元，使其得以根据国家一级的要求制定新的干预措施。

秘书长认为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长期供资趋势令人满意，1995 至 2010 年间，资金总额按实值计算增加了一倍以上。然而，令人担忧的是，捐款的增长可能因全球经济危机的负面影响而出现停滞或有可能逆转。尽管如此，秘书长指出，联合国发展系统的运作有所改善，机构间协调加强，简化和统一业务做法方面取得了进展。

南南合作高级别委员会在 2 月份召开会议，审议了 2009 年南南合作高级别会议内罗毕成果文件的执行情况。委员会要求秘书长在开发署南南合作特设局的支持下，为联合国所属组织机构执行内罗毕成果文件制定业务准则。

开发署管理的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有 7,765 名志愿者参与，在 132 个国家执行了 7,960 项任务。该方案是 2011 年志愿人员国际年十周年的关注焦点。

12月，联合国大会将开发署/人口基金执行局更名为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执行局。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三章（893–936 页）

人道主义和特别经济援助

人道主义援助，893：协调，893；资源筹集，901；人道主义活动，902。特别经济援助，908：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908；其他经济援助，916。灾难应对，920：国际合作，921；减灾工作，925；灾难援助，929。

2010 年，毁灭性的自然灾害、全球金融和经济危机对最脆弱国家的瘫痪性影响、以及世界多地持续的冲突局势造成大规模的人道主义危机。约 385 起灾害夺走了超过 297,000 人的生命，波及另外 2.17 亿人，造成约 1,240 亿美元的经济损失。联合国通过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调集和协调人道主义援助来应对这些国际突发事件，为以下国家和地区发出了联合呼吁和紧急呼吁：阿富汗、中非共和国、乍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危地马拉、海地、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蒙古、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巴基斯坦、索马里、苏丹、乌干达、西非、也门和津巴布韦。人道协调厅收到的自然灾害援助捐款总计 64 亿美元。中央应急基金继续确保为受突发灾难和供资不足紧急情况影响的人口迅速提供援助。

在海地，海地问题特设咨询小组致力于促进长期灾后社会经济复苏、稳定和重建工作。1 月发生的大地震导致几十万人伤亡和广泛破坏。联合国通过人道协调厅调动国际人道主义回应。关于海地问题召开了两次国际会议——3 月的国际捐助者会议和 6 月的海地未来世界首脑会议。在其他发展活动方面，联合检查组就联合国系统支助非洲的工作发表了一份报告，对加强支助工作的协调、合作和一致性提出了 17 项建议。

执行《兵库宣言》和《2005-2015 年兵库行动框架》的工作仍继续开展，该行动框架是 2005 年世界减灾会议通过的减少灾害风险十年计划。开始对《行动框架》进行中期审查，旨在为继续执行该行动框架以及 2015 年后减少灾害风险的国际合作提供信息。

在这一年中，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努力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尤其是

在十分危险或无保障和不安全环境中进行的人道主义行动，并努力加强人道主义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对“分组领导办法”这一提高人道主义应对效率和加强伙伴关系的机制进行了评估，并提出了改善其执行情况的相关建议。

新的人道协调厅 2010-2013 年战略框架着重于为人道主义行动提供更有利的环境，建立更有效的人道主义协调系统，加强人道协调厅的管理和行政工作。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四章（937-966 页）

国际贸易、金融和运输

国际贸易，937：多边贸易体系，938；贸易政策，941；贸易促进和便利化，942；商品，944。金融，945：金融政策，945；发展筹资，953；其他问题，961。运输，963：海上运输，963；危险货物运输，963。贸发会议的体制和组织问题，964。

2010 年，联合国系统在国际贸易、金融和运输方面的工作主要是应对始于 2008 年的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联合国系统主要通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设法解决联大在 12 月所确认的本次危机“极为严重且涉及多个层面”这一问题。

经过一年脆弱和不均衡的复苏后，全球经济增长在 2010 年中开始大范围减速。2010 年世界贸易继续增长，但上半年的强劲增长势头在下半年已开始逐渐消失。尽管许多新兴经济体的出口数量已恢复到、甚至超越危机前的高峰，但发达经济体的出口尚未全面复苏，2010 年第三季度出口额比危机前的高峰低 8%。国际航运于 2009 年收缩后在 2010 年有所增长，说明世界贸易正在复苏。流入新兴经济体的私人资本净额在 2008 年末和 2009 年初急剧下降后有所回升；估计 2010 年将超过 8,000 亿美元，比 2009 年增长超过 30%。对新兴经济体的国际银行借贷在 2009 年净流动为负值之后，2010 年有所恢复，不过仍远低于危机前的水平。

3 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和贸发会议召开高级别会议，讨论了“以蒙特雷和多哈为起点：推动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这一主题。6 月，联合国大会召开了一次有关创新性发展资金来源的非正式会议，为联大 9 月份的千年发展目标问题高级别全体会议提供投入。

同样在 6 月，谈判《2001 年国际可可协定》的替代协定的联合国可可会议达成了一份新的国际可可协定，以替代 2001 年的协定。该协定旨在加强可可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国际合作。

11 月，召开了第六次联合国全面审查《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一套多边协议的

公平原则和规则》（《原则和规则》）会议，竞争管理机构的负责人以及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的代表评估了这套关于竞争的《原则和规则》的应用情况，并讨论了改善这些原则的提议。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贸发会议理事机关）在 9 月份的年度会议上，就非洲和新形式的发展伙伴关系这一问题采取了行动。此外，理事会评价和审查了贸发会议对贸发十二大通过的 2008 年《阿克拉协议》的执行情况，同时审查了贸发会议技术合作活动及其经费筹措问题。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五章（967-998 页）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区域合作，967。非洲，968：经济趋势，968；活动，969；方案和组织问题，973；区域合作，974。亚洲和太平洋地区，974：经济趋势，974；活动，975；方案和组织问题，978。欧洲，983：经济趋势，983；活动，983；住房和土地管理，984。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988：经济趋势，988；活动，989；方案和组织问题，992。西亚，993：经济趋势，994；活动，994；方案和组织问题，998。

2010 年，联合国五个区域委员会继续为其成员国提供包括咨询服务在内的技术合作，促进方案和项目的实施，提供培训以增强多个领域的国家能力建设。其中有四个委员会即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和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于年内召开了常会。欧洲经济委员会 2010 年没有召开会议。各区域委员会的执行秘书继续定期举行会议，就主要发展议题交换意见并协调相关活动和立场。

非洲经委会召开了年度会议，作为非洲联盟经济和财政部长会议和非洲经委会非洲财政、规划和经济发展部长会议联席会议的一部分。会议于 3 月召开并通过了一份部长声明，在此声明中部长们承诺实施相关计划，通过在 5 年内实现非洲粮食安全来促进经济转型、增加就业和消除贫穷。

5 月，亚太经社会通过了《仁川宣言》，强调必须加强区域合作以提升应对未来风险的能力，增强国家能力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第六届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问题部长级会议（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9 月 27 日-10 月 2 日）通过了 2010 年《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宣言》、2011-2015 年《可持续发展区域执行计划》以及《阿斯塔纳“绿色桥梁”倡议：旨在推进“绿色增长”的欧亚太伙伴关系》。

拉加经委会第 33 届会议通过了《巴西利亚决议》，要求执行秘书开展调查，并制定政策提案以建设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能力。委员会还要求执行秘书制定衡量南

南合作的社会经济影响的指标。

西亚经社会于 5 月会议期间召开了两次圆桌会议：第一次会议讨论了《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框架内的国家青年政策，第二次会议讨论了人员和体制能力建设。西亚经社会呼吁举办阿拉伯互联网治理论坛，并通过了一项建立西亚经社会技术中心的法令，该法令于 7 月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批准。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六章（999-1004 页）

能源、自然资源和制图

能源和自然资源，999：能源，999；自然资源，1002。制图，1004。

2010 年，在数个致力于能源和自然资源保护、发展和利用的联合国机构中，国际原子能机构除了防止核武器扩散的工作之外，继续应对有关核技术的全球问题，尤其是为核技术和平使用方面的世界合作和促进全球核安全和核保安工作担任协调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平利用核能倡议》于年内启动，增加了技术合作活动的资金。

联合国大会将 2012 年定为“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国际年”，2013 年定为“国际水合作年”。此外，大会承认了享有饮用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认为获取洁净水和卫生设施是所有人权的基础。大会呼吁加大对能力建设的支持力度，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

关于世界水日（3 月 22 日）的高级别互动对话强调，解决争夺共有水资源和跨界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方案将有助于实现多个千年发展目标。同时，国家间的跨界水分配仍是一大挑战，尤其是在干旱或半干旱的国家。“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2005-2015）的中期全面审查强调了在十年下半期进一步调动资源的必要性。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第九届联合国美洲区域制图会议和第十八届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提出的建议，并通过了一份关于全球地理信息管理的决议。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七章（1005–1051 页）

环境和人类住区

环境，1005：联合国环境方案，1005；全球环境设施，1017；国际公约和机制，1018；环境活动，1028。**人类住区**，1044：实施《人居议程》以及加强联合国人居署，1044；联合国人类住区方案，1049。

2010 年，联合国和国际社会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的活动，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应对新出现的环境挑战。

环境署理事会/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第十一届特别会议讨论了在多边体制中的环境问题，视其为一项新出现的政策议题。会议通过了《努沙杜瓦宣言》，该宣言讨论了基本的环境问题，尤其是那些有关气候变化、可持续发展、绿色经济和生物多样性的问题。理事会设立了一个部长或高级别代表协商小组，审议国际环境治理体系更广泛改革的问题。理事会通过了《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国家准则》以及《关于有害环境活动所造成损害之责任、应对行动和赔偿的国内法的编制准则》。此外，理事会还通过了多项决议，涉及的议题包括：海地 1 月发生毁灭性大地震后环境署对该国的援助；加强包括环境管理小组在内的联合国系统的协调；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政府间科学政策平台；加沙地带的状况；海洋；化学品废物的筹资备选方案等。

9 月 22 日，联合国大会召开了一次高级别会议，作为国际生物多样性周年纪念活动的一部分。会议讨论了战略上和政治上的核心问题，包括构建 2010 年后生物多样性战略；以生物多样性所得惠益促进发展和减贫；以及实现《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目标的措施。《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获取遗传资源以及公正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和包括《爱知生物多样性目标》在内的《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战略计划

(2011-2020 年)》。

第十六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了《坎昆协议》，制定了长期合作行动计划，旨在实现到 2050 年大量减少全球排放以及通过合作尽快使全球和各国的温室气体排放达到峰值的全球目标。此外，该协议还确立了《坎昆适应框架》以加大适应活动的力度，并成立了适应委员会来推动适应活动有条不紊地开展。

联合国大会再次选举阿齐姆·施泰纳担任环境署执行秘书，从 2010 年 6 月 15 日到 2014 年 6 月 14 日，任期四年。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继续支持实施 1996 年《人居议程》和千年发展目标。3 月，世界城市论坛第五届会议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主题为“城市的权利——缩小城市差别”。论坛讨论了新出现的城市不平等、政策备选方案和人类住区发展方面的有效做法。会议期间启动了“世界城市运动”，旨在将人居署及其《人居议程》合作伙伴所力推的“更好、更智能、更绿色、更公平的城市”运动提高到新的水平。

8 月，联合国大会选举霍安·克洛斯为人居署执行主任，任期四年，2010 年 10 月 18 日任职，2014 年 10 月 17 日解任。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八章（1052–1064 页）

人口

人口与发展委员会，1052：委员会会议，1052。国际移徙与发展，1054。联合国人口基金，1057：活动，1057。其他人口活动，1063。

2010 年，世界人口达到 69 亿，除非洲地区外，全球预期寿命达到 69 岁。91% 的生殖权列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8 个国家中有 6,000 多个社区反对切割女性生殖器官的做法。对在 2010 年实行人口普查的国家、落实防止艾滋病毒/艾滋病母婴传播方案的国家、以及需要产科急诊、新生儿护理、计划生育和新生儿照料的地区，联合国均提供了援助。

联合国系统的人口活动继续以 1994 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及 1999 年联大第二十一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实施该行动纲领的关键行动为指导。人口与发展委员会作为负责监测、审查和评价《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机构，将纲领和关键行动延至 2014 年后，并把“健康、发病率、死亡率和发展”定为特别主题。人口司继续分析和报告世界人口变化趋势及政策，并将结果发布于出版物和互联网。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协助各国利用人口数据制定健全的政策和方案，落实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议程和千年发展目标。2010 年，人口基金为 155 个国家、地区和领土提供了援助，特别强调普及生殖健康服务并提升服务质量（尤其是在年轻人中），增强妇女权能，消除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制定有效的人口政策。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九章（1065-1132 页）

社会政策、预防犯罪和人力资源开发

社会政策和文化问题，1065：社会发展，1065；残疾人士，1077；国际家庭年的后续行动，1081；文化发展，1082。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1094；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大会，1094；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1101；预防犯罪方案，1103；统一和协调，1109。人力资源开发，1129：联合国研究和培训机构，1129；全民教育，1130。

2010 年，联合国继续推动社会文化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继续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2 月，社会发展委员会再次把“社会融合”作为其优先主题，并且有史以来第一次通过了一份关于该主题的决议草案，该草案得到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批准。联合国大会审议了 1995 年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2000 年）通过的进一步倡议的执行情况。12 月，大会还通过了一份关于 2012 年启动国际合作社年之前合作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的决议。还是在 2 月份，大会宣布每年的 3 月 21 日为国际诺鲁孜节。

4 月，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在巴西召开，通过了《关于应对全球挑战的综合战略：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系统及其在不断变化的世界中的发展的萨尔瓦多宣言》。5 月，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举行了关于防止非法贩运文化财产问题的专题讨论，并且审议了多个议题，包括加强针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联合国关于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拘禁措施的规则》、调整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禁毒办）职能、以及第十二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

7 月，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行动计划》和《联合国关于女性囚犯待遇和女性罪犯非拘禁措施的规则》。10 月，大会通过了协商一致的决议，宣布每年 2 月的第一周为各宗教和信仰派别的世界不同信仰间和谐周。大会认识到亟

需在不同信仰和宗教间开展对话，以加强人与人之间的相互理解、和谐与合作。

2010 年，联合国庆祝了国际文化和睦年。同年，2001 年开始的为世界儿童建设非暴力与和平文化国际十年结束。大会在 11 月通过的一份决议中重申，有效执行《和平文化行动纲领》的目标是加强促进和平文化的全球运动，并呼吁有关各方重新关注这一目标。

12 月，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多项决议，涉及的主题包括：体育推动教育、健康、发展与和平，包括千年发展目标；文化与发展，强调文化对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发展目标做出的重要贡献；以及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还是在 12 月，大会请秘书长对完成禁毒办任务的资源要求给予应有的关注；促请会员国制定战略，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合作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促请会员国、非政府组织和国际社会继续采取具体切实的措施，支持联合国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同月，大会在一份关于联合国扫盲十年的决议中，吁请会员国及其发展伙伴、国际捐助界、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进一步加大扫盲工作力度，并考虑 2012 年之后应对青年和成人扫盲挑战的战略。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章（1133-1182 页）

妇女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和北京会议五周年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1133：重点关注领域，1139。联合国机制，1176：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1176；妇女地位委员会，1177；妇女署，1178；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1182。

2010 年是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1995 年）召开十五周年。联合国举办了一系列活动来纪念这一里程碑事件，并以此评估其提高世界妇女地位的工作。妇女地位委员会针对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联大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2000 年）（北京会议五周年特别会议）成果文件的执行情况开展了一次全球审查。委员会举行了一系列高级别圆桌会议和小组会议，并将会议摘要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作为供纳入理事会对关于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问题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的执行情况所进行的 2010 年部长级年度审查的内容。妇女地位委员会还就十五周年庆典通过了一项宣言，宣言由经社理事会呈交联合国大会，于 12 月得到大会核可。

7 月，大会设立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将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运作。妇女署合并四个专门解决妇女问题的现有实体（即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提高妇女地位司、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的任务和资产，将成为联合国系统性别结构的中心。10 月，理事会决定了妇女署执行局的选举程序，联合国大会也做出了重要的融资决策，包括批准使用赠款模式来管理妇女署经常预算资源，以及决定 2010-2011 年联合国经常预算划拨到妇女署的资金数额和来源。

3 月，妇女地位委员会提请经社理事会注意几份决议，涉及主题包括：妇女、女童与艾滋病毒和艾滋病；释放在武装冲突中被劫持为人质包括后被囚禁的妇女和儿童；增强妇女的经济权能；制止残割女性生殖器；降低孕产妇死亡率。此外，委员会还建议理事会通过一份关于巴勒斯坦妇女状况和向巴勒斯坦妇女提供援助的决

议草案，理事会 7 月采取了相关行动。同时，委员会还建议理事会通过一份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内所有政策和方案中实现性别视角主流化的决议。

联合国大会针对与妇女生活相关的多个核心问题通过了决议，如：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支持努力根除产科瘘；建立国际寡妇日；贩运妇女和女童问题；加强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刑事司法对策；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文件；加强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最后一份决议中包含了最新的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

安理会 4 月和 10 月就妇女和武装冲突问题发表的两份主席声明都对任命玛戈·瓦尔斯特伦担任秘书长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表示欢迎，并支持制定一套拟议指标，用于在全球跟踪关于妇女充分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在 12 月的一份决议中，安理会要求秘书长在对关于性暴力和武装冲突的第 1820（2008）和 1888（2009）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发表年度报告时列出在安理会议程上的冲突局势中实施强奸和其它性暴力行为的有关嫌疑方。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一章（1183–1197 页）

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儿童，1183：2002 年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1183；联合国儿童基金会，1184。**青年**，1192。**老年人**，1193：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2002 年）后续行动，1193。

2010 年，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继续致力于为儿童提供最美好的人生开端以及克服贫困、暴力、疾病和歧视。在相关活动中，儿基会与 150 个国家、地区和领土开展合作，重点关注五大领域：幼儿存活和发展；基本教育和性别平等；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儿童；保护儿童免受暴力、剥削和虐待；以及儿童权利领域的政策宣传和伙伴关系。儿基会为 98 个国家提供了应急服务，不遗余力地应对海地和巴基斯坦自然灾害过后的问题。5 月 1 日，新的儿基会执行主任安东尼·莱克上任，他在任职第一年里访问了基金会开展工作的 22 个国家。

世界各地开展丰富多样的活动、会议和倡议来庆祝“国际青年年：对话和相互了解”（2010 年 8 月 12 日-2011 年 8 月 11 日），旨在促进跨代、跨文化、跨宗教和跨文明的交流，维护和平、尊重人权和团结的理想。联合国系统在各层级合作开展与青年有关的活动以实施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致力于青年发展的 17 个联合国实体努力加强艾滋病毒方案的实施、支持增加就业的政策以及为处境不利的少女寻求保护。

秘书长提交了两份有关 2002 年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后续行动的报告。一份报告主要关注各国在这方面做出的努力，而另一份报告回顾了世界各地老年人在社会境况、福祉、参与发展及权利方面的状况。联合国继续执行 2002 年《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秘书长汇报了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改进机制和审查形式。7 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会员国、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各机构进一步实施该计划。12 月，联合国大会成立了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以加强对老年人的人权保护。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二章（1198-1217 页）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1198：方案政策，1198；难民保护和援助，1203；政策制定与合作，1213；财政和行政问题，1215。

2010 年，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关注的人数从 2009 年的 3,650 万减少到 3,390 万，其中包括 1,060 万难民。这些难民中有 720 万人为长期难民。2010 年的无国籍人数为 350 万，而 2009 年为 660 万，减少的原因是统计无国籍人数的方法有所改变，无国籍人士的实际人数估计接近 1,200 万。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估计达到 2,750 万，其中约 1,470 万人受到难民署的保护和援助。回返难民人数估计为 197,600，为 20 年来的最低水平。相反，返回家园的境内流离失所者人数达到 290 万，创近 15 年来的新高。

撒哈拉以南非洲收容了 1,000 万受关注人群，保护他们免受暴力侵害、强奸和剥削是所有行动中最关键的工作。在索马里中部和南部，持续不断的政治动乱、暴力事件和严重的旱灾导致数万人在境内和跨界流离失所。不过也取得了一些积极进展：约有 42,000 名难民和近 100 万的境内流离失所者重返家园（主要在中部非洲和大湖区）。这一年约有 9,250 名刚果人从赞比亚遣返回国，从赞比亚有组织重返行动就此结束。大约 162,000 名布隆迪难民加入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国籍。12 月，联合国大会采取行动向非洲的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

美洲收容了 460 万受关注人群。在这一地区，难民署着重加强保护机制，找到全面应对措施并巩固伙伴合作关系。

亚太地区收容了 1,080 万受关注人群。难民署在该地区的活动主要集中在提供保障保护和庇护空间，找到解决长期难民状况的办法，保护流离失所者并为其提供持久解决办法，以及保护无国籍人士。

中东地区和北非收容和产生了大量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以及近 450 万无国籍人员。保护空间仍很脆弱，国家庇护制度的缺失削弱了难民署执行任务的能力。

约有 274,000 人向欧洲提出庇护申请，欧洲已收容了 400 万受关注人群。难民署的首要任务是确保遵守国际保护原则，加强援助和持久解决办法，以及调集力量支持难民署保护和援助受关注人群的全球工作。

在为难民寻求持久解决办法方面，难民署重点关注难民的自愿遣返、当地融入和重新安置。已开展了许多自愿遣返行动，197,600 名难民重返家园，主要是回到阿富汗、刚果民主共和国和伊拉克。难民署还通过教育和自力更生项目以及提供法律援助等方式帮助许多不同国家的难民做好融入当地的准备。拥有定期重新安置方案的国家已增至 25 个，保加利亚、匈牙利、巴拉圭和西班牙制定了新方案，而日本和罗马尼亚开始实行试点方案。

10 月，执行委员会通过了一项关于残疾难民以及受难民署保护和援助的其他残疾人士的结论。12 月，难民署举行了六十周年纪念活动。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三章（1218–1240 页）

卫生、粮食和营养

卫生，1218：艾滋病预防和控制，1218；非传染性疾病，1222；水和卫生，1225；烟草，1226；疟疾，1227；全球公共健康，1228；道路安全，1233。粮食与农业，1235：粮食援助，1235；粮食安全，1236。营养，1240。

2010 年，联合国继续付出坚定不移的努力，以消除饥饿，实现全人类健康和适当营养的目标。

联合国大会重申其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疫情的承诺。艾滋病毒/艾滋病是儿童疾病和死亡的一大原因，也是 15 岁至 49 岁女性死亡的主要原因。大会决定在 2011 年召开高级别会议，审查应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全球行动。据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称，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死亡率和新发感染率已开始降低。2010 年末，世界范围内约有 3,400 万人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约 150 亿美元用于防治艾滋病。

大会还决定在 2011 年召开高级别会议来讨论如何预防和控制非传染性疾病。非传染性疾病包括心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道疾病和糖尿病，其造成的死亡人数超过全球死亡人数的 60%。大会指出仍有 26 亿人无法获得基本卫生服务，呼吁会员国进一步调动财政、技术和人力资源，使更多人享受到基本卫生服务。此外，大会讨论了道路交通伤亡事故，宣布 2011-2020 年为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大会认识到农业在消除贫穷（目前有 10 亿多人口受到极端贫穷的影响）方面的作用，呼吁对 2009 年世界粮食安全首脑会议开展协调一致的后续行动。

世界粮食计划署向 75 个国家的 1.092 亿人提供了 570 万公吨粮食。联合国系统营养问题常设委员会开始进行行政改革，以便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建立更紧密的联系。联合国大学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应对饥饿和营养不良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讨论了吸烟造成的伤害，指出每年有超过 500 万人死于吸烟，并促请会员国将烟草管制纳入改善产妇和儿童健康的工作之中。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倡导执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该公约的缔约国已增至 171 个，欧洲联盟也参与其中。此外，世卫组织进一步开展防治疟疾的工作，每年疟疾造成的死亡人数有 80 万。5 月，超过 2,800 名代表出席世界卫生大会，讨论全球公共健康问题。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四章（1241–1261 页）

国际毒品管制

联合国打击药物滥用行动，1241：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1241；麻醉药品委员会，1245。合作应对世界毒品问题，1249。公约，1256：国际麻醉品管制局，1257。

2010 年，联合国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禁毒办），继续就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加强国际合作。据禁毒办统计，2010 年约有 2.3 亿人（占世界成年人口的 5%）至少使用过一次非法药物。问题药物使用者约为 2,700 万。

禁毒办为联合国毒品管制主要决策机构提供技术援助、法律咨询和研究服务，并协助会员国制定国内药物法规以及执行国际禁毒公约。本年度开展的相关活动涉及多个领域，如：减少供求；可持续生计（特别关注非法药用作物的监测、种植以及消除贫困）；数据收集、研究和趋势分析；向会员国、国家级实验室和政府间机构提供科学和法医学支助；区域政策和方案编制举措；强化在联合国系统内部以及联合国与民间社会之间的伙伴关系；2009 年《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

麻醉药品委员会是联合国药物管制问题的主要决策机构。委员会 3 月举行了第五十三届会议。会上，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批准 1 项决议和 2 项决定，并通过了 15 项决议，涉及主题包括区域和国际合作、预防使用非法药物、替代发展以及吸毒问题新趋势。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审查了与毒品有关的腐败问题。腐败问题正在削弱国际上消除管控药物相关问题的努力。麻管局还讨论了国际社会在执行三大国际毒品管制公约方面遇到的挑战、各国政府正在如何加以应对、以及各国应采取什么样的行动。麻管局继续监督公约的执行情况，分析世界毒品形势，并提请各国政府注意国家管制和条约履行方面的薄弱环节，在国家 and 国际层面提出改进建议。

2 月，安理会关切地指出毒品贩运和跨国有组织犯罪对国际安全所构成的严重威胁，呼吁会员国加强国际和区域合作，并加强与禁毒办和麻管局的合作，以打击毒品的非法生产、需求和贩运，并确定贩毒新趋势。

7 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对禁毒办在采取综合方案做法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该综合方案做法由专题方案和区域方案组成。12 月，联合国大会促请会员国采取必要措施，实施 2009 年《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所列各项行动，实现其中设定的目标。大会重申，应对世界毒品问题是全人类的共同责任，并承诺促进双边、区域和国际合作，更为有效地应对这一问题。

第三部分：经济和社会问题

第十五章（1262—1270 页）

统计

统计委员会，1262：经济统计，1262；人口和社会统计，1266；其他统计活动，1268。

2010 年，联合国主要通过统计委员会和统计司继续开展各方面的统计工作。2 月，统计委员会核准了改进农业统计的全球战略的技术内容和战略方向；通过了获得国际商品贸易统计数据的工作计划；通过了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指南；扩展了国际比较方案；制定了推广《2008 年国民账户体系》的计划；核可了对千年发展目标的数据编制及监测工作所做的改进和提出的相关倡议。

6 月 3 日，联合国大会决定将 2010 年 10 月 20 日定为世界统计日，主题是“庆祝官方统计的众多成就”，以服务、诚信和专业精神等核心价值为前提。统计司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组织了推广活动，包括启用专门的网站。

第四部分：法律问题

第一章（1273-1289 页）

国际法院

法院的司法工作，1273：诉讼程序，1273；咨询程序，1286。其他问题，1289：法院的运作和组织，1289；协助各国解决争端信托基金，1289。

2010 年，国际法院作出了 3 项判决，发布了 9 项命令，还有 17 宗诉讼案件和 1 宗咨询程序待决。10 月 28 日，国际法院院长小和田恒法官在联合国大会上发言时指出，从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期间，法院受到委托处理的案件覆盖范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广泛，每个案件所呈现的法律和事实因素都截然不同。他补充说，各国越来越多地求助于国际法院，希望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端，证明这些国家的政治领导人越来越意识到法治在国际社会的重要性。

第四部分：法律问题

第二章（1290–1320 页）

国际刑事法庭和法院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1290：分庭，1290；检察官办公室，1295；书记官处，1296；筹资，1296。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1298：分庭，1298；检察官办公室，1302；书记官处，1303；筹资，1303。法庭的运作，1305：完成工作战略的执行，1305。国际刑事法院，1314：分庭，1317。

2010 年，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致力于完成各自的任务。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依据其完成工作战略继续加快诉讼进程。本年度内，法庭作出了一项审判分庭判决和两项上诉分庭判决。截至 12 月 6 日，余下 10 宗审判有 4 宗预期将于 2011 年完成，5 宗将于 2012 年完成，还有 1 宗将于 2013 年完成，所有上诉到 2014 年底全部完成。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99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人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此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仍继续朝着完成工作战略的目标努力。2010 年，法庭作出了 6 项审判分庭判决和 5 项上诉分庭判决，有待作出的审判判决减至 10 项。一名逃犯被捕，但仍有 10 人在逃。

国际刑事法院继续审理有关五个国家的受关注局势的诉讼。法院以三项种族灭绝罪名对苏丹总统奥马尔·哈桑·艾哈迈德·巴希尔发出了第二张逮捕令。年底，有 9 项逮捕令尚未得到执行。在 5 月和 6 月，联合国秘书长召开了《罗马规约》审查会议，会上缔约国通过了《坎帕拉宣言》，确认对《罗马规约》及全面予以执行的承诺，以及对其普遍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第四部分：法律问题

第三章（1321–1355 页）

国际法律问题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1321：国际法委员会，1321；国际国家关系与国际法，1328；外交关系，1336；条约和协议，1338。国际经济法，1339：国际贸易法委员会，1339。其他问题，1347：国家和国际层面上的法治问题，1347；加强联合国的作用，1348；东道国关系，1354。

2010 年，国际法委员会继续审议与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有关的专题。委员会就条约保留通过了 59 条准则草案，其中 11 条准则草案涉及提出反对的自由、是否允许对保留做出反应、以及是否允许解释性声明和对解释性声明作出反应等问题。至此，委员会暂时通过了全套准则草案。此外，委员会还向起草委员会提交了 14 条关于驱逐外国人问题的条款草案和 17 条关于武装冲突对条约影响的条款草案。委员会进一步通过了 5 条关于发生灾害时人员保护的条款草案。委员会重组了共有自然资源工作组、引渡或起诉义务（*aut dedere aut judicare*）工作组、长期工作方案工作组以及最惠国条款和条约研究小组。委员会还设立了一个规划小组，负责审议关于解决争端条款的计划、程序和工作方法。

联合国大会设立的特设委员会继续拟订一份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7 月，秘书长报告了各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国际组织为执行 1994 年联合国大会《消除国际恐怖主义措施宣言》所采取的措施。10 月，大会第六（法律）委员会设立了一个工作组来最后敲定全面公约草案。12 月，大会谴责所有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都是毫无理据的犯罪行为，并吁请各国在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层面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通过了《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2010 年修订本、《贸易法委员会担保交易立法指南：知识产权担保权补编》和《贸易法委员会破产法立法指南》关于破产企业集团处理办法的第三部分。委员会继续在公共采购、仲裁和调解、破产法和担保权益方面开展工作，并审议了在电子商务、网上争议解决、破

产法和担保权益领域未来可能开展的工作。关于小额信贷问题，委员会同意举行一次专题座谈会，探讨其职权范围内与小额信贷相关的法律法规问题。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有关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提议，旨在加强联合国的作用，同时审议了关于援助受到根据《宪章》第七章实施的制裁影响的第三国的宪章条款的执行情况。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处理了由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提出的问题，包括加快移民和海关程序、东道国发放的入境签证、以及代表团保安和人员的安全保障问题。

第四部分：法律问题

第四章（1356-1391 页）

海洋法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356；由《公约》创立的机构，1370；与《公约》有关的其他发展，1372；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1391。

2010 年，联合国继续促进 1982 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及两份执行协定得到广泛接受，一份是关于执行公约的第十一部分，而另一份则是关于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

《公约》创立的三个机构——国际海底管理局、国际海洋法法庭和大陆架界限委员会——都在本年度召开了会议。

5 月，关于执行《鱼类种群协定》的审议大会续会评估了该协定在养护和管理跨界鱼类种群和高度洄游鱼类种群方面的有效性。

第五部分：体制、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一章（1395-1423 页）

联合国重组和体制事项

重组事项，1395：改革方案，1395。**体制事项**，1407：政府间机构，1407。**体制机构**，1409：联合国大会，1409；安全理事会，1411；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411。**协调、监督与合作**，1412：体制机制，1412；其他事项，1413。**联合国和其他组织**，1414：与其它组织的合作，1414；参与联合国工作，1422。

2010 年，联合国大会采取协调行动，加强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采取的措施包括：精简体制安排以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巩固发展业务活动的管理，以及增加对这些活动的资金支持。6 月，8 个“一体行动，履行使命”试点国家举行了一次高级别三方会议，回顾了从该方案中收获的经验教训，并对今后行动提出建议。7 月，大会通过了一项关于全系统一致性的决议，批准成立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合并转移了下列 4 个机构的任务和职能：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提高妇女地位司、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以及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此外，大会主席提议将“重申联合国在全球治理方面的主要作用”定为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一般性辩论的特别主题，并计划在 2011 年就全球治理问题组织一次非正式专题辩论，大会对此表示欢迎。同时，大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秘书处新闻责架构的提议。

振兴大会特设工作组特别关注大会的工作方式、大会的作用以及与其它主要联合国机构的关系、秘书长的选拔任用、增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等。大会举行了第六十四届会议续会，并于 9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十五届会议。大会召开的其他会议包括：第四次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对话；千年发展目标峰会；关于国际生物多样性年的高级别会议；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5 年审查会议；以及《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50 周年纪念会议。

安全理事会召开了 187 次正式会议，讨论区域冲突、维和行动以及其他与维持

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举行组织会议和实质性会议之外,还与布雷顿森林机构(世界银行集团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贸易组织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举行了高级别特别会议。

在其他协调事项方面,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审议了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年度概览报告,同时大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和区域组织之间合作活动的一系列报告。

第五部分：体制、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二章（1424-1447 页）

联合国筹资和方案拟定

财务状况，1424。联合国预算，1425：2010-2011 年预算，1425；2012-2013 年方案预算大纲，1438。会费，1440：摊款，1440。账户和审计，1442：财务管理做法，1444；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审查，1445。方案规划，1446：2012-2013 年战略框架，1446；方案执行情况，1447。

2010 年，联合国的财务状况总体上来说好坏参半，在某些领域有所改善。截至年底，摊款总额相比于 2009 年的 90 亿美元增至 125 亿美元。未缴摊款总额有所增加，其中经常预算 3.51 亿美元，维和行动经费接近 25 亿美元，分别高于 2009 年的 3.35 亿美元和 18.5 亿美元。除维和经费外，所有类别的现金余额都有所减少，可用经常预算为 4.12 亿美元，而对会员国的部队、建制警察部队和特遣队所属装备的所欠债务为 5.39 亿美元。足额按时缴纳经常预算摊款的会员国数量增至 138 个。

12 月，联合国大会通过了 2010-2011 年两年期订正预算批款，总额为 5,367,234,700 美元，比 3 月核准的 5,158,961,200 美元增加了 208,273,500 美元。此外，大会请秘书长在初步估计为 5,396,697,200 美元的预算基础上拟定 2012-2013 年方案预算提案。

会费委员会继续审查联合国预算的会员国会费分摊比额表的编制方法，鼓励通过多年缴款计划付清欠款。大会继续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运作效率。

此外，大会审查了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提案，并核可了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计划提案。

第五部分：体制、行政和预算问题

第三章（1448-1494 页）

行政和人事事项

行政事项，1448：管理改革和监督，1448。**其他行政事项**，1454：会议管理，1454；联合国信息系统，1461；联合国房舍及财产，1463。**人事事项**，1465：服务条件，1465；工作人员安全和保障，1473；其他人事事项，1478；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1486；旅行相关事项，1488；司法，1488。

2010 年，联合国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继续审查联合国行政运作事项，包括内部和外部监督活动以及与联合国工作人员有关的事项。

会议委员会审议的事项包括：会议管理以及会议服务和会议设施的利用问题；基本建设总计划（包括翻新联合国总部大楼）对在纽约召开的会议的影响；全球统筹管理方面的进展；与文件、笔译和口译有关的事项。12 月，大会要求秘书长确保信息技术设备在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执行过程中得到持续维护。

大会批准了为实施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战略而追加的经费。该战略由 3 个方案组成，分别与知识、资源和基础设施的管理有关。

基本建设总计划取得了显著进展，其中包括数千名联合国工作人员搬入场外和场内周转空间，北草坪大楼启用，以及会议楼和秘书处大楼开始翻修。12 月，大会授权把 2010 年批准的连带费用供资未用余额结转入 2011 年。

2010 年，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审查了联合国共同制度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12 月，大会采纳了委员会关于服务条件的多方面建议。

2010 年，仍有联合国人员遭到暴力袭击并造成人员伤亡。作为回应，联合国采取措施加强统一的安保结构，开发了新的安保级别系统，通过了可接受风险准则。12 月，大会谴责一切针对联合国人员的暴力行为，并敦促各国采取更强有力的行动对此类攻击进行调查。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大会核准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给予连续任用合同；请秘书长加大努力，实现秘书处内尤其是高级别人员中男女人数均等的目标；表示注意

到秘书长颁布的新暂行《工作人员细则》。联合国秘书处工作人员新的内部司法系统 2009 年开始运作，由联合国争议法庭、联合国上诉法庭、管理评价股、工作人员法律援助办公室、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组成。12 月，大会指出新系统取得的成果，并采取措施予以加强。

2010 年大会采取的其他行动涉及多个方面，如：采购、内部监督事务厅、联合检查组、卢旺达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审案法官的服务条件、秘书处官员以外其他官员的服务条件和报酬、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此外，秘书长做了关于多种语文在秘书处中的作用以及防范性剥削和性虐待的报告。